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運動與休閒管理研究所  
碩士學位論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  
設施需求規劃之研究

研 究 生：陳嫻如

指 導 教 授：鄭志富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七月

中華民國臺北市

#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之研究

完成年月：2008 年 7 月

研究生：陳嫻如

指導教授：鄭志富

## 中文摘要

第 21 屆的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2009 年將於臺北舉辦，是臺灣有史以來首次主辦國際大型運動會，能夠爭取到此國際賽是實為國人的榮耀。而運動競賽在今日已經發展成為報紙、雜誌、電視、廣播等大眾傳播媒體報導的主要議題，透過傳播媒體的報導，形成全世界人類矚目、關注的焦點。因此本研究之研究目的為彙集相關資料，規劃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探討其主新聞中心之相關設施需求規劃。研究者以半結構式訪談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於 2008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16 日止進行研究調查，訪談 T2009 籌備團隊中參與規劃新聞中心之核心工作人員、相關專家學者共 8 位，且採用問卷調查法調查 14 位媒體工作者。綜整研究發現所得結論如下：

- 一、主新聞中心乃扮演一個與內部溝通及跟外部接軌的角色，以服務媒體為主要功能，是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會成功的關鍵。
- 二、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規劃項目以 18 項的軟硬體設施及 11 項的服務項目為主。

本研究結果將提供給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辦單位，在未來規劃主新聞中心時的參酌依據，提供 T2009 籌備團隊實質性的幫助。除此之外，尚能激勵後續研究利用「用後評估」的理論再深入的探討使用者滿意度及分析使用者需求。

**關鍵詞：**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

# **A Study of Facility Design to Main Press Center of the 21<sup>st</sup> Summer Deaflympics Taipei 2009**

Date: July, 2008  
Student: Yen-ju Chen  
Adviser: Chih-fu Cheng

##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study was to design main press center facility of the 21<sup>st</sup> Summer Deaflympics Taipei 2009. The research methods were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 and questionnaire survey. The subjects of interview were experts, scholars, and 8 staff who worked at the organization committee of T2009. Questionnaire which based on opinions of interview were surveyed 14 media reporters who have ever reported the news of T2009. According to the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data, this study reached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s:

1. Main press center would play the role to communicate and connect with the inside and outside of the Game. Its main function was to provide the service to media from each country. It was also the key point to achieve success in the 21<sup>st</sup> Summer Deaflympics Taipei 2009.
2. The 21st Summer Deaflympics Taipei 2009 should have 18 facilities and 11 services in main press center.

The conclusions will provide the organizer of T2009 to design the main press center in the future. Besides, the researcher suggests that future studies could analyze user demand and satisfaction by the “Post-Occupancy Evaluation Theory.”

**Key words:** The 21<sup>st</sup> Summer Deaflympics Taipei 2009, main press center.

## 謝 誌

這是我第二次寫謝誌，第一次是大學完成畢業論文的時候，那時候的論文是與同學們分工合作完成，而這一次的碩士論文，則只有自己單獨奮鬥。兩年來的含淚努力，為的就是現在含笑收獲，當然這兩年不只論文方面有所長進，與同學間的相處亦格外融洽，相互扶持的患難真情，實為我最深刻的感動。

碩士論文在嚴師的督導之下，從詞不達意到文句通順，從文詞冗長到言簡意賅，從雜亂無章到井然有序，無數次的 rewrite 讓我學習成長，漸入佳境。這一切的一切，為居首功的就是指導教授鄭志富老師，他不厭其煩的指出我的錯誤與盲點，使我茅塞頓開，進而完成碩士論文，順利拿到碩士學位。除此之外，從鄭老師身上更學習到了剛正不阿及與人為善的處世之道，兩年來的相處使我獲益良多。所謂「一日為師，終身為父」，對於「言教」和「身教」並重的鄭老師，其教導與訓戒我會銘記在心，抱懷感恩與尊敬的心情，一輩子敬重老師。此外，不忘要感謝我的口試委員—葉公鼎老師及陳伯儀老師，他們對我的支持與肯定，是我繼續完成論文的最大動力。而運休所的張少熙所長、李晶老師、朱文增老師以及林伯修老師在就學期間也都給予我最大的幫助，無私的教導，一句「small but strong」，讓我在運休所這個大家庭裡，感受到無比的溫暖，進而轉化成繼續前進的動力。

除了各位老師的指導之外，同儕間的鼓勵與幫助，也是重要一環。鄭氏家族所有學長姐的不吝指教，運休所學長姐的經驗分享，都帶給我許多寶貴的建議與寫作的靈感。班上同學的支持與陪伴更是我完成論文的重要關鍵，由其是慧中，從找指導教授、所上的 seminar、每次的讀書會報告到論文的兩次口試，我們彼此互相扶持與鼓勵，幫助對方順利通過所有關卡，一路走來的堅定友誼是一輩子的感謝與回憶。還有廖邕與思閔的關心和協助，在我最難過的時候，給予我莫大的安慰與鼓勵，幫助我重新站起來面對問題。還有其他陪我一起走過研究所兩年的同學，榮晉、智鈞、孟諺、育綺、雅婷及承修等，繁不列舉，皆因有你們，讓我研究所生活多采多姿，論文更臻於完美。最後，再次對於所有幫助過我的人，致上萬分的感謝。

陳嫻如 謹致於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運動與休閒管理研究所

2008 年 7 月

# 目次

口試委員與所長簽字證書.....	i
授權書.....	ii
中文摘要.....	iii
英文摘要.....	iv
謝誌.....	v
目次.....	vi
表次.....	viii
圖次.....	ix
<b>第壹章 緒論.....</b>	<b>1</b>
第一節 問題背景.....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5
第三節 研究問題.....	5
第四節 研究範圍.....	6
第五節 研究限制.....	6
第六節 研究重要性.....	6
第七節 名詞釋義.....	7
<b>第貳章 文獻探討.....</b>	<b>8</b>
第一節 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8
第二節 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規劃.....	20
第三節 第 20 屆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相關規劃.....	27
第四節 主新聞中心使用者之需求研究.....	31
第五節 本章總結.....	32

<b>第參章 研究方法</b> .....	<b>34</b>
第一節 研究架構.....	34
第二節 研究流程.....	35
第三節 研究對象.....	36
第四節 研究工具編製.....	37
第五節 實施程序.....	40
第六節 資料處理.....	41
<b>第肆章 結果與討論</b> .....	<b>42</b>
第一節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42
第二節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之規劃.....	49
第三節 使用者對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	65
<b>第伍章 結果與討論</b> .....	<b>70</b>
第一節 結論.....	70
第二節 建議.....	71
<b>參考文獻</b> .....	<b>73</b>
附錄一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預定競賽場館.....	77
附錄二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2007 年活動記事.....	80
附錄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之 研究訪談內容大綱.....	83
附錄四 訪談稿檢核同意書.....	85
附錄五 訪談記錄.....	86
附錄六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調查問 卷.....	122

## 表 次

表 2-1	歷屆夏季聽障奧運會概況.....	9
表 2-2	歷屆冬季聽障奧運會概況.....	11
表 2-3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籌備團隊部門一覽表.....	17
表 2-4	大型賽會服務人員分類表.....	19
表 2-5	2005 年聽障奧運會及 2008 年北京奧運會主新聞中心規劃比較表.....	30
表 3-1	訪談對象資料.....	36
表 3-2	問卷調查對象一覽表.....	37
表 3-3	專家組合表.....	39
表 4-1	主新聞中心的軟、硬體設施規劃表.....	58
表 4-2	主新聞中心服務設施規劃表.....	63
表 4-3	公共空間的軟體及硬體設施需求項目表.....	65
表 4-4	後勤區設施項目表.....	66
表 4-5	主新聞中心的軟、硬體設施規劃表.....	67
表 4-6	主新聞中心服務需求項目表.....	68
表 4-7	綜整後之主新聞中心服務需求項目表.....	69

## 圖 次

圖 2-1	全球聽障體育組織及賽會系統.....	12
圖 2-2	大會標誌.....	15
圖 2-3	大會吉祥物.....	16
圖 2-4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籌備團隊組織圖.....	16
圖 3-1	研究架構圖.....	34
圖 3-2	研究流程圖.....	35



## 第壹章 緒論

在臺北及高雄分別爭取到第 21 屆聽障奧運及第 8 屆世界運動會主辦權後，舉辦國際運動賽會的熱潮在臺灣迅速竄起。然而隨著傳播科技的進步，媒體與運動的關係已經密不可分，因此如何藉由媒體來將此次舉辦國際運動賽會的成效發揮到最大，新聞中心則是扮演一個關鍵性的角色。因此，本研究以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為研究主題，以其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為研究目的。緒論部分共分為以下七節：第一節闡述本研究問題之背景；第二節說明研究目的；第三節提出研究問題；第四節確立研究範圍；第五節界定研究限制；第六節說明研究之重要性；第七節將本研究之名詞做概念性的釋義。

### 第一節 問題背景

運動產業在人類進入新的紀元後，正朝全球化的方向迅速發展，其中又以運動賽會管理 (sport event management) 的專業成長最為快速 (Graham et al., 1995)。在進入 21 世紀的同時，運動已闡明其本身具有的新時代意義與價值，而且透過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的型態，持續展現它在世人眼中的無比魅力。運動賽會不只透過運動展現人類的體能極限及高度競技實力，更結合知識、文化與科技，充分表現人類智慧與文明內涵，而眾所皆知其伴隨的經濟價值已無遠弗屆 (程紹同, 2004a)。而蘇維杉 (2007) 亦指出運動賽會的舉辦是運動產業發展的重要關鍵之一，因為運動賽會除了可以提供一個提升競技運動水準的機會與場所外，本身亦會創造許多經濟價值和周邊效益。再加上隨著經濟的成長、國際化及全球化的影響，現代運動賽會舉辦的規模不斷擴增，從比賽項目、參賽國家、參賽運動員和全球的觀賞人口皆逐年大幅增加，其中以國際性運動賽會的成長最為明顯，因此無論是投入賽會舉辦的資金、資源或者是賽會本身所創造的經濟效益都是非常可觀的 (蘇維杉, 2007)。

Watt (1998) 曾指出，成功的賽會必須透過個別單位的協助運作，整體活動才能成功執行。由於在比賽正式開始前的很長一段時間，主辦單位即進入賽前的籌備工作狀態，運動賽會管理工作的準備必須以每天、每分鐘予以考量，並設想任何可能出現的突發狀況，因此賽前的規劃與組織通常會直接影響往後的領導與控制 (陳維智, 2003)。而隨著傳播科技的進步，大眾傳播媒體 (mass media) 與公共關係 (public

relation) 在運動領域的角色扮演漸趨重要 (洪煌佳, 2004)。大眾傳播媒體是職業的傳播者, 它把各種消息、觀念、態度等, 從消息來源處, 透過印刷、廣播、電視等媒體的傳遞, 將訊息傳達到廣泛的閱聽者身上 (許明彰, 2005)。因此協助賽會成功的因素, 其中一個重要環節即在媒體與公關活動領域, 運動媒體公關在運動組織中, 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 需要與運動行銷和運動資訊人員密切配合, 是組織與媒體最佳的溝通管道橋樑 (呂佳霽、古佳幼, 2007)。運動賽會能否吸引媒體的注意, 以及公關運作是否良好, 均會直接或間接影響整個賽會的進行 (洪煌佳, 2004)。因此, 如何讓運動成為商品及善用傳播媒體做為行銷的管道, 創造傳播媒體與體育運動雙贏之局面將是未來的新趨勢 (許明彰, 2005)。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在 2000 年發行的體育白皮書中就曾明確的提出爭辦國際大型運動賽事是重要的體育政策之一, 並預計要在 2010 年前, 爭取到主辦東亞運動會等級以上的國際綜合性運動會至少一次, 由此可以看出我國再爭取辦理國際重要運動會的強烈意願與決心 (田孝倫, 2002; 程紹同, 2004b)。但中華臺北在國際現實的情勢及場地設施的因素下, 多年來始終無法順利取得任何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的主辦權, 不斷在 1998 年和 2002 年的亞洲運動會、2001 年和 2007 年的世界大學運動會、2005 年和 2009 年的東亞運動會屢戰屢敗, 雖然奮戰不懈的精神值得喝采, 但一再作戰失利也深深打擊民心士氣 (程紹同, 2004b)。

在如此弱勢條件下, 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 (Chinese Taipei Sports Association of The Deaf) 願意全力爭取受國際現實壓力最小的 2009 年第 21 屆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為國內體壇注入生氣, 也讓國人對國家重拾信心。為達此目標, 中華臺北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決定積極準備, 在完成申請手續後耗費一年的時間精心籌劃, 終於在 2003 年第 38 屆國際聽障運動總會會員大會上打敗強敵希臘雅典, 取得 2009 年聽障奧運的主辦權。臺灣繼臺北爭取到聽障奧運主辦權後, 高雄市亦於 2004 年取得 2009 年的第 8 屆世界運動會主辦權。因而導致舉辦國際運動賽會的熱潮在臺灣迅速竄起, 相信兩大賽事將為臺灣的國際體育運動史寫下光輝的一頁 (程紹同, 2004b; 黃煜、范良誌, 2007)。

在國際的大型運動賽會中能冠上「奧林匹克運動會 (Olympic)」之名, 懸掛國際奧會的五環旗之國際運動賽會, 包括奧運 (Olympic Games)、聽障奧運 (Deaflympic Games)、殘障奧運 (Paralympic Games) 與特殊奧運 (Special Olympics) 等四項賽

會（鄭莉苓、畢璐鑾，2007）。其中，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Deaflympic Games）是2009年即將於臺北舉辦的國際大型運動賽會，其前身為世界聾人運動會（Deaf World Games），1924年始辦於法國巴黎，為全球最早舉辦的身心障礙類運動會，夏季聽障奧運會與冬季聽障奧運會每四年各舉辦一次，夏季聽障奧運會迄今已舉辦過20屆，80年多來聽障奧運發展迅速，以第20屆墨爾本聽障奧運會（Melbourne 2005 Deaflympic Games, M2005）為例，參賽國已增加至70餘國，且有超過2000名聽障選手與會，透過電視媒體的轉播有超過百萬名觀眾收看此賽會。

第21屆的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2009年將於臺北舉辦，是臺灣有史以來首次主辦國際大型運動會，能夠爭取到此國際賽事實為國人的榮耀。賽會舉辦時保守估計將有100個以上的國家，近10000名運動員來臺參賽，這是一場臺灣空前絕後的「聾人文化祭」，臺灣將隨著聽障奧運的舉辦，一躍能為全球領導聾人文化潮流的大國（趙玉平，2005）。聽障者雖然因生理缺陷而造成溝通障礙，然而其心理特質仍與一般人一樣，希望受到尊重且渴望與人互動（鄭莉苓、畢璐鑾，2007）。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希望藉著舉辦2009年第21屆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The 21<sup>st</sup> Summer Deaflympics Taipei 2009，以下簡稱T2009）來展現臺灣主辦大型國際競賽的能力，也讓社會大眾對聽障者建立耳目一新的新形象，從而促使社會上的每一個人都能尊重、接納聽障者。因此在媒體宣傳方面，主辦單位除了賽前的準備工作外，賽會舉辦時的主新聞中心亦是公關媒體的主要工作。2009年臺北聽障奧運會的主新聞中心在設置上除了一般的標準規劃外，還需要融入聽障人士的特殊需求元素，才能將主新聞中心的功能發揮到最大極限。

李立（2006）指出訊息是記者的第一生命，北京奧運主新聞中心（Main Press Center, MPC）的設置及媒體運行是否順利，將成為北京奧運成敗的關鍵。此外，程紹同（2001）亦曾提出現代奧運主辦城市申辦模式中，重點工作為18項，其中主新聞中心的規劃將會影響到媒體工作人員是否能完成其工作，順利將賽會相關資訊傳播至世界各地。接著田孝倫（2002）在「發展臺灣申辦國際綜合運動賽會城市之參考條件」的研究中也指出，申辦城市的基礎建設第一項就是要申辦城市的媒體轉播設備及通訊能力能符合賽事水準及需求；在運動設施方面，申辦城市則需擁有符合賽事規模的主運動場和配套措施（如媒體中心等）。由此可知，主新聞中心的設置將會成為賽會申辦時的參考條件之一，亦是賽會舉辦時，其媒體公關成敗的重要因素

之一。且參照舉辦地文化、民情與預算成本的不同，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的主新聞中心也可以有各自的規劃來符合需求，藉此提供運動媒體更詳盡的服務內容與貼心的規劃設計。

研究者本身曾為 T2009 籌備團隊中的一員，同時參與 2007 年於臺北舉辦的世界聽障游泳錦標賽（2007 World Deaf Swimming Championships, W2007）的籌備過程，此賽會為臺灣辦理 2009 年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的測試賽。在 2007 年 8 月 11 日至 16 日為期 6 天的比賽歷程中，研究者觀察到聽障賽會與一般賽會間的不同需求，包括閃爍燈號的設置、大會螢幕上手語的同步翻譯、協助媒體採訪的專業手譯員以及大會志工具備基本手語能力等。聽障人士在生理上的缺陷，並不影響他們對運動的專業及熱愛，他們為了一個能表現自己的舞臺所付出的努力及用心，值得激勵學習。

W2007 的主新聞中心相關規劃及管理是隸屬於新聞組的管轄，新聞組於比賽期間製作並發放「游泳快報 (swimmates)」，以報導每日經典賽事及場邊花絮為主題，搭配隔日賽事精彩預告及各國獎牌統計表。此快報每日印製 400 份且於早晨發放，各國參賽人員、場邊觀眾及採訪媒體們皆爭相索取，可見賽會參與者對於相關新聞訊息的關心程度極高，而快報的內容是提供媒體重點採訪的參考依據。惟 W2007 之主新聞中心設施規劃略為簡陋，所在位置亦離比賽場地較遠且交通不便，無法即時提供媒體記者使用以發揮其效用。行銷部新聞組每天有專人服務媒體採訪的工作，游泳賽期間電子媒體以公視、TVBS 露出較多。平面媒體經中央社天天協助廣發各報，仍多在聯合報、中國時報等市政版出現，而且以臺北市長郝龍斌參加的活動居多，只有蘋果日報以報導曾紓寧破世界紀錄為主題在全國體育版以圖文形式出現一次。因此，未來聽障運動想在全國體育版呈現，還得多設計議題、操作「不來採訪不行」策略。因此，研究者發覺聽障奧運會之主新聞中心的設施需求規劃不只會影響到整體賽事的公關媒體運作，還需要以符合媒體需求為主，搭配相關議題為輔，促使媒體記者多方利用主新聞中心並能廣泛報導賽會相關新聞。

經由此次賽會，研究者得知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會之主新聞中心的使用者除國內外媒體之外，尚包含了國際聽障運動總會之顧問團、下屆舉辦國之參訪團隊或是各會員國組成之參訪團隊皆有可能使用到主新聞中心等，足見主新聞中心之相關設施不只要符合聽人的需求，還需要將聾人的相關需求列入規劃考量。目前 2009 年臺

北聽障奧運會籌備團隊尚未開始著手規劃主新聞中心，且綜合上述之背景因素，本研究旨在探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並希冀能夠提供該單位於規劃籌辦主新聞中心的參考依據，也作為日後國內舉辦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的籌劃標準。

## 第二節 研究目的

綜整上述之研究背景後，本研究之目的即在於規劃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探討其主新聞中心之相關設施需求，並希冀研究結果能作為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的籌備及規劃上的參考依據，也做為日後國內舉辦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的一個籌劃標準。

## 第三節 研究問題

本研究欲瞭解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進而規劃之，研究結果以主新聞中心需求規劃表說明，作為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規劃主新聞中心的參考依據，並藉以提供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籌辦者規劃主新聞中心之參酌依據。本研究問題如下：

- 一、 瞭解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之重要性為何？
- 二、 探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硬體及軟體設施需求應提供以下哪些項目？
- 三、 探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應提供哪些服務項目？
- 四、 瞭解主新聞中心使用者對於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為何？

## 第四節 研究範圍

本研究以 2009 年將在臺北市舉辦之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為研究主體，於 2008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16 日止進行研究調查，探討該賽會主新聞中心的相關軟硬體設施需求規劃，為本研究之研究範圍。

## 第五節 研究限制

本研究研究限制有：

- 一、 本研究以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為個案研究，探討此其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規劃。因此，若要推論到其他類型的運動賽會應考慮其適切性，並配合實際賽會狀況更改新聞中心之內容。
- 二、 本研究之設施需求項目以定性為主，所以無法正確估計出所需項目之數量。

## 第六節 研究重要性

本研究分析國內外相關文獻，經過半結構式訪談法及問卷調查後，進行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規劃。研究結果期能作為未來設計規劃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之參考依據，給予 T2009 籌備團隊實質性的幫助，並同時提供臺灣日後主辦之國際大型運動賽會在主新聞中心設施上的規劃標準。

再者，研究者因有鑒於國內針對國際大型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相關研究的不足，本研究之結果期能激勵後續研究者更加深入探討相關議題，如主新聞中心使用者於使用後滿意度等方面的研究。

最後，於爭辦國際大型賽會方面，本研究結果有助於未來國內欲申辦國際大型運動賽會時，能提出更加有力的申辦條件及實際規劃上的證明。在國際形象方面，完善的主新聞中心設置不僅能夠建立與國內外媒體記者間溝通聯繫的橋樑，並可藉由媒體記者完整的報導，提升臺灣在國際間的知名度。

## 第七節 名詞釋義

### 一、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Deaflympic)：

簡稱「聽障奧運會」，始辦於 1924 年，為全球最早舉辦的身心障礙類運動會，夏季聽障奧運會每 4 年舉辦一次，迄今已舉辦過 20 屆。本研究所指為第 21 屆於臺北舉辦的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The 21<sup>st</sup> Summer Deaflympics Taipei 2009, T2009)。

### 二、主新聞中心 (Main Press Center, MPC)：

亦稱為媒體中心 (Media Center)，根據分析近年相關國際大型運動賽會之主新聞中心規劃模式，本研究定義主新聞中心為是賽會籌備團隊與舉辦國家對外發布新聞的重要視窗，也是與國內外媒體間的溝通橋樑。

### 三、設施需求規劃 (Facility design)：

場地、設施是為人所用，在規劃設計時應以使用者的生理、心理需求為依據 (吳永祿，1996)。規劃是事先決定做甚麼及如何去做，它包括選定目標、制定政策、方案及程式，以達成目標 (Kast & Rosenzweig, 1979)。本研究將上述原理運用在主新聞中心之上，其設施需求規劃除了發揮其應有的媒體運行功能外，更應具有特殊性及連結性。

## 第貳章 文獻探討

本章共分為以下五節：第一節介紹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第二節說明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規劃；第三節分析第 20 屆墨爾本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之相關規劃；第四節為主新聞中心使用者之需求研究；第五節為本章之總結。

### 第一節 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Deaflympic Games) 簡稱「聽障奧運會」，其前身是世界聾人運動會 (Deaf World Games)。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起源於 1924 年由法國聽障朋友 Mr. E. Rubens-Alcais 和一些熱心聽障運動的人士們在巴黎舉辦的首次聽障世界級賽會，當時稱為國際無聲運動會 (International Silent Games)，其賽事規模僅有來自歐洲的 9 個國家和 145 位運動員參賽。爾後，1967 年在德國召開的第 19 屆國際聾人運動總會 (Comité International des Sports des Sourds, CISS) 會員大會，決議將國際無聲運動會改名為世界聾人運動會 (World Games for the Deaf)，並於 1969 年在南斯拉夫舉行的第 11 屆賽會開始採用這個名詞。

1979 年在瑞士召開的第 35 屆國際聾人運動總會會員大會，決議將世界聾人運動會之英文賽會名稱「World Games for the Deaf」改為「Deaf World Games」。2001 年 5 月，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 (International Olympic Committee, IOC) 有鑒於在 CISS 主導之下的世界聾人運動會辦得極具規模且保有聾人文化的特色，決議同意更名為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DEAFLYMPICS)，並自當年 7 月義大利羅馬第 19 屆起實施，全球聽障體壇的每一份子看到聽障體育獲得國際奧會的肯定，都振奮莫名。

聽障奧運與奧運相同，皆為每隔四年舉行一次賽會，夏季聽障奧運與冬季聽障奧運間相隔兩年 (鄭莉苓、畢璐鑾，2007)。聽障奧運在舉辦時，參賽選手需要拿下助聽器或人工電子耳接收器，以確保比賽的公平性，且使每一個人都在無聲的環境中追逐最高榮譽。



## 一、夏季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夏季聽障奧運會自1924年起，每四年舉辦一次，至今已舉辦過20屆，各屆舉辦資料如下表所示（表2-1）。

表2-1 歷屆夏季聽障奧運會概況

屆	年	國家	城市	參賽國	選手	運動種類
1	1924	法國	巴黎 Paris	9	145	7
2	1928	荷蘭	阿姆斯特丹 Amsterdam	10	211	6
3	1931	德國	紐倫堡 Nürnberg	14	315	7
4	1935	英國	倫敦 London	12	241	6
5	1939	瑞典	斯德哥爾摩 Stockholm	13	249	7
6	1949	丹麥	哥本哈根 Copenhagen	14	405	9
7	1953	比利時	布魯塞爾 Brussels	16	524	8
8	1957	義大利	米蘭 Milan	25	625	11
9	1961	芬蘭	赫爾辛基 Helsinki	24	595	12
10	1965	美國	華盛頓 Washington DC	27	697	10
11	1969	南斯拉夫	貝爾格雷德 Belgrade	33	1,183	13
12	1973	瑞典	馬爾默 Malmö	32	1,131	13
13	1977	羅馬尼亞	布加勒斯特 Bucharest	32	1,118	12
14	1981	德國	科隆 Köln	32	1,213	13
15	1985	美國	洛杉磯 Los Angeles	29	1,053	12
16	1989	紐西蘭	基督城 Christchurch	30	959	12
17	1993	保加利亞	索菲亞 Sofia	51	1,705	13
18	1997	丹麥	哥本哈根 Copenhagen	62	2,068	15
19	2001	義大利	羅馬 Rome	70	2,376	15
20	2005	澳洲	墨爾本 Melbourne	69	2,150	17

資料來源：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Sports for the Deaf (2007). *Games*. Retrieved November 5, 2007, from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Sports for the Deaf, Web site: <http://www.deaflympics.com/games/>

1924年8月10-17日，來自歐洲的9個國家和145位運動員參加在法國巴黎舉行的第1屆國際無聲運動會，比賽種類為田徑、自由車、跳水、足球、射擊、游泳及網球共8項種類（共計31個比賽項目）。1981年7月23日，第16屆聽障奧運會在德國科隆舉辦，特別的是，國際奧委會主席薩瑪蘭奇出席了這個聽障體壇的盛會。

隨後，參賽的國家和人數不斷增加，到了2005年第20屆澳洲墨爾本聽障奧運時，已經有70個國家，共計2150位聽障運動員參賽了。其比賽種類也擴大為17項種類（共計147個比賽項目），包括有：田徑、羽球、籃球、沙灘排球、保齡球、自由車、足球、手球、定向越野、射擊、游泳、桌球、網球、排球、水球、角力自由式及角力希臘式。更難能可貴的是，聽障運動員的競技水準亦不斷提升，男子100公尺徑賽的聽障世界紀錄10秒21以及400公尺徑賽成績45秒29等，這些紀錄皆優於我國聽人的全國紀錄。

## 二、 冬季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夏季聽障奧運在1924年開始舉辦後，冬季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也自1949年起開始舉辦，在夏季聽障奧運會舉辦了10屆後，1949年1月26-30日，來自歐洲的5個國家，共計33位運動員參加在奧地利錫菲爾（Seefeld）舉行第1屆冬季國際無聲運動會，迄今已舉辦了16屆，比賽種類為阿爾卑斯式滑雪（Alpine Skiing）和越野滑雪（Cross-country skiing），共2項種類（5個比賽項目）。時至今日，2007年的冬季聽障奧運在美國鹽湖城舉行，參賽國家已增加至23個，共計298位運動員，其比賽項目也從原先的2項種類演變到5項種類（共計28個比賽項目），競賽項目包括有：阿爾卑式滑雪、越野滑雪、冰上曲棍球、雪板及冰壺。冬季聽障奧運會與夏季聽障奧運會同為每四年舉辦一次比賽，兩比賽間相隔兩年，各屆冬季舉辦資料如表2-2所示。

表2-2 歷屆冬季聽障奧運會概況

屆	年	國家	城市	參賽國	選手	運動種類	項目
1	1949	奧地利	Seefeld	5	34	2	5
2	1953	挪威	Oslo	6	44	3	9
3	1955	德國	Oberammergau	8	59	4	11
4	1959	瑞士	Montana	9	52	3	12
5	1963	瑞典	Åre	9	59	2	11
6	1967	德國	Berchtesgaden	12	75	2	10
7	1971	瑞士	Adelboden	13	92	2	11
8	1975	美國	Lake Placid	13	141	4	19
9	1979	法國	Meribel	14	115	2	12
10	1983	義大利	Madonna di Campiglio	15	146	3	17
11	1987	挪威	Oslo	15	127	3	18
12	1991	加拿大	Banff	15	177	4	18
13	1995	芬蘭	Ylläs	19	267	3	15
14	1999	瑞士	Davos	18	264	4	23
15	2003	瑞典	Sundsvall	21	253	4	23
16	2007	美國	Salt Lake	23	298	5	28

資料來源：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Sports for the Deaf (2007). *Games*. Retrieved November 5, 2007, from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Sports for the Deaf, Web site: <http://www.deaflympics.com/games/>

### 三、國際聽障運動總會

國際聽障運動總會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Sports for the Deaf, ICSD)，以下簡稱 ICSD，其前身為國際聾人運動總會 (Comité International des Sports des Sourds, CISS)，於 2006 年後改名為 ICSD。此組織在 1924 年創始於法國巴黎，僅較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的成立晚 30 年，是全球最早出現的國際性身心障礙類體育總會。

當時參與會議人員為比利時、捷克斯拉夫、法國、英國、荷蘭、匈牙利、義大利、波蘭及羅馬尼亞的代表們。在此次會議中，來自法國的 E. Rubens-Alcais 先生及 Antoine Dresse 先生被選為第 1 屆 ICSD 的主席及執行秘書。ICSD 的組織架構由 10 位執行委員組成行政中樞，包括主席 1 名、副主席 1 名、體育長 1 名、執行委員 3 名以及各區域聯盟 (亞太、泛美、歐洲及非洲) 主席 4 名 (如圖 2-1 所示)。

# 全球聽障運動組織及賽會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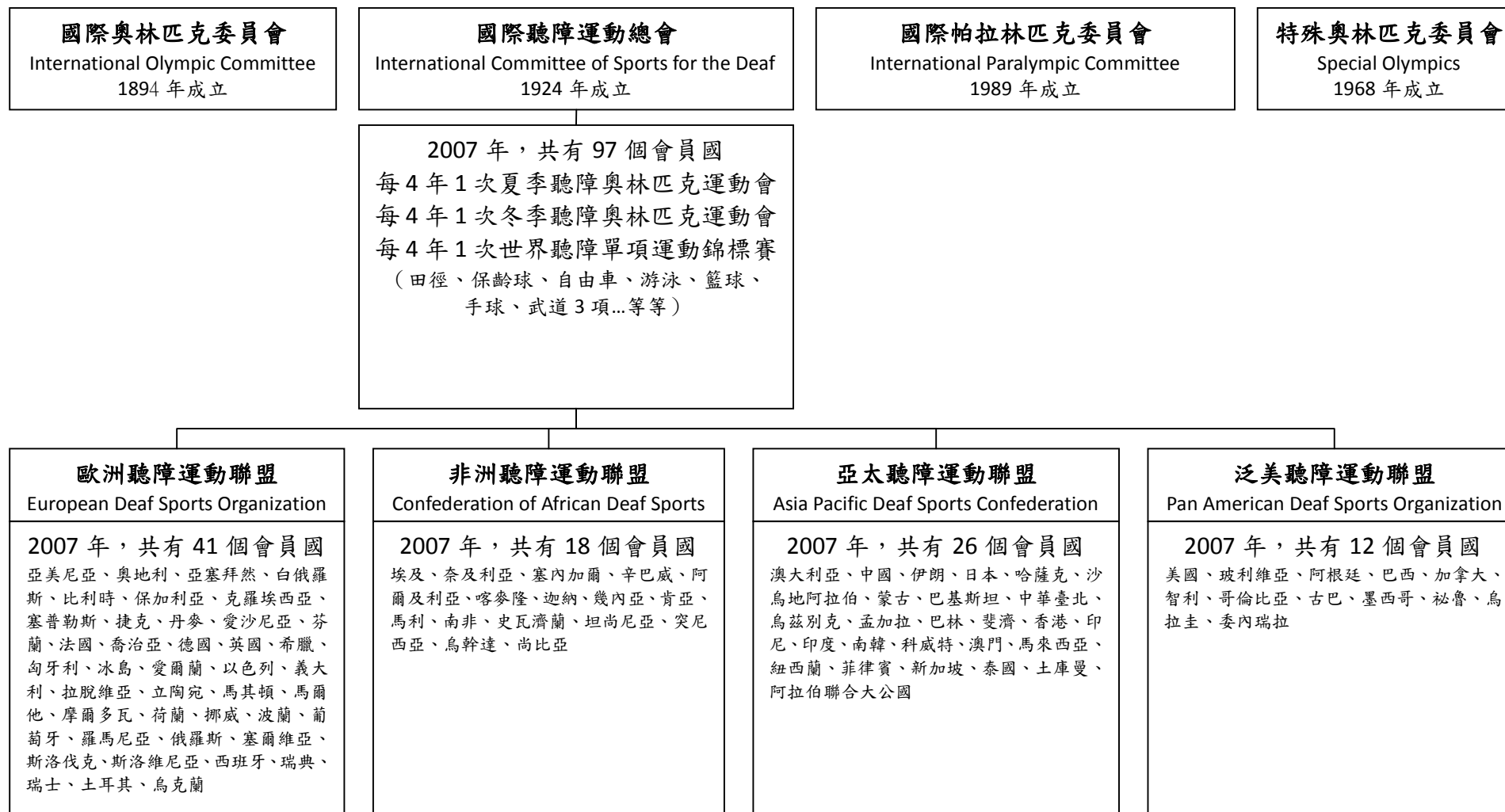


圖 2-1 全球聽障體育組織及賽會系統

資料來源：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網站 <http://www.2009deaflympics.org/tw/about/regulation.htm> 2007/10/30

現今ICSD組織人員為：主席 Donalda Ammons(美國)；副主席 David Lanesman(以色列)；體育長 Josef Willmerdinger(德國)；執行委員3名分別為 Siv Fosshaug(瑞士)、Yang Yang(中國)及 Dogan Özdemir(土耳其)；亞太聽障聯盟主席為我國的陳志和、泛美聽障聯盟主席為 Peter Kalae、歐洲聽障聯盟主席為 Isabelle Malaurie及非洲聽障聯盟主席為 Maria Rojas de Bendeguz，此外，ICSD秘書處則設於美國馬理蘭州。

1995年6月9-19日在法國巴黎的第50屆IOC年會中，IOC決議承認這個以奧林匹克家族身分組成的國際組織；1996年IOC頒贈Coubertin盃以表彰其堅持奧林匹克精神以及對於國際運動的服務；而1985年起，IOC的五環會旗也在夏、冬季世界聽障運動會中飄揚。

2001年5月16日，IOC同意將「世界聽障運動會」改為「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並自當年7月在義大利羅馬第19屆起實施。聽障選手集聚一堂，以文化及語言弱勢族群的身分努力，為達到運動競賽的顛峰而奮鬥；為了頌揚聽障體育的精神，ICSD訂立一句左右銘為：「PER LUDOS AEQUALITAS (Equality through sport, 以運動爭取平等)」

#### 四、申辦過程

臺灣之聽障體育進行組織性、系統性推展的歷史相當短暫，至1991年才以「中華臺北」的名義加入國際聽障運動總會，改變我國聽障運動員始終無緣參與國際運動賽會的宿命；同時，到了1997年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成立之後，國內各項聽障者專屬的運動項目才次第推廣開來。在這麼短暫的時間裡，臺灣即主辦過包括「2000年臺北第六屆亞太聾人運動會」在內的五項國際性賽會(趙玉平，2004)。

但我國在國際現實的情勢下，多年來始終無法順利取得任何大型國際運動賽會的主辦權。因此，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願意全力爭取受國際現實壓力最小的第21屆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為國內體壇注入生氣，也讓國人對臺灣重拾信心。並藉著舉辦第21屆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來展現臺灣主辦大型國際競賽的能力，並讓社會大眾對聽障者建立耳目一新的新形象，從而促使社會上的每一個人都能尊重、接納聽障者。再加上2001年羅馬第19屆聽障奧運會籌備單位的表現身令各國代表團

大失所望。不論是在大會時程的掌控、各項競賽賽程的安排、接待人員的素質以及大會資訊的提供頗有詬病之處。因此不少會員國家鼓勵中華臺北爭取2009年第21屆聽障奧運會的主辦權。

在臺灣完成申辦登記之後的一個多月，得知希臘雅典也加入角逐2009年聽障奧運會的主辦權。獲知此消息後，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全體幹部的心頭都蒙上一層陰影，因為雅典是2004年奧林匹克運動會與殘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的雙重主辦國，在國際宣傳與場館設備方面均非我們所能力敵的，但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決定積極迎戰，除了全力製作各種文宣品、紀念品外，並迎接CISS會長Mr. John Lovett的親自來臺勘察相關場地與設施。

John Lovett會長於2002年11月24日抵臺，在臺一週內，除了聽取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的多媒體簡報外，亦在臺北市立體育場的配合與引導下，走訪了各項競賽的預定場地，事後John Lovett會長對我國規劃工作的周密完備以及聽障者本身主導整個規劃作業皆讚不絕口。之後，出席CISS第38屆會員大會事宜的代表團由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6人、臺北市政府5人以及駐瑞典代表處2人共13人組成。代表團攜帶多達500公斤的文宣品、紀念品出境，於2003年2月25日晚間抵達瑞典Sundsvall，隨即展開宣傳與拜會的工作，於CISS大會會場（Sundsvall市政廳）架設出精美且富臺灣文化特色的宣傳攤位，吸引各國代表團圍觀，成功地打響第一炮。經過代表團三日來努力不懈的宣傳行銷，最後一天的投票結果顯示，大會現場的84張有效票中，中華臺北獲得52張，希臘雅典獲得32張，此次申辦過程中華臺北打出了漂亮的一仗，臺北市政府及中華臺北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近一年來的積極籌備總算沒有白費，成功取得2009年第21屆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的主辦權。

## 五、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現況

第21屆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是由臺北市政府與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共同舉辦且辦理各項籌備事宜，初期設置二〇〇九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籌備委員會，於2007年時正式成立「財團法人二〇〇九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籌備委員會基金會」，使其組織定位明確化。以下針對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相關資訊分述之。

### （一）大會標誌（圖2-2）

此設計由臺北的「北」、聽障的「耳」、運動員的「人」三元素為主體設計結構。在「北」字的強調，有意傳達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辦城市—臺北市；在整體設計上，利用簡潔柔順的線條勾勒出耳的造型再搭配書法筆刷的運用，傳達臺灣與聽障文化的特質，同時其中巧妙帶出「人的意象·奔跑的姿態」，活潑造型充分展現臺灣源源不絕的生命力，及彰顯聽障運動員迎接挑戰的大無畏精神。

色彩應用上採用臺灣國旗「青天白日滿地紅」的概念，以紅、藍、白三種色彩呈現，旨在表達「臺灣走出去·國際走進來」之理念；在造型與色彩富有深遠意義，充分傳達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力與美之理念。



圖 2-2 大會標誌

資料來源：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官方網站

<http://www.2009deaflympics.org/tw/about/regulation.htm> 2007/10/30

### （二）大會吉祥物（圖2-3）

以臺灣特有品種且外型可愛的保育類動物—「臺北樹蛙」為2009年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的吉祥物。「臺北樹蛙」是臺灣8種特有種蛙類中最迷你的，但各種技能都不輸給其它的蛙類，牠那大大的吸盤，可以輕鬆地來去自如，就如同臺灣，在世界上是個小島嶼，但種種表現，時常讓世界各國為之驚嘆，臺灣如同臺北樹蛙在世界上跳的更高更遠，更能展現臺灣的活力。在設計上，吉祥物「飛天蛙SKY FROG」就是要突顯在競技場上的活潑印象，也有一飛沖天的意味。



圖 2-3 大會吉祥物

資料來源：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網站

<http://www.2009deaflympics.org/tw/about/regulation.htm> 2007/10/30

### (三) 籌備團隊組織

運動賽會的舉辦，必須先成立賽會籌備會，提出申辦計畫競取授權承辦。而大型運動賽會之事務千頭萬緒，需要多部門、多機構的通力合作才能克服諸多的影響因素，進而成功辦好賽會（許樹淵，2003）。依此論述，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籌備團隊組織架構如下圖所示（圖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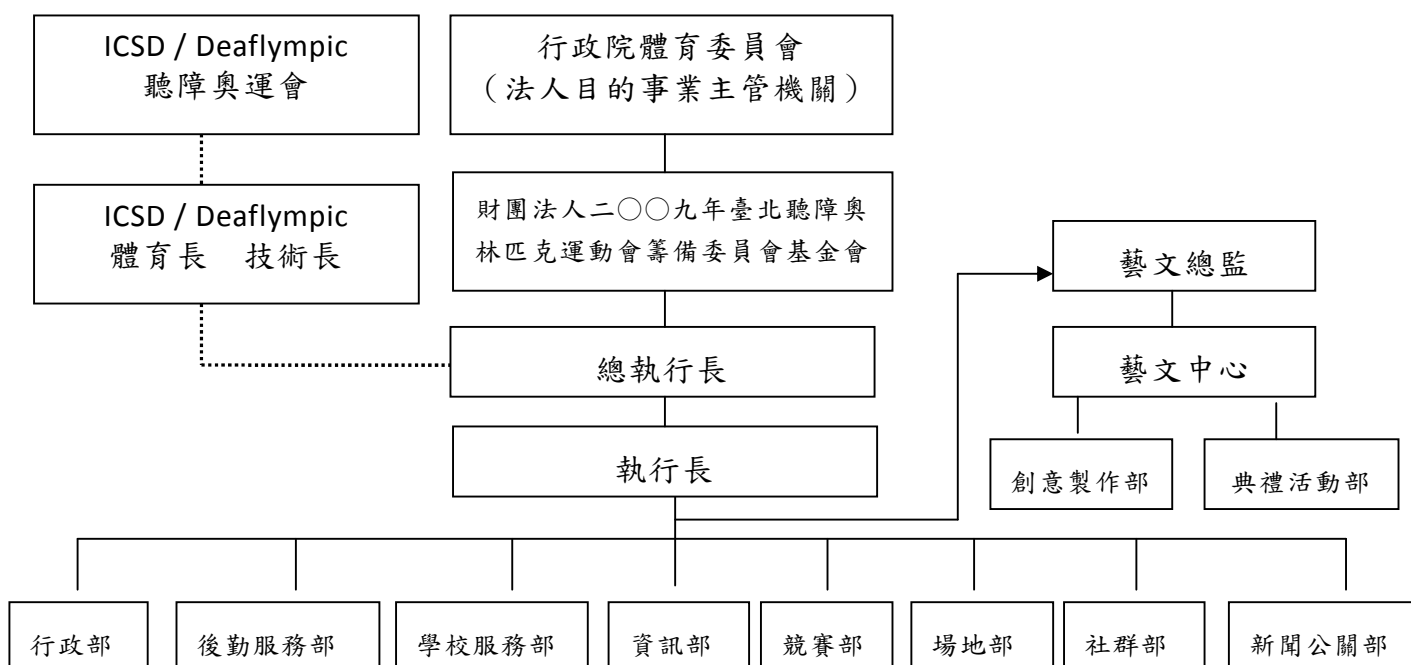


圖 2-4 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籌備團隊組織圖

資料來源：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網站

<http://www.2009deaflympics.org/tw/about/regulation.htm> 2008/06/04



2009年聽障奧運籌備處辦公室位於臺北小巨蛋副館3、4樓，管理團隊於執行長下分設行政部、後勤服務部、學校服務部、資訊部、競賽部、場地部、社群部及新聞公關部等8個部門。行政部下分設會計組、人力資源組兼出納組、總務組兼採購組、行政組及秘書等5個組別。後勤服務部下分設住宿餐飲組、維安組、交通服務組、娛樂休閒組、環保組、醫護組及行政組等7個組別。學校服務部下分設學校志工組、親善團、學校宣傳組及行政組等4個組別。資訊部下分設網站服務組、視覺設計組、競賽服務組及網路通訊組等4個組別。競賽部下分設裁判組、競賽組、紀錄組、藥檢組、頒獎組、賽務協調組及運動傷害組等7個組別。場地部下分設體育處轄管各場館小組、處外場館小組、體育處轄管設備器材組及處外器材小組等4個組別。社群部下分設社會志工組、社群聯絡組、接待組、手語翻譯組及國際事務組等5個組別。新聞公關部下分設媒體宣傳組、公關傳播組及國際媒體組等3個組別。整體籌備團隊共8部40組，如表2-3所示。

表2-3 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籌備團隊部門一覽表

部門	行政部	後勤服務部	學校服務部	資訊部	競賽部	場地部	社群部	新聞公關部
1	會計組	住宿 餐飲組	學校志 工組	網站服 務組	裁判組	體育處轄管 各場館小組	社會志 工組	媒體 宣傳組
2	人力 資源組兼 出納組	維安組	親善團	視覺設 計組	競賽組	處外 場館小組	社群聯 絡組	公關 傳播組
3	總務組兼 採購組	交通 服務組	學校宣 傳組	競賽服 務組	紀錄組	體育處轄管 設備器材組	接待組	國際 媒體組
4	行政組	娛樂 休閒組	行政組	網路通 訊組	藥檢組	處外 器材小組	手語 翻譯組	
5	秘書	環保組			頒獎組		國際事 務組	
6		醫護組			賽務協 調組			
7		行政組			運動傷 害組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 (四) 比賽項目及場地

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競賽項目共有18項，包括：田徑、羽球、籃球、保齡球、自由車、足球、手球、定向運動、射擊、游泳、桌球、網球、排球、水球、角力、空手道、柔道及跆拳道。總計場館(地)共28處，其中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及國立體育學院之場地有不同項目的比賽，因此，實際場館(地)應為31處，且不包含尚未擇定的四座足球練習場地，目前主辦單位規劃競賽場地如附錄一所示(2009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2007)。

### 六、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相關研究

許明彰(2005)認為失能者在照顧、就學方面以及其他組織中傾向於有被隔離的現象，如此一來便會造成社會上失能者和正常人之間的距離，因此社會上正常人就很少將失能者當作常人來看待，且失能者在主流社會中也少有機會表現他們的正面特質、技藝或是能力。因此藉由聽障奧運會的舉辦，便能將臺灣照顧弱勢團體的正面形象宣傳至國際間。而聽障奧運為特殊族群的運動會，因此其設施需求將不同於其他賽會，主新聞中心在賽會期間除了開放給各國已註冊之媒體使用外，亦會替其他相關單位設置工作間。主新聞中心的人力設置包含了聽障的工作人員、聽障的國際或國內志工，甚至是各國聽障組織組成的參訪團隊，因此其內設備並非只需設置給聽人朋友使用，也應符合聾人的需求。國內近年研究只針對聽障奧林匹克運動之人力資源管理方面做過相關的研究，林瑞泰、黃秀鶯與何金樑(2006)指出由於聽障運動會是由一群聽障朋友來比賽，所需的人力要比一般國際賽會來的多，故需要大量的志工，而且志工必須經過特殊能力的訓練與培養，遂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志工人力資源管理顯得格外重要。大會服務人員因服務對象與需求不同，主要可分為三種：一是大會服務手冊所列之工作人員；二是大會向特定單位洽商之專業志工；三為大會對外招募的一般志工。在林瑞泰等(2006)的研究中指出，大型賽會服務人員可分為13類，如表2-4所示。

表 2-4 大型賽會服務人員分類表

項目 分類	服務內容	主要服 務對象	專業 程度	來源	性質
服務手冊 編輯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服務手冊編輯與發送</li> <li>● 服務組工作執掌之推動</li> </ul>	所有 人員	高	大會服務組	大會工 作人員
服務臺人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摸彩券發放與回收</li> <li>● 競賽資訊發放與諮詢</li> </ul>	所有 人員	普通	大會服務組	大會工 作人員
民眾導覽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門票審核</li> <li>● 會場導引說名</li> <li>● 學習護照蓋章</li> </ul>	所有 人員	普通	大會招募	志工
環境維護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會場周邊清潔維護</li> <li>● 競賽場地清潔維護</li> </ul>	所有 人員	普通	大會招募	志工
選手村 服務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裁判與選手住宿服務</li> <li>● 選手村各項諮詢服務</li> </ul>	裁判、 選手	普通	大會招募	志工
交通隨車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裁判與選手住宿服務</li> <li>● 服務專車車況回報</li> </ul>	裁判、 選手	普通	大會招募	志工
交通義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閉幕典禮協助交通 導引</li> <li>● 比賽場地周邊交通導引</li> </ul>	所有 人員	高	大會洽商	志工
新聞諮詢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媒體中心諮詢服務</li> <li>● 競賽成績協查</li> </ul>	新聞 媒體	高	大會洽商	志工
成績處理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各競賽場地成績輸入</li> <li>● 協助競賽成績查詢</li> </ul>	裁判、 選手	高	大會洽商	志工
場地服務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器材搬運擺置與回復</li> <li>● 場地秩序與安全維護</li> </ul>	裁判、 選手	高	大會洽商	志工
運動防護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選手受傷之包紮處理</li> <li>● 選手肌肉不適之預防</li> </ul>	選手	高	大會洽商	志工
藥檢採樣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知採樣人員</li> <li>● 監控選手檢樣過程</li> </ul>	選手	高	大會洽商	志工

資料來源：“2009年臺北聽障奧運志工人力資源管理之研究”。林瑞泰、黃秀鶯、何金樑，2006，*國立體育學院論叢*，17（1），29-44。

由表 2-4 之整理可以得知，新聞諮詢員為大會媒體中心之服務人員，屬於專業程度高的志工。而 Michel 與 Bruce (2006) 在對於坦帕市 (Tampa) 新聞中心的個案質性研究中，其目的在於瞭解媒體聚合化下，新聞編輯中心文化的改變及新聞編輯中心內需要的工作技巧，研究對象是針對 12 位新聞中心的員工進行深度訪談，研究結果發現除了基礎的寫作、報導和溝通能力外，新聞中心員工個人的跨媒體適應力亦極具有重要性。人力資源的配置屬於主新聞中心的軟體設施之一，因此本研究可以推論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人力資源配置上，須安排對賽會所有資訊及手語翻譯具高度專業水準之志工擔任，此為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特點之一。

## 第二節 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規劃

雖然運動賽會的核心為競賽事務的執行，但行政措施、場館設備、典禮儀式、行銷宣傳、藝文活動及賽會服務也不容忽視。其中以賽會服務近來格外受到賽會主辦單位的重視，其原因在於賽會服務立竿見影，只要有優質的服務品質，立刻可以擄獲所有與會人員的心扉，繼而讚譽四起，對大會絕對有加分效果(呂宏進，2004)。又因為大眾媒體的興起，藉助傳播媒體來進行運動賽會的傳播，以提升其知名度及可觀賞性，為 21 世紀體育運動組織必用的行銷策略(廖清海、邱翼松，2005)。

林東泰(1999)提出傳播過程包括個體內部的傳播(intrapersonal communication)、人際傳播(interpersonal communication)及大眾傳播(mass communication)，而運動賽會的媒體傳播過程即屬於大眾傳播的範疇。對體育運動組織而言，透過傳播媒體來促銷活動的目的，就是適當的使用傳播工具來宣傳或促銷活動，利用傳播媒介來提升運動賽會的知名度，使民眾瞭解有關比賽訊息，進而支持活動，購票觀賞運動比賽，並帶來廣告收入、轉播權利金、運動商品販售等附加效益；在國際上，則可以吸引外來的觀光客且達到宣傳國家形象的效果，提升在國際上的能見度，甚至有助於提高在國際上的地位(程紹同，2002；蔡長啟，1995)。

根據吉林日報記者張政報導(2007，2月1日)，一屆成功的體育賽會，是離不開新聞媒體的宣傳報導，那麼如何為記者們提供便捷、優質、人性化的服務，就成了賽會組織者的重要工作之一。在奧運會上，選手居住在奧運村；記者下榻則有記

者村，還有專用的工作場所—奧運會主新聞中心，足見傳媒的參與對於奧林匹克的傳播是多麼重要（新浪網—體育，2006）。以下本研究針對賽會媒體服務中，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意義、功能、地理位置以及設置方向和服務項目分述之。

## 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意義

廖清海與邱翼松（2005）指出運動賽會的傳播策略分為許多種，新聞傳播為其中之一，此為一種利用傳播媒體製造輿論話題的公共報導。體育運動新聞對傳播媒體有一定的新聞價值，國內外除了有專門的運動電視頻道外，大部分的綜合型報紙也多開闢專家的體育運動版面，所以可以主動召開記者會、發新聞稿等型式，充分利用國內外新聞媒體（報紙、電視臺、廣播電臺等）來「義務」宣傳所要舉辦的運動賽會，是一種不需要花費太多成本而效益卻無限的宣傳策略之一（廖清海、邱翼松，2005）。因此，賽會主辦單位能否掌握媒體將會關乎運動賽會的成敗，大型運動賽會的媒體籌備工作即是提供國內外媒體實質性的賽會服務，首當其衝的即是為媒體記者設置規劃完善的工作環境，因此對於主新聞中心的設施需求規劃，為賽會媒體服務中重點工作要項。奧運會新聞中心分為主新聞中心（Main Press Center, MPC）和國際廣播中心（International Broadcasting Center, IBC）兩大部分，奧運會的所有報導都是通過這兩個中心的匯總及處理，再統一一致對外發送（趙月香，2000）。

除了在賽會期間需打造最完善的新聞中心之外，以申辦奧運會為例，具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規定，有意爭取主辦奧運之城市，需於7年前年提出該城市之相關概況說明，其中申辦的重點工作項目，細分為以下18項（程紹同，2001）：

- （一） 申辦國家、地區與城市的特性
- （二） 海關與移民的手續
- （三） 環境保護
- （四） 氣象與環境的狀況
- （五） 安全措施
- （六） 醫療與健康服務
- （七） 奧林匹克的正式比賽種類
- （八） 運動場地（或運動組織）
- （九） 運動種類

- (十) 奧運文化之推廣
- (十一) 奧運村
- (十二) 住宿籌備工作
- (十三) 交通
- (十四) 資訊科技應用
- (十五) 媒體
- (十六) 財務
- (十七) 行銷
- (十八) 申辦單位的法律效力

由上述 18 項重點工作項目得知，「媒體」部分為申辦奧運的其中一項重要參考指標。陳維智（2003）亦指出滿足新聞記者的需求是一項重要的工作，因為不僅在奧運會期間，賽前的準備階段和賽後的回顧，他們均為全世界的耳目。所以申辦的城市必須說明新聞中心、電視轉播中心及其下所屬之機構的確切地點。因奧運會吸引了全球媒體的注意，為協助媒體組織工作人員順利完成其工作，申辦城市在規劃上需設置國際轉播中心、總媒體中心及運動場地的媒體使用空間，同時主辦單位應事先向媒體工作人員說明各建築空間配置及各樓層之用途或使用狀況。而這些媒體中心座落位置需考量到與奧運場館之遠近、交通便捷性、足夠之空間及現有之設施，如此精心的規劃設計足見運動賽會組織對媒體服務的重視度。

## 二、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功能

洪煌佳（2004）指出為了讓賽會活動的正確訊息能夠在最快速的時間內發布，賽會主辦單位必須成立新聞發布中心，新聞中心具有統籌賽會資訊發布內容、提供正確賽會資訊、建立重要資訊單一負責視窗，以及提供並協助各家媒體所需之支援等功能，勢必對協助賽會活動的訊息傳播有很大的幫助。

一般大眾媒體分兩種，一是電子媒體，二為平面媒體。現今的電子媒體包括電視、廣播、網路...等。平面媒體則包含報章雜誌、書籍、媒體導覽手冊、秩序冊、觀戰手冊、海報...等文宣品（Mullin, Hardy, & Sutton, 2000; Nicholas, Moynahan, Hall, & Taylor, 2002; Pitts & Stotlar, 2002）。每一個媒體的媒介不同，所以基於時效性、時間限制、成本與空間大小的不同，其功效也不一。如電視與廣播媒體講求的是時

效性，所以節目內容與時間需要嚴謹控管，必須於最短時間內將最近發生的事件傳遞給大眾。相較之下，平面媒體部分則針對其屬性不同而有不同的時效性，如報紙通常以一天為週期，雜誌分為週刊、雙週刊、月刊、雙月刊…等，根據不同週期，對於所針對的內容做報導（呂佳霽、古佳幼，2007）。因此賽會的新聞中心需要滿足各種不同需求的媒體，提供最完善及最新的資訊給他們。因此在設施需求的規劃上，就必須考量不同媒體的需求。

對國際大型的運動賽會來說，新聞中心是國際新聞代表處的重要設施，包括文字及攝影記者之工作間。其主要職責是：針對主辦單位的籌備情況及賽會比賽狀況，為國內外媒體記者提供採訪平臺，且受理外國記者臨時到場採訪的狀況或其事先簽證及採訪申請；並於固定時間舉辦例行新聞發布會，不定期舉辦記者會，提供運動賽會籌備情形訊息及各類宣傳品，定期舉辦記者參觀採訪活動和聯誼活動（第29屆奧林匹克運動會，2007）。

新聞中心必須有良好的訊息服務，記者可在此得到所有必要的資料，包括比賽名單、時間和最終成績、歷屆奧運會紀錄和世界紀錄、運動員簡歷和成績、運動隊的歷史，以及對運動項目的解釋和比賽規則。所有相關訊息都與傳真機和國際通訊網絡相連。新聞中心應每天將最新消息綜整並製作成簡報或快報發放給媒體記者，且在運動會結束時提出一個完整的成績報告。此外，媒體記者還可在此透過閉錄電視追蹤所有正在進行的比賽或調閱已進行的比賽實況（趙月香，2000）。

以奧林匹克運動會來說，其新聞中心是負責報導奧林匹克運動會的文字和圖片新聞工作的大本營。其新聞中心將為採訪奧林匹克運動會的媒體記者們提供優質的工作環境、暢通的溝通管道，同時還將竭力創造奧運氣氛，展現舉辦國之文化。

### 三、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地理位置

主新聞中心的坐落位置大致上會緊鄰國際廣播中心及各項競賽場地。以2008年北京奧運會為例，其主新聞中心是第29屆夏季奧運會期間，開放給已註冊之文字記者和攝影記者的工作總部，也是賽時北京奧運組織委員會（以下簡稱北京奧組委）新聞運行的工作總部。其主新聞中心地處奧林匹克公園核心地帶，正對國際廣播中心。從主新聞中心前往國家體育場、國家游泳中心和國家體育館等競賽場館都很方便；此外，步行10分鐘即可到達奧運村；而距主媒體村也只有10分鐘的車程（第29屆奧林匹克運動會，2007）。

#### 四、設置方向及服務項目

田孝倫（2002）在「發展臺灣申辦國際綜合運動賽會城市之參考條件研究」中指出臺灣申辦國際綜合運動賽會成之參考條件在運動設施方面，將新聞中心的規劃籌備歸屬於賽事的配套措施，且是申辦條件中相當受到重視的工作之一。整體新聞中心除外部建築體之外，其內設施所提供的服務包含有（程紹同，2004b）：

- （一）基本服務：軟片沖洗服務、記者室、電腦終端機、打字機、速記、影印機、網際網路（無線上網）、訪談室、會議室、沖洗室、印刷、電話通訊、賽會資訊服務（賽會成績查詢）、傳真、電報、翻譯、投影機、接待中心、識別證服務等。
- （二）媒體人員執行任務時所需相關的設備：轉播車、錄影帶等。
- （三）一般性的民生服務：辦公空間、置物間（櫃）的租用、辦公室間租借、郵局、餐廳、儲藏室、安全維護、防火設備、醫療協助、同步時間系統、旅遊服務、報攤、空調、快遞、留言服務、交通、清潔服務、辦公用具、休閒服務以及住宿等。

至於轉播方面的服務，將採取現場實況轉播，表演賽項目亦會轉播，這些轉播內容將會剪接後以提供參與轉播的公司或無法到場觀看比賽的媒體所使用。

第 29 屆奧林匹克運動會（2007）所籌備的主新聞中心，其所處之建築是國家會議中心配套設施的一部分，該配套設施佔地 4.7 公頃，總面積達 260,000 平方公尺，其中新聞中心共三層，總面積達 6000 平方公尺，國家會議中心在賽會期間則做為國際廣播中心使用。主新聞中心將於奧運會開幕式前一個月開放以便新聞機構安裝設備，並於正式比賽前兩周，主新聞中心開始進入 24 小時運行。奧運會期間，分別位於主新聞中心北端（三星級）和最南端（五星級）的兩座新聞中心媒體酒店將供已註冊之媒體住宿之用。新聞機構和特權轉播機構的關鍵崗位人員在選擇新聞中心媒體酒店時擁有優先權。此外，因考慮到賽時的安檢、交通和訪客等問題，這兩個媒體酒店將採用和主新聞中心相同的相關政策。

奧運會舉辦時，主新聞中心將為來自世界各國的 5600 名註冊記者提供 24 小時設施、訊息服務和其他相關服務。主新聞中心提供的主要設施和服務包括：主服務臺、新聞服務臺、交通服務臺、報刊亭、旅行訊息、銀行、包裹寄送服務和商店、



收費卡服務中心、文字記者工作間、成績訊息服務等相關技術、租用辦公空間(室)、新聞發佈區、科達影像中心和攝影記者工作間、餐飲區、一個連接媒體住地與各競賽場館的媒體交通樞紐、媒體停車場、媒體註冊中心、出租車站。

總面積達 60,000 平方公尺的北京奧運會主新聞中心是奧運歷史上最大的主新聞中心，主要的功能集中在一樓、二樓及地下一樓等三個樓層。其運行計畫分述如下（第 29 屆奧林匹克運動會，2007）：

（一） 媒體入口：

1. 三個獨立的媒體入口：位於主新聞中心東邊與北邊的兩個入口都可以直達服務大廳主服務臺和其他服務臺。第三個入口為攝影記者專用入口，方便其進入攝影記者工作間、柯達影像中心以及地下一層的其他功能區。
2. 一個貴賓入口：可以直達主新聞發佈廳的貴賓室。
3. 一個主新聞中心員工入口。
4. 兩個媒體酒店工作人員入口。

（二） 主新聞中心佈局特點：北京奧運會主新聞中心為奧運會新聞運行提供合理的規劃佈局。其動線設含有 12 部電梯和 4 部自動扶梯連接新聞中心各層，人員流線便利，運作高效，使主新聞中心各樓層及主街皆能與各功能區相連。

1. 一樓空間配置：根據國際奧委會的要求，主新聞中心一層將為註冊文字和攝影媒體提供以下設施和服務：服務大廳和服務臺、商業區和銀行、擁有 980 個工作位元的文字記者工作間、成績公報以及成績列印分發服務、奧林匹克新聞服務總部和語言服務、新聞運行工作區、北京奧組委新聞運行官辦公室、國際奧委會新聞宣傳辦公室、服務中心。服務大廳設有主服務臺（提供奧運會總體訊息並為報導奧運會的媒體創造便利條件）、交通服務臺、殘奧會訊息服務臺和新聞服務臺（發佈奧運會官方資訊，並為註冊記者提供採訪幫助）。鄰近大廳的商業區將提供銀行、ATM 自動櫃員機、綜合商店、郵局、報刊亭、沙發和咖啡廳等設施和服務。其中報刊亭出售國外主要報紙和雜誌。而文字記者工作間位於主新聞中心的一樓中間，內設 980 個工作位，並提供通訊和上網服務、有線電視、電視牆和 INFO2008 終端。INFO2008 終端主要提供賽場最新訊息和歷屆奧運會的相關資料。附近還有技術運行中心，提供訊息和技術服務。

2. 二樓空間配置：二樓主要為在主新聞中心工作的文字和攝影提供之服務有新聞發佈區、租用辦公室間（室）、收費卡服務臺、露天餐飲區、國際奧委會媒體運行和票物辦公室。新聞發佈區包括一個可容納 800 個座位的主新聞發佈廳、一個 200 座的中新聞發佈廳和 3 個可容納 80 人的小新聞發佈廳。主新聞發佈廳將為國際奧委會和北京奧組委舉行的新聞發佈會提供同步翻譯服務。中型和小型新聞發佈廳則主要用於舉行國家／地區奧委會（National Olympic Committee, NOC）和國際單項體總的新聞發佈會。主新聞中心為 120 多家新聞機構、國家／地區奧委會和下屆奧運會組委會提供 10,000 平方公尺左右的出租空間。每個租賃單元的面積為 25 平方公尺，租賃價格為 50,000 元。二樓還有一個室外斜坡，便於新聞機構裝卸大型設備，而最東邊的露天餐飲區為文字和攝影媒體休息場所。
3. 地下一樓空間配置：本層主要提供的服務有餐飲服務、柯達影像中心／攝影記者工作間、租用辦公空間（室）、場館運行中心、車輛入口、垃圾存儲／處理區、裝卸／儲存區、技術支援中心。其中，主要餐飲服務設施包括一個約為 4,000 平方公尺的國際大餐廳、一個 400 平方公尺的麥當勞餐廳和一個員工餐廳。柯達影像中心／攝影記者工作間為攝影媒體提供一個設有 207 個工作座位的工作環境，額外的租用辦公空間為供圖片機構租賃之用，裝卸區則是便於賽時媒體各項設備的裝卸和物資的運送。

綜觀以上所述，本研究發現各式各樣的運動賽會皆需為遠道而來的媒體記者們準備設備完善的新聞中心，使他們能夠充分的利用主辦單位所提供的資源及實質性的服務，廣泛報導賽會相關訊息，進而提高賽會的能見度及主辦國國際形象的提升。此外，多位學者在討論到新聞編輯中心（Newsroom）或媒體中心時，皆討論到「聚合（Convergence）」的概念（Michel & Bruce, 2006; Slicock & Keith, 2006; Stephen, 2005）。「聚合」的概念是相當新穎的，係指大眾通訊與個人通訊的合併，並代表了媒體產業的強化（Hills & Michalis, 2000; Slicock & Keith, 2006; Winseck, 2002）。而 Quinn (2005) 以商業的角度來指出媒體的聚合包含了以下三層概念：

- (一) 媒體的聚合主要是為了生存。
- (二) 聚合是媒體為了要維護自身在市場中的地位。
- (三) 相較於以往的傳播方式，聚合是以一種新穎且不同於以往的方法來傳遞新聞和資訊給消費者，也是媒體組織擴大經營權的方式之一。

運動競賽在今日已經發展成為報紙、雜誌、電視、廣播等大眾傳播媒體報導的主要議題，透過傳播媒體的報導，形成全世界人類矚目、關注的焦點(周靈山,2006)。因此，而媒體產業在聚合化的影響下，主新聞中心的設置必須朝向聚合媒體的需求進行。將此現象套用於賽會主新聞中心的規劃上，在其設施需求上為因應媒體產業的聚合現象，主新聞中心的建構趨於多元化，以滿足各家媒體不同的需求。

樂曉磊(2007)指出北京奧運媒體運行部的主要任務是保證媒體人員能夠盡其所能、以最佳的狀態報導奧運會，從而使奧運會得到各種媒體最充分的報導以及擁有最廣泛的觀眾。綜合以上所述，分析北京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之設置後，本研究得知國際上運動的最高殿堂—奧林匹克運動會對於賽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之重視及用心，足見賽會對於媒體的重視程度，秉持著主新聞中心即是「記者之家」的信念，為主新聞中心的使用者規劃最貼心的服務。

### 第三節 第 20 屆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相關規劃

2005 年夏季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於澳洲的第二大城市墨爾本舉行，此次賽會共有 70 個參賽國及 2150 名運動員參與，透過電視轉播有超過百萬名觀眾收看賽會比賽(賴美芬,2005)。本研究評估相關賽會檔及訪談參訪 2005 年墨爾本聽障奧運考察團隊相關隨隊人員後，所歸納的結果得知。

#### 一、籌備過程

第 20 屆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的主辦權於 1999 年 3 月在瑞士達沃斯(Davos)舉辦的 CISS 會員大會中投票決選，結果墨爾本以 59 票對科西斯(Kosice)的 33 票取得第 20 屆聽障奧運的主辦權。澳洲聽障者運動協會(Deaf Sport Australia, DSA)是 2005 年墨爾本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Melbourne 2005 Deaflympic Games, M2005)

的主辦單位，並在 1999 年成立墨爾本 2005 聽奧籌備委員會（M2005 Game Organizing Committee, M2005 GOC），但 M2005 GOC 並沒有真正運作起來，一直到 2003 年初，距開幕還剩約兩年的時間，M2005 GOC 才大舉成立非營利性質的「墨爾本 2005 聽障奧運有限公司（M2005 Listed Company, M2005 Ltd.）」。

M2005 Ltd. 是實際真正組織籌辦 M2005 賽會的單位，它是一個由具備組織國際運動賽會經驗的聾人與聽人所組成的專業團隊。DSA 任命 M2005 Ltd. 來經營所有與 M2005 賽會有關之規劃、宣傳、安排準備與服務事項。

## 二、2005 年墨爾本聽障奧運會簡介

2005 年澳洲墨爾本第 20 屆聽障奧運會於 2005 年 1 月 2 日至 1 月 17 日舉行。比賽項目包括有：田徑、羽球、籃球、沙灘排球、保齡球、自由車、足球、手球、定向越野、射擊、游泳、桌球、網球、排球、水球、角力自由式、角力希臘式等，共 17 項。2005 年墨爾本聽障奧運會其舉辦之特色有（賴美芬，2005）：

- （一） 充分表現國際以及澳洲色彩。
- （二） 聾人與聽人充分合作。
- （三） 延請運動管理專家擔任執行長以及相關重要任務加以操盤。
- （四） 諸多運動志工參與。
- （五） 墨爾本運動設施眾多舉辦本次賽會遊刃有餘。
- （六） 為澳洲創造另一個運動賽會籌辦紀錄。
- （七） 為墨爾本市創造經濟效益。

此次賽會，中華臺北代表隊的成績表現，共獲 9 金 4 銀 3 銅的成績，分別為：女子游泳仰式 50 公尺金牌並破世界紀錄；男子桌球共獲單打、雙打以及團體等 3 面金牌；保齡球女子五人組、男子五人組、男子三人組、男子全項與男子盟主賽等 5 面金牌，女子雙打、男子雙打、男子個人組等 3 面銀牌，女子全項、女子盟主賽等 2 面銅牌；田徑方面則奪得 1 銀 1 銅（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2004）。

### 三、主新聞中心設施規劃

2005年墨爾本聽障奧運會的賽會媒體中心（Game Media Center）位於奧林匹克公園內，開放日期為2005年1月4日至1月16日止，每日開放時間為上午七時至下午十一時止。墨爾本聽障奧運會的賽會媒體中心為賽會的重要資訊單一負責視窗，安排有主要的媒體聯絡人，讓媒體可以迅速且正確取得及傳遞賽會資訊。位於賽會媒體中心的團體包括有（M2005 Listed Company, 2005）：

- （一） 2005年墨爾本聽障奧運會賽會媒體中心工作團隊
- （二） 2005年墨爾本聽障奧運會資訊資源管理員
- （三） 2005年墨爾本聽障奧運會新聞稿發稿團隊
- （四） 動畫製作團隊
- （五） 澳洲政府駐守團隊
- （六） 其他國家所組之參訪團隊

整體賽會共設置了5個賽會媒體中心工作站，每個工作站分設有12個媒體座位。並設置媒體採訪區，方便各國媒體專訪聽障運動員。各個賽會媒體中心工作站內皆設有：

- （一） 服務臺
- （二） 2臺伺服器資源管理員及電腦
- （三） 1臺大型印表機
- （四） 2臺提供上網的電腦
- （五） 1臺傳真機
- （六） 1臺接收傳真機
- （七） 賽會資料庫

此外，主辦單位提供於賽會新聞中心的基本需求設備包括有：媒體置物櫃、資訊公報櫃、攝影記者工作區。賽會媒體中心提供免費撥打市內電話的服務，但撥打國家或國際電話則必須另外自備電話卡。由於網路化的時代來臨，賽會新聞中心內部亦不忘提供全區免費無線上網。在語言援助和手語溝通方面，所有的溝通語言皆使用英文，賽會新聞中心於賽會期間另外會提供澳洲和國際手語的口譯員及手語翻

譯員，為在所有賽會運動員、與會之政府官員以及媒體記者們提供專業的翻譯服務團隊，於每日召開的媒體會議亦會有專業的國際手語及澳洲手語翻譯。媒體方面如需特定的翻譯援助可以直接聯繫媒體中心的服務臺(M2005 Listed Company, 2005)。

綜上所述，本研究得知在賽會主辦單位的精心規劃下，2005年墨爾本聽障奧運的賽會主新聞中心為來自世界各地的媒體記者們提供相當完善的服務。成功的賽會報導及電視轉播，使得本次賽會有超過百萬名觀眾收看轉播，新聞曝光率遠大於歷屆的比賽。

根據上述之2005年夏季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及2008年北京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兩大賽會的主新聞中心皆有設置公共空間，但2005年的墨爾本夏季聽障奧運會卻缺乏出租空間及後勤區的規劃，且尚有開放時間的限制(如表2-5所示)。本研究推論因兩大賽會的規模差距甚遠，聽障奧運會之媒體採訪人數、新聞曝光率及對於主新聞中心的需求皆會少於奧運會，但以2009年的臺北聽障奧運會來看，本次賽事將比上一屆多出30個參賽國，預計媒體人數為200位，因此應列入其他空間之規劃。同時更能參照M2005籌備團隊如此成功的案例，繼而提供T2009籌備團隊一個良好的模範，以此作為2009年臺北聽障奧運會的籌劃依據。

表 2-5 2005 年聽障奧運會及 2008 年北京奧運會主新聞中心規劃比較表

運動賽會	MPC 空間設備	公共空間(如電腦 設備、列印設備、 成績公報櫃、資訊 系統)	出租空間 (如出租 辦公室)	後勤區(如餐廳、 沖印室、休息室、 裝卸區)	開放時間
2005 年 墨爾本聽障奧運		◎			限制開放 時間
2008 年 北京奧運		◎	◎	◎	24hr (比 賽期間)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 第四節 主新聞中心使用者之需求研究

「新聞記者」是主新聞中心最主要的使用者，所謂「新聞記者」在新聞學上亦稱之為「守門人(gatekeeper)」。廣義的新聞記者是指所有從事新聞工作者，如社長、總編輯、採訪主任等，雖然不實際從事採訪工作，而只做新聞的監督與管理，但仍稱作為新聞記者；但狹義的「新聞記者」則僅只於負責外勤新聞採訪的工作者（方怡文、周慶祥，1999；周靈山，2006）。由此可知，主新聞中心的使用者，乃是指狹義的「新聞記者」。而新聞記者的種類，依其性質約可以分為（方怡文、周慶祥，1999）：

- 一、以工作的工具來區別：分為文字記者與攝影記者。
- 二、以工作性質來區別：分為政治記者、科技記者、財經記者、文教記者、影劇記者、體育記者、醫藥記者、環保記者、證券記者、外交記者、國會記者、司法記者、市政記者及交通記者等。
- 三、以工作地點來區別：則分為採訪中心記者（或採訪組記者）、地方記者及外埠特派員等。
- 四、以職務來區別：可以分為資淺記者與資深記者，亦可分為一般記者與核稿記者（通常由資深記者擔任）。

其中，因體育新聞的製作過程複雜，負責體育新聞的工作人員（即體育記者），除了要依照一般新聞的處理方式，將體育運動事件的實際狀況清楚傳達給閱聽眾知道以外，還必須將動態的運動賽事轉換成文字敘述，使閱聽觀眾有如身歷其境，而攝影記者則須正確取決拍攝的角度及捕捉無法重來的精采畫面（陳欣宏，2000）。在新聞的呈現上，體育記者還必須要能夠將各項相關紀錄交代清楚，這樣的一則體育新聞報導才算完整（周靈山，2006）。為此，陳維智（2003）即指出滿足體育新聞記者的各類需求是項重要的工作，因為不僅在奧運會期間，賽前的準備階段和賽後的回顧，他們均為全世界的耳目。所以申辦國際綜合運動賽會的城市必須事先提出且說明主新聞中心、電視轉播中心及其下所屬之機構的確切地點。之後，因主辦之運動賽會常會吸引全球媒體的關注，為協助媒體組織工作人員順利完成其工作，主辦城市在規劃上需設置國際轉播中心、總媒體中心及運動場地的媒體使用空間，同時主辦單位應事先向媒體工作人員說明各中心的空間配置及各樓層之用途或使用狀

況。而這些主新聞中心座落位置需考量到與比賽場館之遠近、交通便捷性、足夠之空間及現有之設施，如此精心的規劃設計足見運動賽會組織對媒體服務的重視度。

綜合以上所述，主新聞中心不只要提供給使用者所有在硬體設施方面的需求，還需要滿足體育記者在撰寫新聞時必備的詳細資料，包括比賽的詳細記錄、選手的成績數據、過去成績的歷史資料及重要影像、畫面的統一發送等，都是主新聞中心在新聞處理的步驟上不可缺少的重要資料。所以在規劃主新聞中心的時候，要將使用者所需之軟硬體設施皆列入考量範圍。硬體部分，要備妥媒體記者工作所需之設施；軟體部分，要準備媒體記者在撰寫稿件時輔助資料，以方便他們呈現最真實、精采的賽會新聞。

## 第五節 本章總結

綜整上述之文獻探討，本研究總結如下：

- 一、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始辦於 1924 年，為全球最早舉辦的身心障礙類運動會，舉辦時程與奧運會相同，每隔四年舉行一次賽會，而在夏季與冬季聽障奧運間相隔兩年。第 21 屆夏季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是由臺北市政府與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共同舉辦，此賽會的舉辦將會讓社會大眾對聽障者建立耳目一新的新形象，同時也能提升臺灣的國際知名度。國內近年研究只針對聽障奧運之人力資源管理方面做過研究，而主新聞中心之服務人員是屬於專業程度高的志工，員工的媒體適應力也非常重要，因此屬於主新聞中心軟體設施之一的人力資源，需要特殊的安排與規劃，方能提供國內外媒體專業的服務。
- 二、在奧運會上，選手居住在奧運村；記者下榻則有記者村，還有專用的工作場所—奧運會主新聞中心，足見傳媒的參與對於奧運會的傳播是多麼重要。為了讓賽會活動的正確訊息能夠在最快速的時間內發布，賽會主辦單位必須成立新聞發布中心，提供並協助各家媒體所需之支援。聽障奧運為特殊族群的運動會，因此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將不同於其他賽會。主新聞中心於賽會期間除了開



放給各國已註冊之媒體使用外，亦會替其他相關單位設置工作間，而其人力設置包含了聽障的工作人員、聽障的國際或國內志工，甚至是各國聽障組織組成的參訪團隊，因此主新聞中心內部設備應同時符合聽人與聾人的需求。

- 三、第 20 屆墨爾本聽障奧運會獲得國際間一致的肯定，此次賽會有超過百萬名觀眾收看轉播，新聞曝光率遠大於歷屆的比賽，因此其主新聞中心設置之優缺點可為臺灣籌備時的參考依據。2009 年聽障奧運會比上一屆多出 30 個參賽國，預計之媒體人數將達 200 多位，其主新聞中心在規劃上亦可比照 2008 年北京奧運會的規模辦理，列入除公共空間以外之其他空間設備。

## 第參章 研究方法與步驟

本研究採用半結構式訪談法來訪談訪談 T2009 籌備團隊核心工作人員及相關專家學者，再將其意見彙整後，編製「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調查問卷」，發放對象為 T2009 於 2007 年上半年度舉辦的活動中，到場採訪或報導相關活動新聞之媒體工作者。結合半結構式訪談與問卷調查所得資料，以進行本研究接下來的研究流程與內容分析。據此，本章共分為研究架構、研究流程、研究對象、研究工具之編製、研究調查之實施及資料處理共六節進行說明。

###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本研究以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為研究主題，蒐集相關研究論述、各類文獻資料與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相關檔，以文獻分析加以歸納統整，並以半結構式訪談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 訪談 T2009 籌備團隊核心工作人員、相關專家學者及採用問卷調查法調查媒體工作者對於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的意見，綜整雙方意見後，規劃出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完整的設施需求。提供即將於臺北舉辦的 2009 年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一個規劃籌辦的參考依據，也作為日後國內舉辦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的籌劃標準。依據上述概念，本研究架構如圖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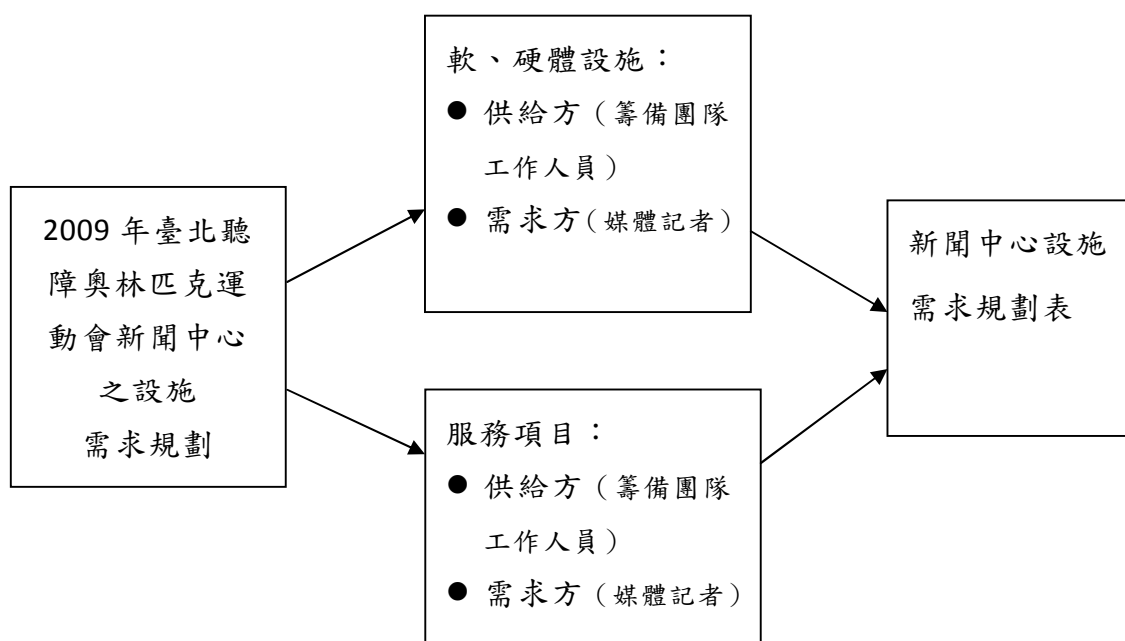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架構圖

## 第二節 研究流程

研究者於確立研究主題及架構後，開始進行相關文獻彙整及決定研究對象，擬以半結構式訪談及問卷調查，分別訪談 T2009 籌備團隊核心工作人員及相關專家學者，再以問卷方式調查媒體工作者。最後依照訪談結果及問卷調查結果進行分析，彙整雙方意見，繼而得到研究結果且提出結論與建議。本研究流程如圖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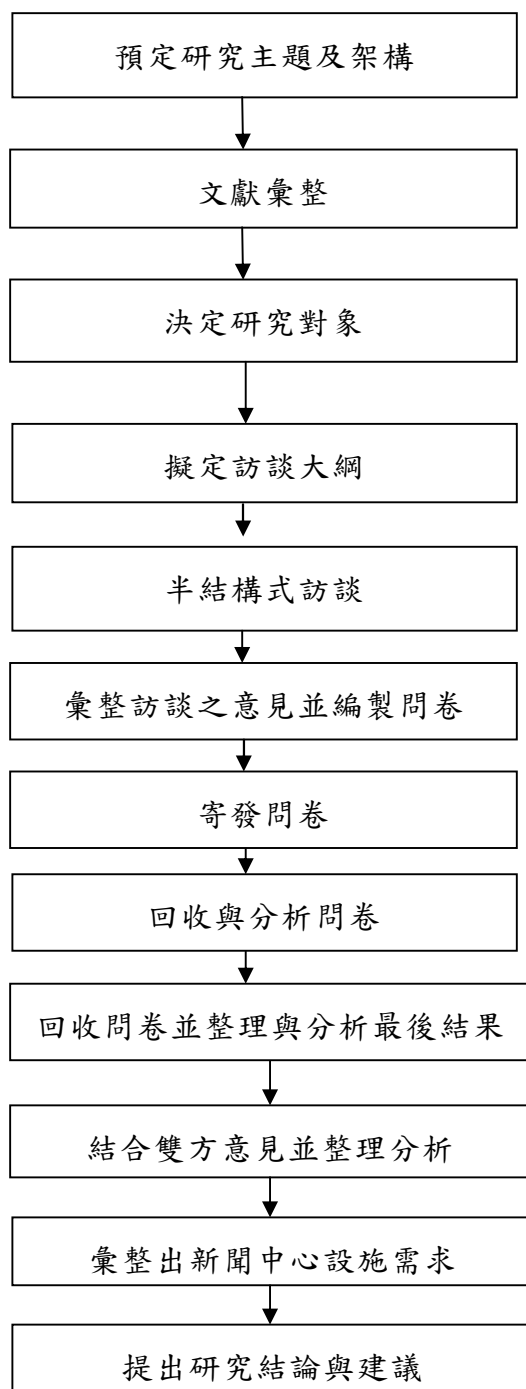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流程圖

### 第三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探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為目的，故選定本研究對象為 T2009 籌備團隊核心工作人員、相關專家學者及報導 T2009 之媒體工作者。

#### (一) T2009 籌備團隊核心工作人員及相關專家學者

本研究選定之訪談對象為 T2009 籌備團隊中參與規劃新聞中心之核心工作人員，包括有 T2009 新聞公關部前任召集人、其下之媒體宣傳組工作人員、場地部召集人及資訊部副召集人等 5 位。此外，再加上 3 位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本研究訪談對象資料表如表 3-1 所示。

表 3-1 訪談對象資料

編號	類別	職稱	專長領域
A1	T2009	T2009 新聞公關部前任召集人	
A2	籌備團隊	T2009 新聞公關部媒體宣傳組組長	
A3	工作人員	T2009 新聞公關部媒體宣傳組組員	
A4		T2009 場地部召集人	
A5		T2009 資訊部副召集人	
A6	專家學者	泰達運動顧問公司總監	運動設施規劃與營運
A7		國立體育學院休閒產業經營學系教授	運動行銷
A8		臺灣師範大學運動競技學系兼任講師	運動與媒體

#### (二) 報導 T2009 之媒體工作者

在選定工作上，研究者依據 T2009 於 2007 年上半年度舉辦的活動中，到場採訪或報導相關活動新聞之媒體工作者為問卷調查的施測對象，共 14 位(表 3-2)。從 2007 年 1 月至 2007 年 8 月世界聽障游泳錦標賽截止，籌備團隊所舉辦之活動如附錄二所示。經電子郵件寄發問卷，共寄出 14 份，回收 14 份，有效問卷回收率為 100%。

表 3-2 問卷調查對象一覽表

媒體種類		媒體名稱
平面媒體	報紙	人間福報 中國時報 自由時報 臺灣新生報 聯合報 蘋果日報
	供稿社	中央社
電子媒體	電視	TVBS 中天 公視 臺視 緯來
	廣播	教育廣播電臺
	網路	東森新聞報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依筆畫順序排列）。

#### 第四節 研究工具編製

在研究的過程中，除蒐集相關文獻加以彙整外，依研究者擬定之訪談大綱，選定 T2009 籌備團隊核心工作人員及相關專家學者作為訪談對象，進行半結構式訪談並全程以錄音筆記錄。另外採用問卷調查法，針對曾報導 T2009 之媒體工作者發放問卷，因此研究者、錄音筆、訪談大綱及調查問卷為本研究之研究工具。

##### 一、研究工具之內容

- (一) 半結構式訪談：本研究之訪談大綱以分析相關大型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規劃資料為依據，由研究者自行編製本研究訪談大綱，訪談大綱內容如下：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1. 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2.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3. 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座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4.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1.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2.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備之規劃為何？
3. 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例如開放時間、動線規劃、交通運輸、翻譯團隊、服務櫃檯、識別證服務、賽會資訊服務、無線上網服務、同步時間系統、辦公空間出租、置物空間出租及快遞服務...等。）
4.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二）問卷調查法：本研究目的在於規劃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因此選定曾報導聽障奧運之臺灣媒體工作者，共 14 位。本研究應用半結構式訪談所得資料，經彙整後，編製出「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調查問卷」，調查問卷共分為三個部分，第一個部分為軟硬體設施需求；第二部分為服務項目需求；第三部分為其他建議。問卷內容如下：

### 1. 軟硬體設施需求

- (1) 請依據您的專業經驗，提出 2009 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公共空間（主要工作區），其硬體及軟體設施需求應包括以下哪些項目？（可複選）
- (2) 請依據您的專業經驗，提出 2009 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後勤區（主要工作區之外的空間）應包含哪些設施？（可複選）

### 2. 服務項目需求

- (1) 請依據您的專業經驗，提出 2009 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應提供哪些服務項目？（可複選）

### 3. 其他建議。

## 二、研究工具之檢驗

良好的研究工具一定要具高的信度和效度，「信度」是指所測量的屬性或特性前後的一致性或穩定性，即多次測量的結果是否一致；「效度」是指一項測驗要能正確測量出所要測量的屬性或目的的程度，即是測驗分數的正確性（周新富，2007）。因此，本研究訪談大綱及調查問卷函請以下列專家學者（表 3-3）進行專家效度審核。

表 3-3 專家組合表

專家／學者	職稱	專長領域
鄭志富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體育系教授	運動管理
葉公鼎	國立體育學院休閒產業經營學系教授	運動行銷
陳伯儀	真理大學運動管理學系助理教授	運動媒體
許庭榮	T2009 資訊部副召集人	電腦資訊

此外，本研究為確保訪談資料的信度，擬以「三角檢測法（triangulation）」為內在信度之檢測，研究者除事先蒐集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及主新聞中心之相關資料，以便在訪談中互相對照，以減低和避免研究者個人主觀的偏見外，並在研究初期就詳述本研究之目的與程式，以取得受訪者的信任及正確之資料。訪談資料的效

度方面，研究者利用 T2009 之正式檔案資料、主新聞中心相關文獻與訪談紀錄進行比對，以求內容效度 (content validity)，且在訪談結束後，研究者將資料整理完畢，亦交由原受訪者進行內容的審查確認。

## 第五節 實施程序

研究者將所蒐集之文獻進行分析以瞭解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規劃，並於 2008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10 日止進一步與 T2009 籌備團隊核心工作人員進行半結構式訪談，後續並針對曾報導 T2009 之媒體工作者寄發問卷。

### 一、半結構式談實施的部分：

- (一) 訪談前的確認：訪談前研究者會確認該工作人員於 T2009 工作團隊的地位，再進行訪談。研究者自身方面，亦預先瞭解與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及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有關的知識，以免產生溝通上及理解上的問題。
- (二) 設計訪談大綱：訪談大綱是一種訪問與回答均自由的蒐集工具，其內容有一定的邏輯順序和難易程度。本研究之訪談大綱以分析主新聞中心相關文獻及 2005 年墨爾本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規劃資料為依據，由研究者自行編製訪談大綱。
- (三) 接近受訪者：本研究在訪談的過程中，為避免影響訪談的準確性，會先對受訪者說明自己的研究目的與研究內容。
- (四) 提問與記錄：此為訪談中具有實質性的重要環節。提問的過程中，既要按照訪談大綱中的題目順序作實質性問題的訪談，對其中的每項事實都要問清楚且斟酌當下情況提出功能性的問題，使訪談進行順利。訪談進行的同時會使用錄音比記錄訪談的問答情況。本研究進行訪談的地點為臺北聽障奧運會辦公室，訪談時間以受訪者所挑選時段為主。在訪談的時間掌握上，以不影響受訪者的工作和休息為原則，因此本研究之訪談時間多掌握在半小時至一小時之間。
- (五) 訪談資料整理：訪談結束後，研究者將所有訪談資料打成逐字稿，並交回受訪者進行訪談內容的審查，且將逐字稿附於本研究之附錄中。



## 二、 實卷問卷調查的部分：

本研究之問卷調查實施時間為 2008 年 4 月 11 日至 2008 年 4 月 16 日止，本研究於半結構式訪談中歸納出受訪者的意見，並編製「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調查問卷」，以分項方式列出主新聞中心之設施需求項目，並請受測者以勾選的方式選出必要之選項。

在問卷調查實施期間，從問卷寄送至回收截止日，研究者對於問卷發送的所有對象，都有以電話聯繫的方式瞭解對方填答問卷的狀況，並提醒受訪者注意到回收問卷的時間。

## 第六節 資料處理

訪談採用錄音筆全程記錄訪談之過程，並以逐字稿方式謄寫訪談結果。初次之訪談稿是全部謄寫，之後依據研究目的及需要，酌量刪減訪談過程中受訪者使用的無意義詞彙，以及跟本研究無相關之訪談內容。訪談稿彙整完畢後，將訪談文字稿寄予受訪者，請受訪者檢視無誤後再收回，以建立本研究之內在信度，再度修正後確定訪談文字稿之內容。本研究之內容編碼依據，8 位受訪者以 A01 到 A08 進行編號，訪談大綱則分為兩個主題，各包含有四個問題，受訪者 A01 回答主題一的第一題編碼為 A01-1-1，回答主題二的第一題則編碼為 A01-2-1；受訪者 A02 回答主題一的第二題編碼為 A02-1-2，回答主題二的第二題則編碼為 A02-2-2，以此類推。訪談的逐字稿內容經過編碼後，依據分類資料進行研究結果的比較與綜整。

此外，本研究對於訪談結果採用內容分析法，歸納並統整出受訪者的意見後，將受訪者的意見轉換成選項，以勾選的方式，使媒體工作者於調查問卷中，能夠更清楚明白的填答。當調查問卷回收後，本研究將受測者勾選之選項統整後加註次數以表示強度，透過這樣的方式再加以進行眾數的分析，眾數的分析方式有助於本研究對於各選項意見的統整，且瞭解受測者意見的集中趨勢。

依相關文獻、訪談內容及問卷調查結果，來進行的分析與交叉檢核，以期驗證半結構式訪談所得資料的真實性與問卷調查結果的可信度，並進行本研究接下來的研究流程與內容分析。

## 第肆章 結果與討論

本章根據半結構式訪談及問卷調查結果進行研究結果的分析與討論，共分為三節，第一節為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之定位；第二節為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之規劃；第三節為使用者對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

### 第一節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 一、主新聞中心的必要性

根據吉林日報記者張政報導（2007，2 月 1 日），一屆成功的體育賽會，是離不開新聞媒體的宣傳報導，那麼如何為記者們提供便捷、優質、人性化的服務，就成了賽會組織者的重要工作之一。在奧運會上，選手居住在奧運村；記者下榻則有記者村，還有專用的工作場所——奧運會主新聞中心，足見傳媒的參與對於奧林匹克的傳播是多麼重要（新浪網—體育，2006）。受訪者對於主新聞中心應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中扮演的角色及功能，皆提出相類似的看法：

舉辦大型的運動會主新聞中心是非常重要的，因為這是要向全世界廣大的讀者群或是閱聽群眾，向他們宣導這個運動會、意義、運動成績，還有選手的優秀表現（A1-1-1）。

主新聞中心它扮演一個對外宣傳、公告成績並且建立社區跟觀眾之間的一個公關角色。所以它的功能主要是在於跟媒體關係的建立，以及將賽事成績、內容對社會大眾做公告的功能（A2-1-1）。

關於角色來說，第一就是以服務媒體為主，這是最重要的。功能方面，就是希望我們能夠提供一些多媒體的器材供媒體可以在現場使用（A3-1-1）。

可以分不同的構面來看，第一個假設可以分國內跟國外不同的角度來看。在國外來講，其時我覺得辦賽會就是外交的一個延伸，以及整個國際形象或者是國際知名度宣傳的延伸，那所以其實媒體在這個部分他可以扮演讓臺灣走出去或者是讓臺灣曝光的角色。那當然對國內來講，比如說一開始的宣傳，怎麼讓人家知道有這個賽會，一直到他後續也許還會有很多的，屬於行銷或推廣的一些活動，必須要透過這些新聞的操作，去讓他整個曝光，慢慢炒熱上來 (A4-1-1)。

媒體中心大概是一個賽會中最重要的一個化妝師...，也就是說，有關媒體訊息的傳播，它可以把這個賽會很具體也很務實的把好壞呈現出來，所以它也可能是這個賽會最大的破壞者，但是它也可能是這個賽會最好的化妝師。...那我說最負面的部分，當有風險的時候，主新聞中心就是扮演賽會跟世界接軌的一個訊息傳遞的解碼 (*decode*)。把我們要的東西，經過這些新聞的解碼後，跟一般普羅大眾或記者所代表的國度的一個連結、橋梁 (A6-1-1)。

主新聞中心是非常重要的，等於是一個記者最能夠拿到完整資訊的場所 (A8-1-1)。

綜合以上所述，本研究可以得知 2009 年的聽障奧運在臺北舉行的時候，其主新聞中心不但要有對國內做新聞發布的功能，透過這些新聞操作，使賽會的之名度提升，因而增加民眾的關注或參與。同時，因為這是一個國際賽會，所以主新聞中心也要具有與國際接軌的功能，媒體藉此能夠幫助臺灣增加曝光率及提升國際知名度。許明彰 (2005) 就指出大眾傳播媒體是職業的傳播者，它把各種消息、觀念、態度等，從消息來源處，透過印刷、廣播、電視等媒體的傳遞，將訊息傳達到廣泛的閱聽者身上。因此主新聞中心是扮演一個能與內部溝通以及跟外部接軌的角色，在媒體與賽會之間提供一個服務平台，讓使用者能夠接受到最好的服務，順利取得最完整的賽會資訊，並滿足其需求。

所以，運動賽會能否吸引媒體的注意，以及公關運作是否良好，均會直接或間接影響整個賽會的進行（洪煌佳，2004）。如何讓運動成為商品及善用傳播媒體做為行銷的管道，創造傳播媒體與體育運動雙贏之局面將是未來的新趨勢（許明彰，2005）。而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就是可以幫助賽會與媒體獲得雙贏的效果，對此，受訪者皆提出了相類似的看法：

也就是說，透過主新聞中心所綜合發佈的新聞，不只是將賽事推廣到全世界及讓全臺灣的民眾了解，最重要的是有機會可以做國民外交，將臺灣的一個環境介紹給其他國家知道，讓他們知道我們不僅是熱衷體育的國家，也讓他們知道我們是一個社會福利健全，照顧聽障弱勢團體的國家，所以在這一次的主新聞中心裡面，個人對這個主新聞中心有不同的期許，同時也在臺灣的環境裡面，一般人比較不在意聽障的運動，透過主新聞中心的發布，以及新聞媒體的報導，也可以讓臺灣的民眾更了解聽障這個族群他們的生活模式，參與運動的方法，且更關心他們。我想這是在這一次主新聞中心的一個重要性（A2-1-1）。

他們有一個完善、舒適及良好的主新聞中心的話，就會增加採訪的意願，在蒐集新聞資訊方面會更加的方便，以利記者們做更正確的新聞處理。這就是賽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A3-1-1）。

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就是要如何讓記者賓至如歸（A6-1-1）。

但重要性會比一般奧運會還低（A7-1-1）。

主新聞中心是一個賽會能不能成功的最大關鍵，因為我們辦一個活動，就是要靠媒體去把他傳送、傳播給別人（A8-1-1）。

由此可以確定，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則在於，提供使用者一個設施完善、服務俱全且環境舒適的工作場所，以做最正確且完整的新聞處理。另一方面，更是可以藉助主新聞中心的媒體宣傳成效，使臺灣有機會可以做國民外交，將臺灣的地理環境介紹給其他國家知道，讓外界知道臺灣不僅是熱衷體育運動的發展與國際賽事的舉辦，也同時展現出臺灣是一個社會福利健全，照顧聽障弱勢團體的國家。

## 二、使用者人數

使用者的人數多寡是影響場地設施規劃的考量因素之一，因此對於主新聞中心使用者的初步預估是籌劃主新聞中心的第一步。根據受訪者的初步預計，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使用者人數分述如下：

基本上是參照上屆，也就是 2005 年在澳洲墨爾本的聽障奧運，它的規模，綜合聽障總會以及墨爾本主辦單位他們的看法，這一次在臺北辦的聽障奧運應該跟墨爾本差不多，外國的記者大概是 100 多到 200 多之間... (A1-1-2)。

在過去的經驗，2005 年墨爾本的聽障奧運，是將近有 200 個記者來墨爾本採訪，因此，在這裡我會稍微預估 150 位上下，到時候如果參賽國家多的話，甚至有可能超過 200 位。這是從國際的角度來看，而臺灣的媒體加進來算的話，總數大概會是 200 位左右，這是一個目前的初估，在未來也會做一些調整 (A2-1-2)。

我預計是會有 100 位媒體到來。50 個臺灣本地的媒體，另外有 50 個境外的媒體 (A3-1-2)。

就以前的經歷來看就差不多是 1-200 人左右的規模 (A4-1-2)。

根據 T2009 籌備團隊中參與規劃主新聞中心之核心工作人員的表示，以上屬於墨爾本舉辦的聽障奧運來看，本屆賽會的媒體人數將與當時的人數相近，所以大多數的受訪者皆推估主新聞中心的使用者約在 100-200 人之間。因此，在規劃主新聞中心的時候，基本的空間規模，至少就應要有能夠容納 200 人的大小，而其內的軟體或硬體設施亦須能夠供應且配合使用人數的上限。例如，在網際網路發達的時代，多數的媒體記者皆使用網路來傳送新聞稿，因此，網路的流量穩定度就必須要滿足上百人同時使用的需求，線路的暢通或是連線的速度都需以百人的數量來規劃，才能確保將現場的風險降到最低。

### 三、主新聞中心的地點設置

一般來說，運動賽會的主新聞中心，必須在於各個比賽場館、地點的中心位置，或是設置在主場館的附近。根據第 29 屆奧林匹克運動會（2007）對於主新聞中心地點的規劃，其坐落位置大致上會緊鄰國際廣播中心及各項競賽場地，此外，步行 10 分鐘即可到達奧運村；而距主媒體村也只有 10 分鐘的車程。而受訪者對於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會主新聞中心的設置，亦認為應接近比賽及住宿地點，其意見如下：

那這一次我們臺北市的場地設施的規劃，最重要的運動園區就是臺北市立體育場這附近的 *sports campus*，它有田徑、小巨蛋還有臺北市的中心運動中心，旁邊還有紅館，也就是臺北體育館，這周遭大概有六、七個重要的運動項目場館。所以 *main press center*，最重要的就是要放在臺北市立體育場 (A1-1-3)。

所有的大型甚至是國際賽會，他的主要主新聞中心一定要在主場館裡面，也就是賽事最集中的場館，或者大會辦公室最集中或選手最容易經過的一個地方，那我們目前是規劃在臺北市立體育場，現在正在重建中，那個是主要主新聞中心坐落的位置 (A2-1-3)。

我們現在的主新聞中心是規劃在主田徑場的東側半部，全部都會是規劃成主新聞中心 (A3-1-3)。

所以照理講的話，它的位置的座落就會在這個區域（小巨蛋附近），因為剛所提到的他要服務的人員，包含媒體人員、各隊參賽的選手、領隊或教練，他們居住的飯店都是在這個區域裡面…，再加上開閉幕式就是在田徑場這邊，還有附近的場館，小巨蛋也是在這邊，所以到時候的桌球、田徑、足球在這邊，紅館的部分是籃球跟羽毛球，所以已經有五項賽會是在這個區域了，媒體中心一定是座落在這一邊（A4-1-3）。

綜合以上受訪者所述，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以確定是規劃在臺北田徑場的位置。根據受訪者的回答，本研究將主新聞中心的坐落位置，歸納出以下幾點因素：

1. 地點須為交通便利之處。
2. 與主要的運動項目或主要的運動場結合。

因為其交通便利，也最接近大會安排的住宿地點，且在附近進行的主運動項目較多，可方便媒體記者現場的採訪，

#### 四、聽障奧運特色的融入

許明彰（2005）認為失能者在照顧、就學方面以及其他組織中傾向於有被隔離的現象，如此一來便會造成社會上失能者和正常人之間的距離，因此社會上正常人就很少將失能者當作常人來看待，且失能者在主流社會中也少有機會表現他們的正面特質、技藝或是能力。而聽障奧運為特殊族群的運動會，因此其設施需求將不同於其他賽會，受訪者對於2009年聽障奧運會的主新聞中心，在設施需求規劃上提出的看法如下：

我們要考慮到跟一般的運動會不太一樣，會有一些採訪的記者可能本身就是聾人，也就是聽障，所以我們當然就是要因應他們的需求，主新聞中心裡面要有很方便的一些傳播工具，還有採訪的時候要顧慮到他們的需求，要多準備一些翻譯人員，因為這邊有聽人還有聾人，他們之間怎樣溝通是我們事先要做好規劃（A1-1-4）。

我們特別考量到選手他們是聽障人士，隨隊的教練及隊職員都會是聽障人士為主，甚至有一些國外的記者他有可能是聽障人士。因此我們在設計的時候，第一個我們要求的就是在所有的硬體設施上會有很多的視覺輔助系統，包括一些警示燈、閃光燈、大型 LED 螢幕或大型的告示板…，另外在整個的設計裡面，我們會要求有不同的手語翻譯人員的進駐，這個也是在服務聽障選手、聽障媒體或者是不同的國家媒體。過去的主新聞中心會有不同語言上的翻譯，當然我們的主新聞中心也會有，只是我們會再融入不同國家的手語或者是國際手語的翻譯，這個會是一個比較不一樣的特色 (A2-1-4)。

因為是聽障奧運的關係，所以我們在規劃新聞媒體方面又比一般的主新聞中心更複雜一點。可能一般的主新聞中心只要會國際語言—英文就好，但因為是聽障朋友的比賽，所以主新聞中心工作人員必須要會的是手語、國際手語。因此我們的在主新聞中心，會安排一些國際手語的翻譯志工，甚至是每個場館的記者室也都會安排國際手語的翻譯志工。以利臺灣記者或外國記者在採訪時的溝通，這就是聽障奧運的特色 (A3-1-4)。

聽障奧運是一個不一樣的運動會，他不一樣的地方是因為他有他的特殊性存在，他的特殊性是因為他的主體都是聽障人士，所以其實他長久以來都是弱勢族群。所以其實喔，媒體在這個裡面，是可以把弱勢族群放在鎂光燈下，等於把他們推到檯面上去 (A4-1-4)。

尤其是電視轉播的部分，要注意手語，會看新聞媒體報導的人，聽障人士應該會蠻多的，所以要有手語輔助相關的設備。其實在鹽湖城冬季奧運跟 2005 年的墨爾本夏季聽障奧運也都是這樣，邊播新聞的時候會有手語翻譯的服務在，這部分就是主新聞中心這邊要統一製作的(A7-1-4)。



綜合上述意見，可以得知聽障奧運為特殊族群的運動會，因此其設施需求將不同於其他賽會，由其應特別注意手語翻譯及電視轉播同步翻譯的部分。而林瑞泰、黃秀鶯與何金樑（2006）亦曾指出聽障奧運的志工須經過特殊能力的訓練與培養，與其他運動賽會的志工不同，尤其是主新聞中心的志工，是需具備有較高的專業程度，為使用者提供諮詢的服務。因此，將聽障奧運會的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中，除了可以完善的服務媒體記者外，尚可以利用媒體的報導，使弱勢族群的努力成果或相關問題曝光，繼而受到大眾的關注及重視。

## 第二節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之規劃

### 一、主新聞中心的空間規劃

主新聞中心的空間規劃為了要配合相關的設施需求，將有限的空間做最有效的應用。北京奧運會主新聞中心將空間劃分為三大部分：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等。但聽障奧運會的吸引力遠不及奧運會來的高，參與採訪報導的媒體記者有限，所以其規劃方式可省掉出租的空間，將所有空間以免費的方式提供給媒體記者使用，受訪者在這部分的意見如下所示：

當然聽障奧運的比賽，受到關心的程度以及來採訪的媒體的財力，大概不像奧運或亞運那樣，而且我也採訪過 1997 年的聽奧，那個時候基本上沒有任何一個報社或是通訊社單獨去租用辦公室。…基本上就是一個公共空間，所有的媒體就是面對面或並排坐在一起，這樣的規劃就可以了，免得在我們有限的空間又隔出一個出租空間或個人空間的話，可能會佔用到公共的空間。像後勤區的設備是一定要有，因為記者的上班、作業時間很可能是從早上一直忙到晚上…，所以我們要考慮到他們的需求，可能會有一個餐廳在主新聞中心裡面，如果沒有餐廳的話也要有一個簡便的速食供應，如果能免費供應當然最好，不行的話就是要有一個可能讓他們吃晚餐的地方，酌收費用都是沒有問題的，像是在亞運、奧運這些餐點都是要付費的。而飲料方面我是建議最好能夠免費供應，我們可以去找贊助商，請他們供應一般的飲料，像可樂、礦泉水或咖啡等這些都是必要的 (A1-2-1)。

我們現在的初步規劃，大概會有一個媒體的休息區，就是屬於公共空間的部分，…所以我想公共空間或休息的空間是一定要有，當然在公共空間或休息空間裡面，必要的飲食、飲料、點心或咖啡等這是最基本要提供給媒體記者使用。…我們認為在這一次的賽事裡面，我們恐怕不會用出租空間的方式，我們會有一個公共的工作空間，可能會用 OA 隔間的做法。…然而在聽障奧運裡，其發稿量以及賽事沒有那麼密集，隨隊的記者通常也只做自己國家的新聞，除非有破紀錄或者特殊狀況發生，才可能會有這麼大量工作空間的需求發生，所以我們目前沒有做到任何出租空間的規劃 (A2-2-1)。

公共空間跟後勤空間是會在我們的規劃裡面，這至少是必須的。因為回歸到主新聞中心最主要的功能就是服務媒體，除了他們工作的地方，還是會規劃一些其他服務區。…我們也會準備一些休息室或餐飲，盡量會是以 24 小時來提供… (A3-2-1)。

這裡面來講，我想出租空間是不會有，…我個人的傾向是聽障奧運老實講在國際上並不那麼熱門的運動會，所以有媒體要來，老實講我們這邊應該是覺得很高興，我們會盡量的去滿足他的需求，不會說還要跟你收多少錢… (A4-2-1)。

綜合上述受訪者所提出的空間規劃說明，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會的主新聞中心，將可參照北京奧運主新聞中心的規劃，其空間劃分出「公共空間」與「後勤區」兩個部份。「公共空間」即是指媒體記者在主新聞中心的主要工作區；「後勤區」則是指主新聞中心裡的非主要工作區，屬於媒體記者處理新聞以外事務的場所。

## 二、主新聞中心的軟體及硬體設施規劃

為滿足媒體記者的需求，以達到賽會宣傳的完整效果，所以主新聞中心本持著「記者之家」的信念，為使用者規劃出完善的工作環境。新聞記者的種類，以工作

的工具來區別可分為文字記者及攝影記者（方怡文、周慶祥，1999）。因此在符合文字記者採訪方面的軟、硬體設施需求上，根據受訪者的意見分述如下：

（一） 記者工作位：

記者的工作位置，桌子、椅子這是一定要的…（A1-2-2）。

我們會有記者工作位跟桌上型電腦…（A3-2-2）。

（二） 桌上型電腦：

桌上型電腦這個是一定要有，桌上型電腦主要就是公佈比賽成績還有賽會對媒體發布的一些訊息（A1-2-2）。

那桌上型的電腦會以資訊臺的概念呈現，可能會有數臺共用的電腦（A2-2-2）。

我們會有記者工作位跟桌上型電腦…（A3-2-2）。

桌上型電腦：需要提供多國語系介面以符合來自各國的媒體使用（A5-2-2）。

（三） 影印機：

影印機也會有（A3-2-2）。

（四） 訪談室（專區）

訪談室也就是 *interview room* 這是必要，非常需要，而且最少應該要有一個供 100 個人座位的訪談區…（A1-2-2）。

訪談室這類等開記者會的地方，那些投影機、音響、麥克風等設備是最基本的（A2-2-2）。

訪談室的話，會不以訪談室的方式規劃。將會設置「連訪區」，在優秀選手破紀錄或奪得金牌時，作為賽後訪問之用（A3-2-2）。

（五） 會議室

會議室可以跟訪談區，也就是記者的新聞室，這兩個可以結合併用（A1-2-2）。

會議室也會規劃，投影機的部分就會設置在會議室裡（A3-2-2）。

（六） 投影機：

投影機這個是需要的，有些做新聞發布會時，賽會要向媒體公佈一些事項的時候，應該要準備投影機（A1-2-2）。

訪談室這類等開記者會的地方，那些投影機、音響、麥克風等設備是最基本的（A2-2-2）。

（七） 電話通訊：

電話通訊器材當然要有的，現場應該要有免費的撥打國內電話，如果要打國際電話，就是需要付費，最好就是建議他買電話卡或刷卡，可以商請電信局設置有刷卡功能的公共電話（A1-2-2）。

過去都會安排有線電話，但是在這次比賽我們不會做太多桌上型的電話。這次我們期待可以結合手機，或者是PDA的概念，因為他們是聽障選手，桌上電話可以減少，取而代之的是手機，用簡訊的方式，我可以用很多訊息的發布，或用訊息的連絡，這用簡訊會比較方便的（A2-2-2）。

電話通訊設備也是會有，甚至可以撥打國際電話，但現在網路發達，電話通訊的設備就會減少（A3-2-2）。

電話通訊：需要提供國際直撥電話、網路電話或視訊電話… (A5-2-2)。

(八) 成績公報櫃：

成績公報櫃，這都是有必要的。每天我們設計一個 *pigeon box*，像鴿籠一樣的地方。逐天的比賽資訊分別放在不同櫃子裡… (A1-2-2)。

媒體公報櫃也還是要有… (A2-2-2)。

成績公報櫃是一定會有的，以提供記者可以第一手得到賽事的訊息 (A3-2-2)。

(九) 辦公用文書具：

辦公用的文具，這個最重要的就是 *printer* 要用的紙，量多且要足夠，其他記者大概也不需要甚麼東西，當然我們自己可以準備一些… (A1-2-2)。

根據上述所列之軟、硬體設施，受訪者除了表示認同之外，尚舉出其他未列入訪談大綱之設施，如下所述：

(一) 有線網路設備：

很重要的就是網路線，那種寬頻的網路線，這是要事先跟電信公司申請… (A1-2-2)。

在工作環境裡面，一定會要有上網的功能，這是非常容易達到的 (A2-2-2)。

(二) 印表機：

*printer* 這是一定要的，這是要跟桌上型電腦要有連線 (A1-2-2)。

(三) 傳真機：

傳真機可以準備一下，有的人他突然有甚麼東西要傳回他的報社，有時候他們會請選手簽名，這類文件為了要保持真實性，就是用傳真機傳回自己公司或自己國內 (A1-2-2)。

會增加傳真機的部分，因為我之前查詢的一些參賽國家網站，他們的聯絡方式不是電子郵件，而是留下傳真號碼 (A3-2-2)。

(四) 音響設備：

訪談室這類等開記者會的地方，那些投影機、音響、麥克風等設備是最基本的 (A2-2-2)。

歸納受訪者之意見後，可以得知記者工作位、桌上型電腦、影印機、訪談室(專區)、會議室、投影機、電話通訊、成績公報櫃及辦公用文書具等 9 項為採訪設施方面必須規劃之軟、硬體設施。額外被提到之設施則包含有傳真機、音響設備、有線網路設備幕及印表機等 4 項，但根據 A2 受訪者所提到：

在設計的時候，第一個我們要求的就是在所有的硬體設施上會有很多的視覺輔助系統，包括一些警示燈、閃光燈、大型 LED 螢幕或大型的告示板，那樣一個電視螢幕的視覺系統，是我們比較在意的 (A2-1-4)。…另外就是要能夠有大螢幕，轉播各大電視臺的新聞報導… (A2-2-2)。

因此，為了能順利公告賽會訊息及資訊，本研究在主新聞中心的採訪設施上，列入 LED 大型螢幕的規劃。於參照受訪者之意見後，本研究彙整出主新聞中心在規劃採訪方面的設施上至少應包含有：記者工作位、桌上型電腦、影印機、訪談室(含投影機及音響設備)、會議室、電話通訊、成績公報櫃、辦公用文書具、傳真機、有線網路設備幕及印表機…等 11 項設施。本研究將受訪者針對主新聞中心協助文字記者採訪的軟、硬體設施規劃整理如表 4-1 所示，其中將投影機及音響設施包含在訪談室內。

此外，在符合攝影記者之需求上，根據受訪者的意見分述如下：

(一) 轉播車：

這方面應該是電視公司才會需要，國外跟臺灣的電視公司應該是不會做轉播，基本上他們就是有 OB 車或 SNG 車來拍完以後，就直接在車上作業，很少會在到主新聞中心這邊來剪接…，轉播車也是他們會自備 (A1-2-2)。

轉播設備裡面，現在我們做的方法是會委託一家公司承包其轉播權，因此在轉播車的設備上面，我們應該統一提供影片的畫面，所以轉播車的設備其實在主新聞中心的需求沒有那麼大，通常不用提供 (A2-2-2)。轉播車方面就會視轉播單位的配合來提供… (A3-2-2)。

(二) 錄影帶：

錄影帶這個我們不用幫他準備，轉播車也是他們會自備 (A1-2-2)。

錄影帶目前是不一定會提供，但另外我們會規劃幾間轉播的剪輯室 (A3-2-2)。

(三) 電源插座：

電源插座當然需要很多，包括電源、網路線插座、無線訊號的發射，這都是一定要有的 (A2-2-2)。

電源插座是一定有… (A3-2-2)。

綜合上述根據主要規劃主新聞中心的受訪者意見表示，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會在賽會期間的轉播應會以委外的方式進行，統一由一家電視公司來安排賽會期間的轉播。因此賽會相關畫面方面的資訊將以統一畫面的方式來提供，所以轉播車及錄影帶等設施的需求將不列入此次主新聞中心的規劃內，但是受訪者依然提出其他有關攝影記者所需之規劃，如 A3 受訪者即提到：

以臺灣的媒體來說，大部分會是在北部，他們蒐集到新聞資料後，即可回到自己的電視臺做後製處理。所以簡易的剪輯工具主要是提供外國媒體來使用，盡量都會是以電子檔的格式，而不會是錄影帶，以便立即回傳…。我以前看過的主新聞中心，有的會提供沖洗照片的「暗房」，但現在照片都是以數位式的為主，所以這次的主新聞中心就會提供足夠的讀卡機，來代替暗房的設備 (A3-2-2)。

歸納受訪者的意見後，可以得知在攝影轉播方面的軟、硬體設施包含有電源插座、剪輯室以及讀卡機等 3 項設施，如表 4-1 所示。

在其他設施方面，根據受訪者的回答，分述如下：

(一) 郵局 (或銀行、ATM)：

我倒是覺得不用為了主新聞中心或是採訪的媒體再設一個郵局，因為根據我們的了解，臺北田徑場規劃給我們的主新聞中心空間是非常的有限，…所以能夠做為主新聞中心的空間很有限，但是整個運動園區，應該會設立一個臨時郵局，販賣紀念郵票或是為外國的朋友幫他們做幣值匯兌的服務。有些選手在臺灣購買的紀念品，如果想要先寄送回國，可以由臨時郵局來處理，但我是覺得在小巨蛋或是在其他的空間來設立郵局是必要的，但不需要設置在主新聞中心內 (A1-2-2)。

在大型賽會裡面通常會有 ATM 的提款機，我不知道在我們賽會裡會不會有這樣的東西，但我認為在主場館裡面，一定要有一個兌換新臺幣的服務，不一定要在主新聞中心… (A2-2-2)。

郵局的部分可能會申請臨時的郵局據點 (A3-2-2)。

(二) 餐廳：

在主新聞中心裡面，不會做到有餐廳，但是會有一些簡單餐點用餐的地方，我想那是最基本的… (A2-2-2)。



餐廳的部分，會提供一些點心、食物給記者取用 (A3-2-2)。

然後他在工作的時候，必須要有休息，所以必須要一個公共空間讓這些記者去那邊休息、飲食… (A6-2-2)。

現在很多的主新聞中心，不光只是提供資訊的服務，包括記者吃得、喝的都準備的好好的。使記者不需要為了吃飯、喝水跑到外面去，而且這些都是免費的服務 (A8-2-2)。

### (三) 儲藏室

儲藏室也會有 (A3-2-2)。

必須要有一個倉庫去裝他的裝備，例如攝影機等因為有些東西相當的大而且很貴，所以必須要有空間讓他收存，就是白天帶去使用，晚上就可以收存在媒體中心 (A6-2-2)。

歸納受訪者的意見後，可以得知，由於使用上的人數來衡量，郵局採臨時設置的方式即能符合需求，因此將在主場館內規劃臨時郵局來服務所有的使用者，主新聞中心內就不需要多設置一個臨時郵局；餐廳的規劃方式，會以供應簡單的餐點為主，提供食物、小點心或是飲料等；儲藏室會提供給攜帶大型採訪設備的攝影記者收存其裝備；報紙提供的方式不採用販售的形式，主新聞中心會主動的提供國內主要報社的報紙，放置休息室，讓使用者自行翻閱。

綜上，其他方面的軟、硬體設施包有簡單的餐點供應區（與休息室合併）以及儲藏室，如表 4-1 所示。

表 4-1 主新聞中心的軟、硬體設施規劃表

分類	內容
採訪設施	桌上型電腦
	印表機
	影印機
	電話通訊 (PDA 或桌上型電話)
	傳真機
	成績公報櫃
	辦公文書用具
	有線網路設備
	LED 大型螢幕
	訪談室 (包含投影機及音響設備)
	會議室
攝影轉播設施	記者工作位 (採 OA 隔間的方式)
	剪輯室
	讀卡機
其他設施	電源插座
	簡單餐點供應區
	儲藏室

### 三、主新聞中心的服務設施規劃

一般大型賽會的主辦單位，秉持著主新聞中心即是「記者之家」的信念，為其使用者規劃最貼心的服務。據此，在服務設施規劃上，受訪者提出之意見分述如下：

#### (一) 開放時間：

開放時間方面，在作法上如果能夠有 on-line 新聞中心的話，基本上只要在賽事前後 1 至 2 個小時開放就夠了，如果因為時差的不同，每個國家的發稿可以利用 on-line 新聞中心，記者在飯店裡面也可以發稿。我想因為科技的進步，可以讓我們開放的時間縮短，人力的需求就會相對降低 (A2-2-3)。

會以 24 小時為服務的原則，但 24 小時的開放時間要考慮到的就是志工輪班上的問題，但這會去克服 (A3-2-3)。

## (二) 交通運輸動線：

很重要的動線規劃就是包括交通運輸，要跟交通組先做好規劃，他們在輸送這些比賽的選手、教練之外，還要有給記者的交通接駁車，外國的媒體應該也要指定全部集中在 1 或 2 個飯店...，住在這些飯店的記者，都會有免費的交通車接送至各場館。比較偏遠的比賽場地，每天最少都要有一個班次去，一個班次回來，而臺北市區的場地，接駁車要有巡迴線的規劃 (A1-2-3)。

動線方面，一定是要讓媒體的車子很方便的，大部分在設計主新聞中心時會容易忽略掉媒體停車的問題，還有媒體的接駁車，一定是要出來在路邊就可以上車的定點。如果忽略掉這樣的動線，就會對記者造成一些困擾，也許會反應在其新聞呈現上，而對賽會有一些負面的影響，所以動線上一定是出來可以直接上車，下車可以直接進入主新聞中心 (A2-2-3)。

會跟選手一樣有免費的接駁車，接送到各個比賽場地 (A3-2-3)。

他們來就必須要有停車格，因為這個是綜合賽會，所以會有很多點，很多的點大會必須要準備車子，然後他去 booking，這個是 *media service* 的一個部分，所以如果在這個邏輯之下，你的 *media center* 旁邊必須要有一個好的停車場。那停車場包括你要用 *bus* 或 *mini van* 還是轎車，這部分看 *operation* 的人，但是基本上必需要空間去讓他停車 (A6-2-3)。

### (三) 翻譯團隊：

翻譯的部分就是在比賽場都要有一個專門為媒體服務的翻譯人員，主要是讓媒體到了現場後覺得需要翻譯的話，就可以憑他的記者證去向服務人員申請 (A1-2-3)。

主新聞中心最主要的服務之一就是國際手語的翻譯，以利媒體在採訪聽障選手方面的作業 (A3-2-3)。

聽障奧運會的媒體，其中有些是聽障媒體，所以需要提供手語翻譯這方面的服務，傳達該賽會的資訊以及與國內 OC 或當地媒體的溝通橋樑 (A5-2-3)。

而來自世界各地的語言，這部分也可能在媒體中心裡面是要提供的服務，有關媒體記者的語言服務，如德文、英文、法文、義大利文、西班牙文或是葡萄牙文等會是相當重要的，因為那種語言的傳播，像我們中文的書寫，同樣一個字你我在解讀上就會不一樣，那個影響極大 (A6-2-3)。

### (四) 服務櫃檯

會有一個基本服務臺，供媒體詢問一些訊息或識別證的換證服務 (A3-2-3)。

### (五) 識別證服務

然後再到裡面的時候，他必須要有認證，要有 *security*，*security check*，所以他安全門這些東西的設備也都要 (A6-2-3)。

### (六) 賽會資訊服務：

不管是國內或國外的記者在開幕典禮前就應該讓他們知道，這個比賽的賽程表，細節要很清楚 (A1-2-3)。

類似剛剛提到的現場轉播服務，在沒有現場轉播的比賽，主新聞中心的現場也會提供即時的賽會訊息，用數位螢幕來呈現 (A3-2-3)。

我們要提供很即時的訊息、新聞給記者，當然賽會會有競賽組、資訊組，這些是他們要去跟各場館去聯繫，所有的成績要隨時回報 (A8-2-3)。

(七) 無線上網服務

我們各個場館在事前都會要求有無線上網的功能，就算現在有些場地還沒有，我們也是會去購置無限基地臺，以滿足媒體隨時上網的需要 (A3-2-3)。

(八) 同步時間系統

在記者室裡會需要有不同的國家時間的呈現，這也是在大型賽會裡面必須要提供的 (A2-2-3)。

也許我們會設置一個多國時間的時鐘，像飯店一樣。放五六個時鐘表示各地時間 (A3-2-3)。

(九) 辦公空間出租：

因為我們來的媒體數不夠多，所以會有一個自由空間給媒體使用，這樣就足夠了 (A3-2-3)。

(十) 置物空間出租

因為媒體數量的不足應該不會設置，出外採訪的記者都會是帶輕便的器材為主，我們會建議他隨身攜帶著 (A3-2-3)。

(十一) 快遞服務：

快遞服務就是合併到我剛剛說的郵局部分 (A1-2-3)。

根據上述所列之服務項目，受訪者除了表示認同之外，尚舉出其他未列入訪談大綱之項目，如下所述：

(一) 媒體導覽手冊：

新聞公關部還會事先提供媒體導覽手冊以及在比賽期間製作每日的比賽快報 (A3-2-2)。

(二) 每日比賽快報：

我們在比賽期間應該也會如同上次游泳賽的時候，發行中英對照的報紙，這報紙當然會在主新聞中心每天免費且無限制供應 (A1-2-2)。

新聞公關部還會事先提供媒體導覽手冊以及在比賽期間製作每日的比賽快報 (A3-2-2)。

綜合以上所述，得知新聞中的服務設施規劃上須要做的就是幫助媒體記者，使其新聞的產製過程順暢。因此提供的服務內容包括主新聞中心的開放時間；到各場地間的接駁服務或是停車場的動線規劃；提供官方語言或手語翻譯的專業服務；設置專屬的服務櫃檯，幫助媒體記者查詢相關資訊；為媒體記者提供識別證的服務，以方便他們隨時進入主新聞中心或各場地，順利採訪比賽狀況；所有的賽會資訊將公開化且系統化，使記者掌握關於賽會的第一手訊息；主新聞中心上會提供媒體導覽手冊及每日的比賽快報，使媒體記者在事前及比賽期間皆能掌握所有消息；無線上網服務；為使國外媒體記者掌握各自國內發稿時間，應公布不同時區的時間。但為因應網際網路時代的來臨，A2 受訪者另外卻提到一個較新穎的概念：

現在的一個新的做法，最近一個新的研究是在做「*on-line press center*」，甚至記者不用人到現場，在飯店時就可以上網，進入「*on-line press center*」裡，一樣會有成績區或即時的轉播，如果未來我們的經費許可，除了硬體的主新聞中心外，我們也要做到 *on-line* 的主新聞中心。當記者沒有辦法瞬間進入到這個場地的時候，包括他可能在其他場館的比賽現

場，但他就可以上線觀看到主場館的比賽狀況，這也是未來 on-line 新聞中心的概念，on-line 新聞中心其實就可以呈現在所謂的資訊站上面，這一個東西是一個比較新的趨勢跟概念，是可以去嘗試做。不過我們不知道 2009 年會有多少的經費，及確切的空間大小，如果空間不夠大，那 on-line 新聞中心就一定要做，所以這是最基本的一些概念 (A2-2-2)。

所以根據受訪者的意見，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要提供的服務項目方面，應至少包含有：開放時間、on-line 新聞中心、交通運輸動線、語言翻譯、識別證、賽會資訊、無線上網、同步時間系統、置物櫃、包裹快遞、幣值兌換、專用停車區、媒體導覽手冊以及每日比賽快報...等 14 項服務內容。如下表所示：

表 4-2 主新聞中心服務設施規劃表

服務項目	服務內容
開放時間	24 小時開放
on-line 新聞中心	提供所有媒體資訊的查詢
交通運輸動線	各比賽場館間媒體接駁車的路線規劃
語言翻譯	提供熟悉官方語言及國際手語的工作人員，協助媒體與各國選手間的溝通工作
識別證	協助辦理或領取媒體識別證
賽會資訊	提供競賽組發布之比賽成績的查詢
無線上網	提供無線上網的功能
同步時間系統	公告各主要時區之時間
置物櫃	提供出租置物櫃的服務
幣值兌換	提供美金兌換新臺幣的服務
包裹快遞	提供寄送快遞包裹的服務
專用停車區	提供國內媒體轉播車的停車區
媒體導覽手冊	提供國內外媒體賽前的相關資訊
每日比賽快報	提供國內外媒體比賽期間的最新訊息彙整

#### 四、主新聞中心的使用者類型

主新聞中心的開放權限，以媒體記者為主，並以識別證做為進出管控的憑據。因此使用者的類型主要會以新聞媒體記者為主，受訪者的意見分述如下；

主新聞中心就是要給有證的媒體，還有籌委會的工作人員、跟主新聞中心有關的志工、世界聽障總會的官員、技術委員等他們都可以到主新聞中心來。在識別證的設計上面就會做出區隔 (A1-2-4)。

基本上當然是國際跟國內媒體，這是最主要的使用者。但主新聞中心還肩負著對外發言的功能，所以如果有緊急事件、意外事件或者是危機處理，主辦單位也就會使用到這個地方，因此在設計時，必須兼顧所有使用對象的需求。... 媒體工作區一定需要有進出識別的管制，這是不開放給其他團體來使用的 (A2-2-4)。

開放的團體，基本上會以記者為主，開放的權限不會太多。因為記者的工作是有時效性的，所以不會開放給其他人進入 (A3-2-4)。

*media center* 就是 *media center*，所以他只給有經過認證的人，他才會給資訊 (A6-2-4)。

只會給媒體記者使用 (A7-2-4)。

主新聞中心一定要做到只給新聞記者使用，不給一般人使用，它不是一般的服務臺... (A8-2-4)。

綜上所述，本研究歸納出主新聞中心的使用者將包含：

1. 媒體記者。
2. 籌備委員會新聞公關組的工作人員。
3. 主新聞中心所屬之志工。
4. 國際聽障運動總會的官員及技術委員。

但主新聞中心的使用者仍是以媒體記者為主，在其他動線規劃上，可以將媒體記者與其他使用者分開，以保障新聞作業的隱密性。



### 第三節 使用者對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

本研究在實施半結構式訪談法後，綜整受訪者的專業意見，並將訪談內容編製成問卷，再予以寄發給媒體記者。以求能夠將主新聞中心的供給方及需求方之意見透過本研究的整合，得到一個完整的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表。

#### 一、軟硬體設施需求

經過計次統計後，問卷調查所得結果如下表所示：

表 4-3 公共空間的軟體及硬體設施需求項目表

項目	次數	比例 (%)
印表機	14	100
影印機*	14	100
電話通訊 (PDA 手機或桌上型電話) *	14	100
傳真機*	14	100
有線網路設備*	14	100
成績公報櫃 (pigeon box) *	13	93
訪談室 (專區) *	13	93
記者工作位 (採 OA 隔間的方式) *	13	93
電源插座*	13	93
桌上型電腦*	11	79
接待服務臺*	11	79
LED 大型螢幕	9	63
影像處理中心	8	57
辦公文書用具	6	43
剪輯室	6	43
讀卡機	6	43
筆記型電腦	4	29
會議室	4	29
投影機	1	7
音響設備	1	7

註：\*為所佔比例超過 70% 者。

由上表可以得知，專業記者皆認為必要之軟、硬體設施包含有印表機、影印機、電話通訊、傳真機及有線網路設備等 5 項。93% 的專業記者認為必要之軟、硬體設施包含有成績公報櫃 (pigeon box)、訪談室 (專區)、記者工作位、電源插座設備以及手語翻譯員等 5 項。79% 的專業記者認為必要之軟、硬體設施包含有桌上型電腦、LED 大型螢幕及接待服務臺等 3 項。因此我們在主要工作區必備之軟、硬體設施包含有印表機、影印機、電話通訊、傳真機、有線網路設備、媒體導覽手冊、成績公報櫃 (pigeon box)、訪談室 (專區)、記者工作位、電源插座設備、每日比賽快報、桌上型電腦、LED 大型螢幕及接待服務臺等 13 項。

而在後勤區的設施項目方面，由下表可知，專業記者皆認為後勤區應安排簡單的餐點供應。

表 4-4 後勤區設施項目表

項目	次數	比例 (%)
簡單餐點供應區*	14	100
儲藏室	4	29

註：\*為所佔比例超過 70% 者。

綜整半結構式訪談與問卷調查之結果，主新聞中心的軟、硬體設施的內容分類成採訪設施、攝影轉播設施以及其他設施三種。採訪設施包括桌上型電腦、印表機、影印機、電話通訊 (PDA 或桌上型電話)、傳真機、成績公報櫃、辦公文書用具、有線網路設備、LED 大型螢幕、訪談室 (包含投影機及音響設備) 及記者工作位 (採 OA 隔間的方式) 等 11 項。其中 LED 大型螢幕雖然在問卷調查的結果中只有 69% 的專業記者認為必要，但因考量到此為聽障人士的比賽，需要以視覺呈現為主要方式，而且多位受訪者皆有表示此設施的必要性，所以本研究將 LED 大型螢幕這項設施列入最後的軟硬體設施規劃表中。

而攝影轉播設施包括有剪輯室、讀卡機及電源插座等 3 項。其中剪輯室及讀卡機雖然在問卷調查的結果中只有 43% 的專業記者認為必要，可能因為受測者多數為文字記者，故在半結構式訪談中，受訪者為攝影記者規劃的設施不被重視。據此因素，本研究依舊將剪輯室和讀卡機兩項設施列入攝影轉播設施的規劃中。

在其他設施中規劃有簡單的餐點供應區及儲藏室。雖然儲藏室在問卷調查的結果中，所佔的比例偏低，但因為儲藏室的規劃不只能提供使用者暫放其大型器材外，還可儲備主新聞中心內的所需物資，所以本研究未將儲藏室從其他設施的規劃中刪除。最後，主新聞中心的軟、硬體設施規劃整理如下表，共計 16 項設施（表 4-5）：

表 4-5 主新聞中心的軟、硬體設施規劃表

分類	內容
採訪設施	桌上型電腦
	印表機
	影印機
	電話通訊（PDA 或桌上型電話）
	傳真機
	成績公報櫃
	辦公文書用具
	有線網路設備
	LED 大型螢幕
	訪談室（包含投影機及音響設備）
記者工作位（採 OA 隔間的方式）	
攝影轉播設施	剪輯室
	讀卡機
	電源插座
其他設施	簡單餐點供應區
	儲藏室

## 二、服務項目需求

在主新聞中心所需提供的服務需求項目方面，on-line 新聞中心、識別證、賽會資訊、媒體導覽手冊無線上網及專用停車區等 5 項，是專業記者皆認為必要之服務項目；開放時間、交通運輸動線、手語翻譯與每日比賽快報等 4 項，有 93% 的專業記者認為其為必要之服務項目；同步時間系統及置物櫃的服務有 86% 的專業記者認為其為必要之服務項目。幣值兌換的服務有 79% 的專業記者認為其為必要之服務項目。如表 4-6 所示。

表 4-6 主新聞中心服務需求項目表

項目	次數	比例 (%)
on-line 新聞中心 (提供所有媒體資訊的查詢) *	14	100
識別證 (協助辦理或領取媒體識別證) *	14	100
賽會資訊 (提供競賽組發布之比賽成績的查詢) *	14	100
無線上網 (提供無線上網的功能) *	14	100
專用停車區 (提供國內媒體轉播車的停車區) *	14	100
媒體導覽手冊 (提供國內外媒體賽前的相關資訊) *	14	100
開放時間 (24 小時開放) *	13	93
交通運輸動線 (各比賽場館間媒體接駁車的路線規劃) *	13	93
手語翻譯 (提供熟悉臺灣手語或國際手語的志工，幫助與聾人間的溝通工作) *	13	93
每日比賽快報 (提供國內外媒體比賽期間的最新訊息彙整) *	13	93
同步時間系統 (公告各主要時區之時間) *	12	86
置物櫃 (提供出租置物櫃的服務) *	12	86
幣值兌換 (提供美金兌換新台幣的服務) *	11	79
包裹快遞 (提供寄送快遞包裹的服務)	7	50

註：\*為所佔比例超過 70% 者。

綜整半結構式訪談與問卷調查之結果後，包裹快遞的服務只有 50% 的使用者認為重要，而多數受訪者也認為可將此服務合併在整體賽會的服務項目上，因此研究者將包裹快遞服務項目刪除。最後綜整出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所需提供的服務項目，應至少包含有：開放時間、on-line 新聞中心、交通運輸動線、語言翻譯、識別證、賽會資訊、無線上網、同步時間系統、置物櫃、幣值兌換、專用停車區、媒體導覽手冊以及每日比賽快報... 等 13 項服務內容。如下表所示：

表 4-7 綜整後之主新聞中心服務需求項目表

服務項目	服務內容
開放時間	24 小時開放
on-line 新聞中心	提供所有媒體資訊的查詢
交通運輸動線	各比賽場館間媒體接駁車的路線規劃
手語翻譯	提供熟悉臺灣手語或國際手語的志工，幫助媒體記者協調與聾人間的溝通工作。
識別證	協助辦理或領取媒體識別證
賽會資訊	提供競賽組發布之比賽成績的查詢
無線上網	提供無線上網的功能
同步時間系統	公告各主要時區之時間
置物櫃	提供出租置物櫃的服務
幣值兌換	提供美金兌換新臺幣的服務
專用停車區	提供國內媒體轉播車的停車區
媒體導覽手冊	提供國內外媒體賽前的相關資訊
每日比賽快報	提供國內外媒體比賽期間的最新訊息彙整

##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章主要係針對本研究做整體的概述，並根據研究結果提出結論與建議，以作為未來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之參考與後續研究之參酌依據。

本研究旨在規劃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設施需求，經過蒐集相關研究論述、各類文獻資料與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相關檔，以文獻分析加以歸納統整後，以半結構式訪談 (semi-structured interview) 訪談 T2009 籌備團隊中參與規劃主新聞中心之核心工作人員、相關專家學者及採用問卷調查法調查媒體工作者對於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的意見，綜整雙方意見後，所得結果經討論後獲得以下結論，並提出建議，茲分別陳述之。

### 第一節 結論

綜合本研究之分析討論，獲致以下結論：

#### 一、主新聞中心乃扮演一個與內部溝通及跟外部接軌的角色，以服務媒體為主要功能，是 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會成功的關鍵

本研究結果得知，多數受訪者認為 2009 年的聽障奧運在臺北舉行的時候，其主新聞中心的功能不但是要對國內做新聞發布，透過這些新聞操作，使賽會之名度提升，因而增加民眾的關注或參與。同時，也因為其屬於國際綜合運動賽會，所以主新聞中心也要具有與國際接軌的功能，媒體藉此能夠幫助臺灣增加曝光率及提升國際知名度。

據此，主新聞中心扮演的角色即是一個能與內部溝通以及跟外部接軌，且在媒體與賽會之間提供服務的一個平台。讓使用者能夠接受到最好的服務，順利取得最完整的賽會資訊，並滿足其需求。所以，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在於提供使用者一個設施完善、服務俱全且環境舒適的工作場所，使其

做出最正確且完整的新聞處理。另一方面，更是可以藉助主新聞中心的媒體宣傳成效，使臺灣有機會可以做國民外交，將臺灣的地理環境介紹給其他國家知道，讓外界知道臺灣不僅是熱衷體育運動的發展與國際賽事的舉辦，也同時展現出臺灣是一個社會福利健全，照顧聽障弱勢團體的國家。可見主新聞中心的角色及功能，在整個運動賽會中有其重要性。

## 二、為符合聽障奧運會特殊需求，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規劃項目以16項的軟硬體設施及13項的服務項目為主

主新聞中心的空間規劃是為了要配合相關的設施需求，將有限的空間做最有效的應用。所以其規劃方式可省掉出租的空間，將所有空間畫分為公共空間及休息區兩種，以免費的方式提供給媒體記者使用。

在符合文字記者採訪方面的軟、硬體設施需求上，根據受訪者的意見歸納出應規劃的設施包含有桌上型電腦、印表機、影印機、電話通訊、傳真機、成績公報櫃、辦公文書用具、有線網路設備、LED大型螢幕、訪談室及記者工作位等11項；在攝影記者的攝影轉播設備方面，則規劃有包括有剪輯室、讀卡機及電源插座等3項設施；而整體主新聞中心的其他設施方面，即規劃有簡單的餐點供應區及儲藏室等2項的設施。

新聞中的服務設施規劃上需要做的就是幫助媒體記者，使其新聞的產製過程順暢。因此根據本研究結果，主新聞中心所需提供的服務內容包含有開放時間、on-line新聞中心、交通運輸動線、手語翻譯、識別證、賽會資訊、無線上網、同步時間系統、置物櫃、幣值兌換、專用停車區、媒體導覽手冊以及每日比賽快報...等13項服務內容。

## 第二節 建議

依據本研究之發現，研究者提出以下幾項建議，作為未來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之參考與後續研究之參酌依據。

## 一、對於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辦單位之建議

本研究結果將提供給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辦單位，在未來規劃主新聞中心時的參酌依據。主新聞中心乃是一個賽會的成敗關鍵，如能即早規劃且正式運行，便可幫助整體賽事做一個全面的推廣，其內部規劃如符合媒體工作者的需求，亦能將賽會的正面形象順利的宣傳給社會大眾知道。且 2009 年的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乃屬於特殊族群的比賽，因此主新聞中心必須將聽障人士的特殊需求列入考量因素。而聽人與聾人之間的溝通方式，將影響到媒體工作者在新聞採訪上的方便性，所以本研究建議針對主新聞中心工作人員的專業訓練必須事先做好完善的規劃，積極訓練國際手語溝通的能力，排除媒體工作者在溝通上的問題，使得雙方在溝通上沒有障礙。

## 二、對於後續研究之建議

本研究是於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舉辦之前，事先規劃其主新聞中心的軟、硬體設施及服務項目，因此無法調查使用者的滿意度，以改善不足之處。故本研究建議可在賽會舉辦期間或賽後針對相關的使用者，利用「用後評估」的理論再深入的探討使用者滿意度及分析使用者需求，瞭解主新聞中心之規劃是否與使用者的需求有所差異，以期能改善主新聞中心規劃上的不足，提高使用者的滿意度及確保工作成效。

除了主新聞中心外，國際大型運動賽會還需設置場館新聞中心（press center），因此，研究者建議後續研究將場館的新聞中心列入研究範圍，將國際大型運動賽會的新聞中心規劃達到更完善的設計。但新聞中心的規劃會隨著不同的運動賽會的特性，而有所不同，所以本研究結果並無法完全的適用於其他類型的運動賽會。因此，本研究建議後續研究者能夠針對各單項或其他綜合類之運動賽會的主新聞中心規劃差異深入探討，以做出一系列的規劃表，例如單項運動會的主新聞中心需求表或綜合運動會的主新聞中心需求表等，日後相關單位在主辦各種不同的運動賽會時，即可直接將主新聞中心需求表作為規劃的依據。



## 參考文獻

### 一、中文部分

- 2009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2007)。大會資訊。2007年11月5日取自財團法人二〇〇九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籌備委員會基金會，網址：  
<http://www.2009deaflympics.org/tw/about/logo.htm>
- 中華臺北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2004)。2005墨爾本聽障奧運專輯。2007年11月13日，取自中華臺北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網站，網址：  
<http://www.deafsports.org.tw/2005deaflympic/index.htm>
- 方怡文、周慶祥(1999)。新聞採訪理論與實務(第二版)。臺北市：正中。
- 田孝倫(2002)。發展臺灣申辦國際綜合運動賽會城市之參考條件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市。
- 吳永祿(1996)。臺北市國民小學游泳池規劃設計之調查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體育學院，桃園縣。
- 呂宏進(2004)。運動賽會服務業務運作。載於程紹同(主編)，運動賽會管理—理論與實務(頁360-431)。臺北市：揚智。
- 呂佳霏、古佳幼(2006)。媒體導覽手冊(Media Guide)之介紹與運用。中華體育季刊，20(3)，76-84。
- 宋文娟(2001)。一種質量並重的研究法—德菲法在醫務管理學研究領域之應用。醫學管理期刊，2(2)，10-19。
- 李立(2006)。2008北京奧運新聞中心(MPC)簡介。奧林匹克季刊，50，26-31。
- 周新富(2007)。教育研究法。臺北市：五南。
- 周靈山(2006)。體育新聞採訪寫作與編輯實務。峰正行：臺北市。
- 林東泰(1999)。大眾傳播理論(修訂一版)。臺北市：師大書苑。
- 林瑞泰、黃秀鶯、何金樑(2006)。2009年臺北聽障奧運志工人力資源管理之研究。國立體育學院論叢，17(1)，29-44。
- 洪煌佳(2004)。運動賽會媒體與公共關係。載於程紹同(主編)，運動賽會管理—理論與實務(頁143-183)。臺北市：揚智。

- 張芬芬 (譯) (2005)。質性研究資料分析。臺北市，雙葉書廊。(Matthew B. Miles., & A. Michael Huberman, 1994)
- 張政 (2007, 2月1日)。媒體服務中心 溫暖。吉林日報，8版。
- 第29屆奧林匹克運動會 (2007)。北京奧運新聞中心。2007年10月25日，取自第29屆奧林匹克運動會組織委員會，網址：  
<http://www.beijing2008.cn/bocog/organization/n214071293.shtml>
- 許明彰 (2005)。運動社會學。臺中市：華格那。
- 許樹淵 (2003)。運動賽會管理。臺北市，師大書苑。
- 陳欣宏 (2000)。體育新聞從業人員專業性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國立體育學院，桃園縣。
- 陳維智 (2003)。賽會管理入門。載於彭小惠 (主編)，運動管理學 (頁 13-1-13-27)。臺中市：華格納。
- 程紹同 (2001)。現在奧運主辦城市申辦模式分析 (1992-2000)。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臺北市：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 程紹同 (2004a)。運動賽會管理導論。載於程紹同 (主編)，運動賽會管理—理論與實務 (頁 3-55)。臺北市：揚智。
- 程紹同 (2004b)。運動賽會申辦模式與運作。載於程紹同 (主編)，運動賽會管理—理論與實務 (頁 219-295)。臺北市：揚智。
- 程紹同等 (2002)。運動管理學導論。臺北市：華泰。
- 黃俊英 (1996)。企業研究法。臺北市：東華。
- 黃煜、范良誌 (2007)。大型運動賽會之交通需求型態與對策之分析。大專體育，88，109-115。
- 新浪網—體育 (2006)。奧運傳奇篇之傳媒 傳媒力促奧運會起死回生。2007年12月18日，取自新浪網，網址：  
[http://wc2002.sina.com.hk/cgi-bin/news/show\\_news.cgi?type=others&date=2006-10-11&id=890295](http://wc2002.sina.com.hk/cgi-bin/news/show_news.cgi?type=others&date=2006-10-11&id=890295)
- 廖清海、邱翼松 (2005)。提升運動賽會可觀賞性的傳播策略。中華體育季刊，19 (2)，54-63。
- 趙月香 (2000)。奧林匹克運動與現代傳播媒介。體育文史，3，52-54。

- 趙玉平 (2004)。聽障者休閒運動的需求、現況、困難與可行的推展策略。《國民體育季刊》，33 (1)，23-27。
- 趙玉平 (2005)。自己的道路自己開——論聾人文化精神內涵。《聽障教育》，4，4-8。
- 蔡長啟 (1995)。我國申辦國際運動賽會應有之認識。《國民體育季刊》，24 (2)，4-12。
- 鄭莉苓、畢璐鑾 (2007)。參與聽障奧運志工前應有的基本認知。《大專體育》，89，97-104。
- 賴美芬 (2005)。從 2005 墨爾本聽障奧運看 2009 臺北聽障奧運行銷——中華民國聽障者體育運動協會秘書長趙玉平先生專訪。《運動管理季刊》，8，48-55。
- 蘇維杉 (2007)。《運動產業概論》。臺北市：揚智。
- 樂曉磊 (2007)。北京奧運媒體參考。《青年記者》，7，22-23。

## 二、英文部分

- Graham, S., Goldblatt, J. J., & Delpy, L. (1995). *The ultimate guide to sport event management & marketing*. New York: McGraw-Hill.
- Hills, J., & Michalis, M. (2000). Restructuring regulation: Technological convergence and European telecommunications and broadcast markets.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7(3), 434-464.
-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Sports for the Deaf (2007). *Games*. Retrieved November 5, 2007, from International Committee of Sports for the Deaf, Web site:  
<http://www.deaflympics.com/games/>
- Kast, F. E., & Resenzweig, J. E. (1979). *Organization and management*. New York: McGraw-Hill.
- M2005 Listed Company. (2005). *Melbourne 2005 Deaflympic Games Media Guide*. Melbourne: Author.
- Michel, D., & Bruce, G. (2006). The meaning and influence of convergence: A qualitative case study of newsroom work at the Tampa News Center. *Journalism Studies*, 7(2), 237-255.

- Mullin, B. J., Hardy, S., & Sutton, W. A. (2000). *Sport marketing* (2<sup>nd</sup> ed.). Champaign, IL: Human Kinetics.
- Nicholas, W., Moynahan, P., Hall, A., & Taylor, J. (2002). *Media relations in sport*. Morgantown, MV: Fitnes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Pitts, B. G., & Stotlar, D. K. (2002). *Fundamentals of sport marketing* (2<sup>nd</sup> ed.). Morgantown, MV: Fitnes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 Quinn, S. (2005). Convergence's fundamental question. *Journalism Studies*, 6(1), 29-38.
- Silcock, B. W., & Keith, S. (2006). Translating the tower of Babel? Issue of definition, language, and, culture converged newsrooms. *Journalism Studies*, 7(4), 610-627.
- Watt, D. C. (1998). *Event management in leisure and tourism*. New York: Addison Wesley Longman.
- Winseck, D. (2002). Netscapes of power: Convergence, consolidation and power in the Canadian mediascape. *Media, Culture and Society*, 24(6), 795-819.4

## 附錄一

##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預定競賽場館

項次	競賽項目	場館定位	目前選定賽會場館
0	開、閉幕典禮		臺北市體育園區臺北田徑場
1	田徑	競賽場地	臺北市體育園區臺北田徑場
		暖身場地	臺北市體育園區臺北田徑場（暖身區）
		練習場地/替選備案-競賽場地	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田徑場
		練習場地/替選備案-暖身場地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田徑場
	馬拉松	競賽/暖身場地	濱海公路金山活動中心至麟山鼻遊憩區折返
2	羽球	競賽/暖身場地	臺北體育館 7 樓（10 面預賽、5 面複賽）
		練習場地	中正運動中心 7 樓（5 面）、中山運動中心 4 樓（4 面）、士林運動中心 7 樓（5 面）
3	籃球	競賽/暖身場地	臺北體育館 1 樓、4 樓（2 場地）
		練習場地	中正運動中心 3 樓（1 場地）、中山運動中心 3 樓（1 場地）、士林運動中心 5 樓（1 場地）
4	沙灘排球	競賽/暖身/練習場地	新店溪華中河濱公園（4 面）
5	保齡球	競賽、暖身場地	新喬福保齡球館 2 樓（40 道）
		練習場地	新喬福保齡球館 1 樓（40 道）
6	自由車	競賽/暖身場地（公路賽）	萬里太平洋翡翠灣至石門國中體育館前
		競賽/暖身場地 （積分、爭先賽）	市府周邊

7	足球	競賽場地 (決賽)	臺北市體育體育園區臺北田徑場
		暖身場地 (決賽)	臺北市體育體育園區臺北田徑場 (暖身區)
		競賽場地 (預賽)	基隆河河濱公園 (迎風段) (4面)
		練習場地	基隆河河濱公園 (百齡段) (4面)
		預備練習場地	南港高工、大同高中、陽明高中、 中正高中 (4面)
8	手球	競賽/暖身/練習場地	中國文化大學 5 樓
9	柔道	競賽、暖身場地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公誠樓 B2 (1 場 地)
		練習場地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中正堂 3 樓
10	空手道	競賽、暖身場地	南港運動中心 3 樓 (1 場地)
		練習場地	南港運動中心 6 樓
11	定向運動	競賽場地 (中道賽、長道賽)	陽明山國家公園冷水坑及擎天崗區 域
		競賽場地 (短道賽、接力賽)	陽明山公園及第二停車場區域
		模擬、練習場地	臺北市大安森林公園或 228 紀念公 園
12	射擊	競賽/暖身/練習場地	桃園縣公西靶場
13	游泳	競賽/暖身/練習場地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多功能運動中心 游泳池
		替選備案-競賽/暖身/練習場地	新竹縣體育館游泳池
14	桌球	競賽/暖身/練習場地	臺北小巨蛋主館
15	跆拳道	競賽、暖身場地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體育館 3 樓 (1 場地架高)
		練習場地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體育館 1 樓
16	網球	競賽/暖身/練習場地	基隆河彩虹河濱公園 (1 面中央球 場、16 面)

---

	雨天備案場地-競賽/暖身/練習	國立體育學院網球館網球場 (6面)
	場地	
17	排球	
	競賽/暖身場地 (場地一)	臺北縣新莊體育場體育館 (1面)
	練習場地	臺北縣新莊體育場體育館室內練習場
	競賽、暖身場地 (場地二)	國立臺灣大學體育館 3樓 (1面) <sup>31</sup>
	練習場地	國立臺灣大學體育館 1樓
18	水球	
	競賽/暖身/練習場地	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多功能運動中心游泳池
	替選備案-競賽/暖身/練習場地	新竹縣體育館游泳池
19	角力	
	競賽、暖身場地	中國文化大學體育館 2樓 (2場地架高)
	練習場地	中國文化大學體育館 1樓技擊教室、韻律教室

---

## 附錄二

###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 2007 年活動記事

編號	日期	活動名稱	報導媒體	備註
1	01.01	元旦健走活動	中國時報	臺北中山 足球場
2	01.22	臺北市中小學運動會 聖火典禮	臺灣立報 中國時報	臺北市府廣場
3	01.23	臺北市中小學運動會 繞場宣傳		臺灣師範大學 田徑場
4	01.29-02.12	2007 鹽湖城冬季奧運考察團		美國 鹽湖城
5	02.04	日本聽障游泳協會來訪		臺北小巨蛋、國 立體育學院游泳池
6	03.22	澳門聾人協會來訪	天空新聞	臺北小巨蛋
7	03.26	無情荒地有情天系列：有聲助 無聲—全國武林大集合		國立體育學院
8	03.29	無情荒地有情天系列 1：亞洲「欄 架王子」戴世然指導聽障選手		臺北市 陽明高中
9	04.04	無情荒地有情天系列 2：一顆永 遠熾熱的心 張約翰愛網無邊		國立體育學院
10	04.12	國際奧運委員會委員吳經國、 立法委員黃志雄 來訪	臺灣新生報	臺北小巨蛋
11	04.17	臺視『運動周報』專訪 聽障網球選手	臺視	臺北市 陽明高中
12	04.20-04.25	ICSD 官員來臺視察進度		臺北小巨蛋、 各競賽場地
13	04.21	臺南新營全運會繞場宣導		臺南新營 體育場



---

14	04.22	清晨杯國際羽球邀請賽	東森新聞報 天空新聞	臺北市立 體育館
15	04.23-04.29	Sport accord 北京和諧展		中國 北京
16	04.28	美國職棒大聯盟臺北嘉年華會	東森新聞報 自由時報	臺北松山菸廠
17	05.04	聽障保齡球隊凱旋歸國接機		臺灣桃園機場
18	05.05	鐘鼎藝術 公益特賣會	中央社 自由時報	鐘鼎藝廊
19	05.12	富裕珠寶 母親節活動		臺北信義新 天地
20	05.18	Discovery 《聖母峰：攀越極限》活動	東森新聞報 蘋果日報 人間福報 自由時報 聯合報 中國時報	臺北市誠品 信義店
21	05.23	北京殘疾人聯合會來訪	臺灣新生報	臺北小巨蛋
22	06.09	臺北教育大學 桌球、空手道與 跆拳道菁英賽		臺北教育大學
23	06.10	柔道精英賽		內湖海天道館
24	06.14	郝市長與聽障龍舟賽進行練習	中央社 聯合報	大佳河濱公園
25	06.15	聽障籃球隊遠征廣州授旗活動		行政院體委會
26	06.17-06.19	臺北龍舟嘉年華會：郝市長與聽 障代表隊共同出賽	公視 聯合報 中央社 中國時報	大佳河濱公園

---

---

27	06.24	中華奧會路跑活動		大佳河濱公園
28	06.26-06.27	國際永續科技展		臺北國際 會議廳
29	07.07	行銷部志工訓練		臺北小巨蛋
30	07.11	泳向第一：郝市長聽障游泳體 驗營	中央社 國立教育廣 播電臺 公視 中國時報 聯合報	臺北市立 育成高中
31	07.19-07.22	臺灣運動暨休閒產業展	中央社 天空新聞網	臺北世貿
32	07.30	聽障網球隊奪金返臺接機		臺灣桃園機場
33	08.02	體委會主委 VS 聽障網球隊		行政院體委會
34	08.02	臺北市長 VS 聽障網球隊		臺北市政府
35	08.06-08.16	2007 臺北世界聽障游泳錦標賽	中央社	臺北市政府
	08.10	記者會召開	中國時報	臺北市立
	08.11	開幕典禮	TVBS	體育館
	08.16	閉幕典禮	聯合報 公視 臺灣大紀元 臺灣新生報 蘋果日報	國立體育學院

---

### 附錄三

##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之研究 訪談內容大綱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4. 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5.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6. 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座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7.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 (一)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 (二)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施之規劃為何？

例如：

分類	內容
採訪設施	記者工作位 桌上型電腦 筆記型電腦 打字機 影印機 訪談室（專區） 會議室

	電報設備 投影機 接待中心 電話通訊 成績公報櫃 辦公用文書具
攝影轉播設施	轉播車、錄影帶、電源插座
其他設施	郵局（銀行、ATM）、餐廳、儲藏室、報紙販售攤

(三) 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例如開放時間、動線規劃、交通運輸、翻譯團隊、服務櫃檯、識別證服務、賽會資訊服務、無線上網服務、同步時間系統、辦公空間出租、置物空間出租及快遞服務...等。)

(四)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 附錄四

### 訪談稿檢核同意書

\_\_\_\_\_ 您好：

由於您熱心的協助，研究論文得以順利進行，訪談稿已整理完畢，請您檢視是否有誤，若有與您原意不符或事實不同之處，請直接於文字下方更正，並於其後簽名，謝謝您！

敬頌

時祺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與休閒管理研究所

指導教授：鄭志富博士

研究生：陳嫻如敬上

2008年4月5日

由於論文研究所需，您的訪談紀錄，是否願意匿名置於論文後之附錄處？

願意

不願意

## 附錄五—訪談記錄

訪談對象：A1

訪談時間：2008.04.06 14:00-14:57

訪談地點：真鍋咖啡館（臺北市民生東路5段99號）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 （一）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答：舉辦大型的運動會主新聞中心是非常重要的，因為這是要向全世界廣大的讀者群或是閱聽群眾，向他們宣導這個運動會、意義、運動成績，還有選手的優秀表現，所以主新聞中心主要的功能大致上是這些。

- （二）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答：基本上是參照上屆，也就是 2005 年在澳洲墨爾本的聽障奧運，它的規模，綜合聽障總會以及墨爾本主辦單位他們的看法，這一次在臺北辦的聽障奧運應該跟墨爾本差不多，所以參加的國家也是 50 到 60 之間，外國的記者大概是 100 多到 200 多之間，本國的記者我們認為也會有同樣的數目，也是 1~200 位左右，所以總共應該有 300 到 400 位記者。

- （三）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座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答：通常在思考主新聞中心，所謂的 press center，通常我們會考慮到他的交通地點要比較方便，接近最重要的 high court，也就是說聽障運動會的籌備處，比如說總執行長在哪裡，聽障運動總會的會長辦公室在哪裡，或一些重要訊息取得最方便的地方。而另外一個思考的面向就是，要跟比較主要的運動結合在一起，比如說田徑是運動之母，一個大型的綜合運動會通常就是田徑為主。田徑通常有跟游泳，或比較重要的體操、籃球等結合在一起。那這

一次我們臺北市的場地設施的規劃，最重要的運動園區就是臺北市立體育場這附近的 sports campus，它有田徑、小巨蛋還有臺北市的中心運動中心，旁邊還有紅館，也就是臺北體育館，這周遭大概有六、七個重要的運動項目場館。所以 main press center，最重要的就是要放在臺北市立體育場。所以我認為，我們很早在規劃當中，新建的臺北市體育場，也就是做為田徑的這個 main stadium，會有一個很大的空間，將近 100 多坪的新聞記者中心的規劃，應該聽障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位置就是會規劃在此了。

(四)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答：基本上來採訪的媒體，我們要考慮到跟一般的運動會不太一樣，會有一些採訪的記者可能本身就是聾人，也就是聽障，所以我們當然就是要因應他們的需求，主新聞中心裡面要有很方便的一些傳播工具，還有採訪的時候要顧慮到他們的需求，要多準備一些翻譯人員，因為這邊有聽人還有聾人，他們之間怎樣溝通是我們事先要做好規劃，不過據我了解臺北聽障奧運籌備處在這方面已經有考慮到。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一)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答：像北京奧運、歷屆的奧運、亞運基本上都有這樣的空間規劃，根據我以前的經驗，在民生報工作時，也曾經幫聯合報系規劃很多次的採訪計劃，而且由我擔任總領隊，這類的賽會是要在半年前付費去租一個空間，我們曾經在很多次的亞運，單獨租一個空間，做為臺灣、臺北聯合報系的採訪辦公室，這時候就是變成要付費，因為採訪新聞有私密性，我們不希望在寫稿或在討論的時候，讓其他的媒體聽到或是看到。當然聽障奧運的比賽，受到關心的程度以及來採訪的媒體的財力，大概不像奧運或亞運那樣，而且我也採訪過 1997 年的聽奧，那個時候基本上沒有任何一個報社或是通訊社單獨去租用

辦公室。像世界上很有名的通訊社，如美聯社、路透社、法新社乃至大陸的新華社都會單獨租借一個辦公室，但是我們聽奧應該不會有這樣的問題，基本上就是一個公共空間，所有的媒體就是面對面或並排坐在一起，這樣的規劃就可以了，免得在我們有限的空間又隔出一個出租空間或個人空間的話，可能會佔用到公共的空間。像後勤區的設備是一定要有，因為記者的上班、作業時間很可能是從早上一直忙到晚上，像晚上的比賽結束後，競賽組、場地組的人都已經撤了，選手、教練也都回飯店休息，我們要知道這時候媒體真正的工作才開始，他們通常在比賽結束後還要繼續忙 1 至 2 個小時，所以我們要考慮到他們的需求，可能會有一個餐廳在主新聞中心裡面，如果沒有餐廳的話也要有一個簡便的速食供應，如果能免費供應當然最好，不行的話就是要有一個可能讓他們吃晚餐的地方，酌收費用都是沒有問題的，像是在亞運、奧運這些餐點都是要付費的。而飲料方面我是建議最好能夠免費供應，我們可以去請贊助商，請他們供應一般的飲料，像可樂、礦泉水或咖啡等這些都是必要的。

- (二)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備之規劃為何？

答：記者的工作位置，桌子、椅子這是一定要的，很重要的就是網路線，那種寬頻的網路線，這是要事先跟電信公司申請，還有很重要的電源線，這個也都是要有，而且要考慮到其設計要在不妨礙大家的交通，不能有絆腳石的現象出現。那桌上型電腦這個是一定要有的，桌上型電腦主要就是公佈比賽成績還有賽會對媒體發布的一些訊息。至於筆記型電腦我到覺得應該每一個媒體都會自己帶來，他一定用自己的筆記型電腦會比較方便，裡面的軟體會是他自己熟悉的。所以這部分我覺得筆記型電腦不準備也沒關係，打字機應該也不用，他們都有帶自己的工作用筆記型電腦，應該就不需要打字機了，那影印機也就是 printer 這是一定要的，這是要跟桌上型電腦要有連線。有時候記者想要知道成績或賽會的公告，他認為重要的訊息可能會需要馬上列印出來。訪談室也就是 interview room 這是必要，非常需要，而且最少應該要有一個供 100 個人座位的訪談區，也就是記者採訪區，因為記者有時候會向



賽會要求要訪問某一個有名的選手、教練或是帶隊的重要領導人，甚至是主辦國的主要領導人，例如比賽期間有可能市長要來，他們有人要求要訪問行政院長或體委會主委的時候，就可以有一個空間讓他們坐下來，準備一個採訪桌椅，稍微規劃後就可以當作一個採訪區。至於這個會議室可以跟訪談區，也就是記者的新聞室，這兩個可以結合併用。接下來您提的電報設備，這個我想不用，現在媒體幾乎沒有人在用電報，但傳真機可以準備一下，有的人他突然有甚麼東西要傳回他的報社，或有時候他們會請選手簽名，這類文件為了要保持真實性，就是用傳真機傳回自己公司或自己國內。如果是讓他用攝影機去拍照，再轉到電腦上是會比較浪費時間。投影機這個是需要的，有些做新聞發布會時，賽會要向媒體公佈一些事項的時候，應該要準備投影機。接待中心妳指的應該是新聞組的一些接待人員，這個本來就應該要有。那這些接待組的人他們主要的工作，就是每天在現場跟媒體做一個溝通的橋樑。可能媒體他的工作證突然遺失了，這時候就要趕快幫他處理辦證的事宜。有的人是來的比較晚，比如說是已經開幕結束了，第二天他才來，他匆忙到接待中心要領證，這還是要接待他，有的人他國家的隊伍比賽提前結束，他要提前離開臺灣，這時候要求幫他安排車子到機場或幫忙更改機票日期，這時候就是接待組的要幫忙處理，而接待組同時要有一個手語翻譯。那電話通訊器材當然要有的，現場應該要有免費的撥打國內電話，如果要打國際電話，就是需要付費，最好就是建議他買電話卡或刷卡，可以商請電信局設置有刷卡功能的公共電話。那成績公報櫃，這都是有必要的。每天我們設計一個 pigeon box，像鴿籠一樣的地方。逐天的比賽資訊分別放在不同櫃子裡，如果還要更詳細的話，要把第一天逐項的成績單獨放，這個訊息的公報要很大，要很用心的去思考這個鴿子的鴿籠是要非常大的。在游泳賽的時候，以國家來區分的原因是賽會與國家間的聯絡管道，要給這個國家的訊息都放在這邊，那主新聞中心的面向就不一樣，這是要讓媒體自由來拿取，所以我們就不在上面分國家。基本上媒體最想知道的就是每一項比賽完以後他的成績，成績的取得有兩種方法。第一個當然就是上網去，從 result 那邊馬上就可以找出來，在 result 的地方可以選擇列印，把需要的成績列印出來。那另外一種就是我們要服務得更周到的話，就是每一項的 result 列印出來，

放在成績公報櫃讓記者所取，這樣他就不用上網就可以直接拿。而比賽有十天，第一天比賽完後那些資勳還是要放在公報櫃裡，第二天的比賽再另外放新的地方，因為到了第二天有的記者可能會想要看第一天的某個項目的 result，這時候就是要讓他還可以找尋的到。而除了成績逐項的 result 以外，還有一項就是媒體很想知道「獎牌」的統計數量，哪一個國家在第一天拿了幾塊金牌、銀牌、銅牌，到第二天累積下去的數量是多少，讓他們可以大概做一個比較。所以那個獎牌的統計表也是很重，跟 result 的成績是同樣的重要。還有一件事就是，如果在比賽的期間有進行記者會，我們的主新聞中心要有人當場參加記者會，而記者發問的問題要有人馬上記錄下來，然後馬上用中英文兩種語言呈現出來，也是要放在這個公報櫃裡，讓沒有參加的記者知道。現在講的這些規格大概就是到東亞運或亞運的等級了，如果是到奧運的話那又切割的更細，整個主新聞中心裡的公報櫃大概會是幾百個，那我們這個大概就是幾十個就可以了。至於最後一樣辦公用的文具，這個最重要的就是 printer 要用的紙，量多且要足夠，其他記者大概也不需要甚麼東西，當然我們自己可以準備一些，但不用展示在那邊，剛好有人需要，就可以在接待櫃檯提供給他即可。接下來談轉播的設備，這方面應該是電視公司才會需要，國外跟臺灣的電視公司應該是不會做轉播，基本上他們就是有 OB 車或 SNG 車來拍完以後，就直接在車上作業，很少會在到主新聞中心這邊來剪接。那電源線當然就可以共用，如果臨時來到主新聞中心要做訪問，有時候那電源線當然就可以共用，如果臨時來到主新聞中心要做訪問，或是在記者會後要跟訪問的對象做一對一的訪談時，這電源線就是在記者的訪問室裡要先準備。錄影帶這個我們不用幫他準備，轉播車也是他們會自備。不過記者的停車是要事先規劃，當然不可能滿足每一個記者都有一個停車位，但我們要有一個權限來判斷需要停車位的重要媒體，雜誌社類的媒體記者就屬於較不需要分配停車位的媒體種類。那轉播車的停車位置，這個也是要事先規劃，在田徑場那邊要做的開閉幕典禮，要做實況轉播，賴聲川導演的開幕典禮一定會很叫座，轉播車的停車位置需要很多，這都是要事先規劃。最後一項的其他設備，郵局方面，我到是覺得不用為了主新聞中心或是採訪的媒體再設一個郵局，因為根據我們的了解，臺北田徑場規劃給我們的主新聞中心

空間是非常的有限，而且左右兩邊還要做其它的用途，所以能夠做為主新聞中心的空間很有限，但是整個運動園區，應該會設立一個臨時郵局，販賣紀念郵票或是為外國的朋友幫他們做幣值匯兌的服務。有些選手在臺灣購買的紀念品，如果想要先寄送回國，是可以由臨時郵局來處理，但我是覺得在小巨蛋或是在其他的空間來設立郵局是必要的，但不需要設置在主新聞中心內。還有一件事就是，我們在比賽期間應該也會如同上次游泳賽的時候，發行中英對照的報紙，這報紙當然會在主新聞中心每天免費且無限制供應。主新聞中心的設置，其實我講的這個主田徑場這邊設置一個 MPC，以外其他重要的場地應該也要設置 PC，PC 的意思就是說，如游泳是在新竹縣竹北游泳館舉行的時候，這個游泳項目很重要，因為臺灣的選手要拿金牌，聽障運動的這塊領域，游泳是一個強項，有些國家可能就是對游泳特別有興趣，所以在竹北應該也要設一個 PC，這個 PC 指的就是指有游泳的主新聞中心，那 PC 跟我們的 MPC 之間，要有一個連線，也就是寬頻連線，所有游泳場地那邊發生的事情都要傳回 MPC，也就是臺北體育場的主新聞中心。舉例來說，假設日本的獨賣新聞只派來一位記者，他守在 MPC 裡，而沒有辦法到新竹的游泳館去看比賽的時候，他在 MPC 這邊只要打開電腦，就可以看到游泳那邊的比賽，所以我們應該要連線，而且這個頻寬要快一點，服務的項目要多。像我們自由車的公路賽還有馬拉松比賽，這個都是在臺北縣北海岸，距離比較遙遠，而且那個地方如果財力人力夠的話，應該也要設立小型 PC，但如果真的沒辦法的話，大概就是新聞組要有人在比賽的時候在現場，他可以馬上把比賽的結果整理出來，將成績從當地馬上發回主新聞中心，我是覺得應該比賽完以後這個新聞組的同仁他就要在當地透過個人筆記型電腦將新聞發回，不能讓時效錯過。同樣距離比較遙遠的比賽項目，像定向越野，是在擎天崗，那也要有新聞同仁在那邊，把第一手的新聞很快的就發回來。而報紙的販售攤方面，外國的報紙是不需要的，通常到臺灣已經都慢了一天，而且會登載出來的會很有限，也不會有人買，那臺灣的報紙，也不用販賣，每天就放著幾份提供翻閱。這時候就應該找一家比較有實力的報紙，以簽約或上網招標的方式，請他們幫忙編輯報紙，編輯的快報可以在第二天免費的供應。上次的快報只是在實驗階段，用的規格只是單張雙面的

A4 紙，但這次的比賽有 18 個項目，人數也比較多，這時候就應該找一家有規模的報紙，要有很強的中英文寫作能力的記者，來製作這報紙。

- (三) 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答：不管是國內或國外的記者在開幕典禮前就應該讓他們知道，這個比賽的賽程表，細節要很清楚。很重要的動線規劃就是包括交通運輸，要跟交通組先做好規劃，他們在輸送這些比賽的選手、教練之外，還要有給記者的交通接駁車，外國的媒體應該也要指定全部集中在 1 或 2 個飯店，比照過去的亞運、奧運，或比照上屆的聽障奧運，將媒體的飯店分成 2 至 3 種。房間類型分成二星、三星或四星級等，提前把這些房間種類的價位公布給各國的聽障協會，由他們轉告當地媒體知道，住在這些飯店的記者，都會有免費的交通車接送至各場館。比較偏遠的比賽場地，每天最少都要有一個班次去，一個班次回來，而臺北市區的場地，接駁車要有巡迴線的規劃。翻譯的部分就是在比賽場都要有一個專門為媒體服務的翻譯人員，主要是讓媒體到了現場後覺得需要翻譯的話，就可以憑他的記者證去向服務人員申請。快遞服務就是合併到我剛剛說的郵局部分。

- (四)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答：主新聞中心就是要給有證的媒體，還有籌委會的工作人員、跟主新聞中心有關的志工、世界聽障總會的官員、技術委員等他們都可以到主新聞中心來。在識別證的設計上面就會做出區隔。

訪談對象：A2

訪談時間：2008.03.26 18:00-18:42

訪談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綜合大樓 6 樓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 (一) 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答：基本上在國際的大型賽會，甚至包括一般的賽會的裡面，主新聞中心他扮演一個對外宣傳、公告成績並且建立社區跟觀眾之間的一個公關角色。所以他的功能主要是在於跟媒體關係的建立，以及將賽事成績、內容對社會大眾做公告的功能。因此，2009 年臺北聽障奧運在臺北舉行的時候，其主新聞中心不但要有對國內做新聞發布的功能，同時，因為它是國際賽會，也要有能跟國際接軌的功能。另外也要參照到參與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選手的特質，因為他們是聽障人士，因此在視覺的輔助上也必須要發會更大的功能。這是在聽障奧會的主新聞中心裡面應該要特別注意的一個部分。一般來說，主新聞中心在賽會裡面的功能跟角色是差不多的，那我想他應該是要達到對外的成績宣布，增進民眾對賽事的了解以及服務媒體，這是幾個主要比較重要的功能。事實上，每一個賽會的主新聞中心都相當的重要，特別在這一次是國際性的賽會，會有許多不同國家的國際記者來。也就是說，透過主新聞中心所綜合發佈的新聞，不只是將賽事推廣到全世界及讓全臺灣的民眾了解，最重要的是有機會可以做國民外交，將臺灣的一個環境介紹給其他國家知道，讓他們知道我們不僅是熱衷體育的國家，也讓他們知道我們是一個社會福利建全，照顧聽障弱勢團體的國家，所以在這一次的主新聞中心裡面，個人對這個主新聞中心有不同的期許，同時也在臺灣的環境裡面，一般人比較不在意聽障的運動，透過主新聞中心的發布，以及新聞媒體的報導，也可以讓臺灣的民眾更了解聽障這個族群他們的生活模式，參與運動的方法，且更關心他們。我想這是在這一次主新聞中心的一個重要性。

(二)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答：目前為止，根據我們過去的經驗來看，在聽障奧會的經驗裡面，每一次的參賽國家，大概每一個國家都會有 1 到 2 位的隨行記者，跟他們一起來做隨隊的採訪、發布新聞的工作。到現在 2008 年三月為止，我們能夠比較確定知道能夠來參賽的國家，大概有 70 到 80 個國家左右，那假設一個國家平均兩個人來算，目前我們初步會預估有 150 個。然而，在過去的經驗，2005 年墨爾本的聽障奧運，是將近有 200 多個記者來墨爾本採訪，因此，在這裡我會稍微預估 150 位上下，到時候如果參賽國家多的話，甚至有可能超過 200 位。這是從國際的角度來看，而臺灣的媒體加進來算的話，總數大概會是 200 位左右，這是一個目前的初估，在未來也會做一些調整。

(三) 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坐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答：所有的大型甚至是國際賽會，他的主要主新聞中心一定要在主場館裡面，也就是賽事最集中的場館，或者大會辦公室最集中或選手最容易經過的一個地方，那我們目前是規劃在臺北市立體育場，現在正在重建中，那個是主要主新聞中心做落的位置。佔地大小目前還在興建中，坪數上我們不太能夠知道該如何運作。然而在過去的經驗裡面，如果要在同一時間湧入 100 到 200 位記者的話，每一個記者的空間至少要用兩坪左右來規劃，所以至少有兩百坪以上的空間，我們以單一時間湧入的量是 200 位來算的話，恐怕要有兩百坪，但是現在還在興建當中，設計圖還在調整，所以我沒有辦法明確告知佔地大小，但至少每一個記者要有 1 到 2 坪的空間，包括他的工作臺、工作環境。

(四)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答：我們當初在設計的時候，我們特別考量到選手他們是聽障人士，隨隊的教練及隊職員都會是聽障人士為主，甚至有一些國外的記者他有可能是聽障人士。因此我們在設計的時候，第一個我們要求的就是在所有的硬體設施上

會有很多的視覺輔助系統，包括一些警示燈、閃光燈、大型 LED 螢幕或大型的告示板，那樣一個電視螢幕的視覺系統，是我們比較在意的。另外我們會做一些資訊臺，就是用電腦螢幕所做的 stationary，這樣子透過他們的選手證、隊職員證或者是媒體證，就可以直接登入查詢、觀看一些不同權限的資訊，就不會遇到有太多的聽覺上的問題。另外在整個的設計裡面，我們會要求有不同的手語翻譯人員的進駐，這個也是在服務聽障選手、聽障媒體或者是不同的國家媒體。過去的主新聞中心會有不同語言上的翻譯，當然我們的主新聞中心也會有，只是我們會再融入不同國家的手語或者是國際手語的翻譯，這個會是一個比較不一樣的特色。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 (一)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答：我們現在的初步規劃，大概會有一個媒體的休息區，就是屬於公共空間的部分，那媒體在沒有發稿的時候，可以在這邊觀賞各個地方的比賽，由於 2009 年聽障奧運在臺北的比賽場地是比較分散，每一個場館間有一定的距離，那個在主新聞中心裡面我們會讓記者可以在同一個場地裡面，看到其他場地同時賽事進行的過程。那這樣子他就不需要跑到不同的地方，除非他當天有採訪的需求，不然他就可以在主新聞中心裡面，透過大螢幕同步的轉播，可以看到每一個地方賽事進行的狀況。所以我想公共空間或休息的空間是一定要有，當然在公共空間或休息空間裡面，必要的飲食、飲料、點心或咖啡等這是最基本要提供給媒體記者使用。另外在工作的部分，在過去國際的大型賽事裡面，他們會有出租空間，但是我們認為在這一次的賽事裡面，我們恐怕不會用出租空間的方式，我們會有一個公共的工作空間，可能會用 OA 隔間的做法。應該會是採「first comer serve（先來先使用）」或是採預約制，這樣的一個方式我們可能還要再討論。以奧運來講，要去租他一個整個賽事期間的出租空間是因為他整個賽事很密集，發稿量很大，然而在聽障奧運裡，其發稿量以及賽事沒有那麼密集，隨隊的記者通常也只做自己國

家的新聞，除非有破紀錄或者特殊狀況發生，才可能會有這麼大量工作空間的需求發生，所以我們目前沒有做到任何出租空間的規劃。另外在主新聞中心裡面，我們會安排包括了接受訪問的地方，包括開大型記者會、小型記者會的地方。比如說有破紀錄或特殊狀況，就可能要開很大型的記者會，另外也會有小的採訪專區，可能是在單項比賽結束後立即做採訪。例如田徑比賽比完就立即做一個小型的採訪專區，也有可能是配合某些國家想要採訪自己國內選手，出借一個有背板的地方，所以我們會規劃一些這樣的地方，我想這是屬於公共的部分。

- (二)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備之規劃為何？

答：在工作環境裡面，一定會要有上網的功能，這是非常容易達到的。那麼在電話服務上面，過去都會安排有線電話，但是在這次比賽我們不會做太多桌上型的電話。這次我們期待可以結合手機，或者是 PDA 的概念，因為他們是聽障選手，桌上電話可以減少，取而代之的是手機，用簡訊的方式，我可以用很多訊息的發布，或用訊息的連絡，這用簡訊會比較方便的。還有包括單機趁是可以錄一些國際手語的畫面，提供記者直接使用，就有點像是簡訊的範本一樣，這也是未來可以去考慮的一個做法。所有的記者或隊職員如果可以透過這樣的一個方式來使用的話，訊息就可以突破聽障的問題，可以在第一時間做發送，所以我想 PDA 或手機會是我們未來主要的聯絡方式，當然 E-mail 也是會有。那桌上型的電腦會以資訊臺的概念呈現，可能會有數臺共用的電腦，可以隨時 check 資訊，或用帳號密碼去進入查詢。另外我想訪談室這類等開記者會的地方，那些投影機、音響、麥克風等設備是最基本的。當然記者進來有所謂的媒體接待的接待人員，或者是認證管制的機制，這都是一定要有的。那媒體公報櫃也還是要有，然而在這樣一個未來高度科技的賽事裡面，事實上公報櫃的呈現方式可以慢慢的減少，如果所有的媒體當他 check in 以後我們就給他一個晶片，所有的資訊、訊息都可以用那個同步發送，這樣也會一個很好的方法，相對降低紙張的使用量。但是還是必須要有公報櫃，因為有一些傳統的記者較不會使用這類高科技產品，或



對於語言上沒有辦法負荷的記者，還是會需要用到，所以其重要性會降低，但是未來科技的東西會取而代之。現在的一個新的做法，最近一個新的研究是在做「on-line press center」，甚至記者不用人到現場，在飯店時就可以上網，進入「on-line press center」裡，一樣會有成績區或即時的轉播，如果未來我們的經費許可，除了硬體的主新聞中心外，我們也要做到 on-line 的主新聞中心。當記者沒有辦法瞬間進入到這個場地的時候，包括他可能在其他場館的比賽現場，但他就可以上線觀看到主場館的比賽狀況，這也是未來 on-line 主新聞中心的概念，on-line 主新聞中心其實就可以呈現在所謂的資訊站上面，這一個東西是一個比較新的趨勢跟概念，是可以去嘗試做。不過我們不知道 2009 年會有多少的經費，及確切的空間大小，如果空間不夠大，那 on-line 主新聞中心就一定要做，所以這是最基本的一些概念。那轉播設備裡面，現在我們做的方法是會委託一家公司承包其轉播權，因此在轉播車的設備上面，我們應該統一提供影片的畫面，所以轉播車的設備其實在主新聞中心裡的需求沒有那麼大，通常不用提供。電源插座當然需要很多，包括電源、網路線插座、無線訊號的發射，這都是一定要有的。那麼在大型賽會裡面通常會有 ATM 的提款機，我不知道在我們賽會裡會不會有這樣的東西，但我認為在主場館裡面，一定要有一個兌換新臺幣的服務，不一定要在主新聞中心，但是在主場館裡面是一定需要有一個櫃臺可以兌換新臺幣的服務。在主新聞中心裡面，不會做到有餐廳，但是會有一些簡單餐點用餐的地方，我想那是最基本的，報紙方面，中英文的報紙這是會提供的，另外就是要能夠有大螢幕，轉播各大電視臺的新聞報導，我想這是主新聞中心硬體的部分還有他服務的概念。

(三) 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答：開放時間方面，在作法上如果能夠有 on-line 主新聞中心的話，基本上只要在賽事前後 1 至 2 個小時開放就夠了，如果因為時差的不同，每個國家的發稿可以利用 on-line 主新聞中心，記者在飯店裡面也可以發稿。我想因為科技的進步，可以讓我們開放的時間縮短，人力的需求就會相對降低。在

國際大型賽會，比如說以奧運來講，他幾乎都是 24 小時開放的，但是這個賽事的需求量並沒有那麼高，如果 on-line 主新聞中心可以做出來的話，開放時間就可以縮短。動線方面，一定是要讓媒體的車子很方便的，大部分在設計主新聞中心時會容易忽略掉媒體停車的問題，還有媒體的接駁車，一定是要出來在路邊就可以上車的定點。如果忽略掉這樣的動線，就會對記者造成一些困擾，也許會反應在其新聞呈現上，而對賽會有一些負面的影響，所以動線上一定是出來可以直接上車，下車可以直接進入主新聞中心。另外在奧會裡，我認為主新聞中心特別要做到一個服務就是讓每一個記者知道從飯店到哪個場館看比賽，何時何地會有接駁車要出發，或每天有多少接駁車是直接接送記者到主新聞中心的。我想這個的資訊是要非常的清楚，過去在亞運或東亞運的比賽中，曾經發生過記者沒有跟上接駁車，而無法採訪到比賽狀況，造成了對賽會的一些負面影響。所以交通的時刻表裡，資訊要非常的清楚，如果有所謂的 PDA、手機或 on-line 主新聞中心的概念，一定要即時的在出發前半小時發送簡訊做提醒。這些東西是前置作業時會比較辛苦一點，但是一旦設定好了，就會很容易。在識別證方面，我們現在的做法是希望能夠卡片化，結合悠遊卡，能夠有儲值跟識別的功能，因為進媒體中心一定要靠識別證才能夠進入。另外在記者室裡會需要有不同的國家時間的呈現，這也是在大型賽會裡面必須要提供的。快遞服務方面，會是交給後勤部門來處理，在主新聞中心裡最多是在服務臺做收件的服務，但整體服務還是由承包商來處理。另外還要讓記者知道餐點供應的時間，在現場只會供應簡單的食物，三餐的供應應該是會在另外場地，這些資訊都是要非常透明化。

(四)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答：基本上當然是國際跟國內媒體，這是最主要的使用者。然而，相對的當記者媒體在做採訪的時候，選手、教練或隊職員也會使用。主新聞中心還肩負著對外發言的功能，所以如果有緊急事件、意外事件或者是危機處理，主辦單位也就會使用到這個地方，因此在設計時，必須兼顧所有使用對象的需求。當要辦一個記者會或開會時，就會有動線是提供給受訪者可以進出的，

也包含的要對外宣布消息時主要發言人的進出，但那個動線以外的部分，媒體工作區一定需要有進出識別的管制，這是不開放給其他團體來使用的。我對 2009 年聽障奧運主新聞中心的規劃有很大的期許，期待能夠導入一些科技的做法，而不是用過去的模式來做，科技的加入會讓我們在主新聞中心裡，有一些不同的做法，包括 on-line 主新聞中心的概念、即時通訊的概念、3G 手機或國際手語的概念都可以規劃進去。

訪談對象：A3

訪談時間：2008.03.11 14:30-14:40

訪談地點：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辦公室（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4 段 2 號 臺北小巨蛋 副館 3 樓）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 （一）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答：關於角色來說，第一就是以服務媒體為主，這是最重要的。功能方面，就是希望我們能夠提供一些多媒體的器材供媒體可以在現場使用，例如有完善的電腦設備、掃描設備，或者是更先進一點可能是會有一些小型的剪接室，甚至是有「小耳朵」設備，用來直接發送衛星訊息。當然，但這是最完美的狀態。因為賽會有主新聞中心之後，也許就吸引一些外籍媒體前來採訪，或者是本國的媒體。他們有一個完善、舒適及良好的主新聞中心的話，就會增加採訪的意願，在蒐集新聞資訊方面會更加的方便，以利記者們做更正確的新聞處理。這就是賽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

- （二）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答：我預計是會有 100 位媒體到來。50 個臺灣本地的媒體，另外有 50 個境外的媒體。因為我們預計的參賽國家也只有 80 國，假設一個參賽國如果有一位媒體跟著來，比較樂觀的算法就是 50 個。但聽障奧運是一個比較不熱門的運動賽會，就不像北京奧運，預計有一萬名的記者。我們只是有隨行、簡易的採訪記者，所以外國記者預計是 50 個，加上本地的 50 個記者，總共是 100 位。

- （三）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座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答：我們現在的主新聞中心是規劃在主田徑場的東側半部，全部都會是規劃成主新聞中心。但田徑場現在還在建蓋，所以我們現在只能夠提供預計的一些平面圖跟面積規劃表。但內部還未裝設完成，還要等田徑場落成之後，才會有比較正確的資料可以提供參考。那至於佔地的大小，會如我附上的資料所示。

- (四)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答：因為是聽障奧運的關係，所以我們在規劃新聞媒體方面又比一般的主新聞中心更複雜一點。可能一般的主新聞中心只要會國際語言—英文就好，但因為是聽障朋友的比賽，所以主新聞中心工作人員必須要會的是手語、國際手語。因此我們的在主新聞中心，會安排一些國際手語的翻譯志工，甚至是每個場館的記者室也都會安排國際手語的翻譯志工。以利臺灣記者或外國記者在採訪時的溝通，這就是聽障奧運的特色。那現在我們也就是在積極訓練手語翻譯的志工，希望 2009 年可以派上用場。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 (一)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答：目前空間規劃的方面，新聞公關部會另外聘請對於媒體公關工作比較熟悉的人來協助我們規劃主新聞中心。不過，像剛剛提到的出租空間給單一的大型供稿社使用，這部分也許我們會納入考慮，但我們還是會先在今年之後逐步統計境外媒體會來的數量，如符合原本的估計數量（100 位媒體）的話，應該就不會規劃出所謂的出租空間，但我們會依據預計的媒體人數，估算足夠的電腦資訊設備，供這些媒體使用。公共空間跟後勤空間是會在我們的規劃裡面，這至少是必須的。因為回歸到主新聞中心最主要的功能就是服務媒體，除了他們工作的地方，還是會規劃一些其他服務區。畢竟臺灣跟世界各地還是會有一些時差影響，也許臺灣的晚上反而是他國記者需要工作的時

間。我們也會準備一些休息室或餐飲，盡量會是以 24 小時來提供，目前還是在規劃的階段。

(二)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施之規劃為何？

答：

1. 採訪設施：就採訪設施來講的話，我們會有記者工作位跟桌上型電腦，但筆記型電腦這方面就可能不會提供。因為在主新聞中心已設置記者席，而各個場館也會有記者室，所以筆記型電腦就會比較不需要，有桌上型電腦會在記者室供媒體自由使用。打字機的部分，現在都已經電腦化了，所以是不會規劃為設施之一了。就算是沒有電子郵件或較先進的設備，他們的記者也是可以在臺灣使用電腦作業完畢之後，在傳真到該國。影印機也會有。訪談室的話，會不以訪談室的方式規劃。將會設置「連訪區」，在優秀選手破紀錄或奪得金牌時，作為賽後訪問之用。會有個類似的區域，但不會叫做訪談區。會議室也會規劃，投影機的部分就會設置在會議室裡。而接待中心的部分，可能就會規劃一些資訊服務臺，比如說方便記者換證之類的服務，位置大致是在出入口的地方。電話通訊設備也是會有，甚至可以撥打國際電話，但現在網路發達，電話通訊的設備就會減少。成績公報櫃是一定會有的，以提供記者可以第一手得到賽事的訊息。辦公文具這是基本文書用具，所以一定會有。另外，我們基本上還會增加傳真機的部分，因為我之前查詢的一些參賽國家網站，他們的聯絡方式不是電子郵件，而是留下傳真號碼。另外，新聞公關部還會事先提供媒體導覽手冊以及在比賽期間製作每日的比賽快報。
2. 轉播設備：我們現在可能在規劃一些製作一些現場的轉播，如果有轉播的話，主新聞中心也會提供某些賽事的立即轉播。例如記者認為到馬拉松的比賽場地(金山)太遠，他們就可以在主新聞中心裡觀看轉播比賽。雖然不一定每場比賽都會有現場轉播，但當地的資訊處也會在第一時間把競賽資訊傳回主新聞中心，使記者接受到即時的成績訊息。因此就算沒有轉播，即時的成績訊息，也是在現場可以查詢的到。轉播車方面

就會視轉播單位的配合來提供，電源插座是一定有，錄影帶目前是不一定會提供，但另外我們會規劃幾間轉播的剪輯室。以臺灣的媒體來說，大部分會是在北部，他們蒐集到新聞資料後，即可回到自己的電視臺做後製處理。所以簡易的剪輯工具主要是提供外國媒體來使用，盡量都會是以電子檔的格式，而不會是錄影帶，以便立即回傳。

3. 其他設備：在規劃中，郵局的部分可能會申請臨時的郵局據點。餐廳的部分，會提供一些點心、食物給記者取用。儲藏室也會有。報紙的販售攤的設置，我們自己的目前是沒有規劃，但經過訪談後倒是提醒了我可以列入考量。
4. 其他建議：表尚未列的設備如傳真機、掃描器，我以前看過的主新聞中心，有的會提供沖洗照片的「暗房」，但現在照片都是以數位式的為主，所以這次的主新聞中心就會提供足夠的讀卡機，來代替暗房的設備。

(三) 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答：回到服務的原則，主新聞中心會提供的服務如下：

1. 開放時間：會以 24 小時為服務的原則，但 24 小時的開放時間要考慮到的就是志工輪班上的問題，但這會去克服。
2. 動線規劃：基本上會規劃出基本動線，在比賽場地中，會規劃出一些專屬的記者動線，使記者快速的進入球場或快速離開，事前也會先安排好記者拍攝、採訪的角度，以方便他們作業。
3. 交通運輸：會跟選手一樣有免費的接駁車，接送到各個比賽場地。
4. 翻譯團隊：主新聞中心最主要的服務之一就是國際手語的翻譯，以利媒體在採訪聽障選手方面的作業。
5. 服務櫃臺：會有一個基本服務臺，供媒體詢問一些訊息或識別證的換證服務。
6. 賽會資訊服務：類似剛剛提到的現場轉播服務，在沒有現場轉播的比賽，主新聞中心的現場也會提供即時的賽會訊息，用數位螢幕來呈現。
7. 無線上網服務：我們各個場館在事前都會要求有無線上網的功能，就算

現在有些場地還沒有，我們也是會去購置無限基地臺，以滿足媒體隨時上網的需要。

8. 同步時間系統：也許我們會設置一個多國時間的時鐘，像飯店一樣。放五六個時鐘表示各地時間。盡量以同一個時區為單位。
9. 辦公室的空間出租：因為我們來的媒體數不夠多，所以會有一個自由空間給媒體使用，這樣就足夠了。
10. 置物櫃的空間：也是因為媒體數量的不足應該不會設置，出外採訪的記者都會是帶輕便的器材為主，我們會建議他隨身攜帶著。

(四)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答：開放的團體，基本上會以記者為主，開放的權限不會太多。因為記者的工作是有時效性的，所以不會開放給其他人進入。



訪談對象：A4

訪談時間：2008.03.21 13:30-14:22

訪談地點：泰達運動事業顧問有限公司（臺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43 號 9 樓）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 (一) 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答：可以分不同的構面來看，第一個假設可以分國內跟國外不同的角度來看。在國外來講，其時我覺得辦賽會就是外交的一個延伸，以及整個國際形象或者是國際知名度宣傳的延伸，那所以其實媒體在這個部分他可以扮演讓臺灣走出去或者是讓臺灣曝光的角色。那當然對國內來講，也許還有一些其他的功能跟角色，比如說一開始的宣傳，怎麼讓人家知道有這個賽會，一直到他後續也許還會有很多的，屬於行銷或推廣的一些活動，必須要透過這些新聞的操作，去讓他整個曝光，慢慢炒熱上來。所以換句話說，整個主新聞中心會有兩個部分，一個是媒體記者實際上要製作的部分，例如說剪輯，另外一個是做下來寫稿、傳輸資料以及訊息的發送這些。媒體中心其實就等於是看媒體要扮演什麼樣的程度，所以他會有那些需求，媒體中心最大的功能其實就是滿足他（媒體記者）的需求，它（媒體中心）是屬於供給的部分，不管是硬體的供給或者是資訊的供給、發布...等之類的管道，這些其實都是它的功能。

- (二)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答：這就牽扯到第一個：「媒體記者是怎麼樣定位或定義？」因為通常來講會有幾種不同的狀況，第一個他有分國內外，如果純粹就國外記者來的話，他又分為幾種不同的人員，第一種會是「隨隊記者」就是各國可能在隨隊的部分，可能說有多少個國家隊伍參加賽會，有些國家在隊伍裡就會有隨隊的記者跟來。另外一個就是「大會指定」或者是轉播的授權記者，這跟隨隊又不一樣的概念。因為提到媒體的部分，又分為電子跟平面媒體，當然平面媒

體還分很多種，但是在電子媒體的部分，要看基金會怎麼操作，通常都會有一個主要的轉播媒體，剩下的再去跟主要的轉播媒體去購買畫面來播放，通常在大的國際賽會就是有一個主媒體，他拿到了整個轉播權，然後其他的在去買。再來第三個部分的媒體，還會有一部分是屬於總會這邊派遣的，聽障總會就會長期簽約的媒體，這媒體是用來幫整個總會在記錄，製做記錄片，他的重點就不是在一般的商業宣傳。所以照理講的話，國外的媒體就有我講的這些類別，至於多少人，還是依照籌備單位公布的為主，但不超過 300 個人是沒有問題的。就以前的經歷來看就差不多是 1-200 人左右的規模。

(三) 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坐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答：至於座落的位置跟大小要怎麼做比較好，我個人認為座落的位置，第一個它必須要是在賽會場館的中心，我們賽會有很多的場館會遍佈在不同的地方，但是一定有一個區域會是離場館比較近，也是離所有場地都最近的地方。因為這又回歸到原來定義的問題，因為在賽會裡面，我們認知的主新聞中心跟你定義的不太一樣。我們認知的主新聞中心或媒體中心，只是一個場所，讓所有的人想要訊息就會去那邊拿，這個不是僅限於媒體，包含領隊或教練，他要知道是否有新的訊息要公布，每天的成績...等，他需要的時候就去那邊索取資訊，等於那邊是一個資訊公布的媒介平臺，那媒體也會到那邊去。所以剛提到的就是，在那個區域裡面會又一格一格的東西，每個代表團就會有一格或一個抽屜，每個媒體也會有一格或一個抽屜，會到裡面去看今天有發布什麼樣的訊息，我講這是書面的部分。所以照理講的話，它的位置的座落就會在這個區域（小巨蛋附近），因為剛所提到的他要服務的人員，包含媒體人員、各隊參賽的選手、領隊或教練，他們居住的飯店都是在這個區域裡面，所以照理講應該是會在這邊。再加上開閉幕式就是在田徑場這邊，還有附近的場館，小巨蛋也是在這邊，所以到時候的桌球、田徑、足球在這邊，紅館的部分是籃球跟羽毛球，所以已經有五項賽會是在這個區域了，媒體中心一定是座落在這一邊。那根據每個媒體記者的不同特性，有些會懶得跑到比賽場地去看比賽，直接到主媒體中心來查看比賽訊息，而寫完

新聞稿；那有個記者會到各個場地去看比賽，所以理論上來講，各個場地都會再設置一個場館的媒體中心。

- (四)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答：聽障奧運是一個不一樣的運動會，他不一樣的地方是因為他有他的特殊性存在，他的特殊性是因為他的主體都是聽障人士，所以其實他長久以來都是弱勢族群。所以其實喔，媒體在這個裡面，是可以把弱勢族群放在鎂光燈下，等於把他們推到檯面上去。所以照理講主新聞中心，硬體來講都是一個媒介的角色，可以達成剛所提到的功能、目的。當然另外一方面就是更抽象一點的，比如說一些運動風氣是否有幫助、對運動的推廣或者是對於刺激國內觀眾收看運動賽會的行為、習性有沒有影響，就是更抽象，比較難知道啦。所以剛我所提到的這些，都是媒體在這裡面要扮演的角色了。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 (一)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答：這裡面來講，我想出租空間是不會有，除非是涵蓋再轉播的權利金裡面。另外一方面，我個人的傾向是聽障奧運老實講在國際上並不那麼熱門的運動會，所以有媒體要來，老實講我們這邊應該是覺得很高興，我們會盡量的去滿足他的需求，不會說還要跟你收多少錢，甚至拿錢去請人家轉播也不見得是大家搶著要。所以在這種狀況來講，當然還要看後續跟媒體之間的互動狀況，才能來決定未來是不是有出租空間。

- (二)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備之規劃為何？

答：同 A6 受訪者。

(三) 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答：同 A6 受訪者。

(四)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答：同 A6 受訪者。

訪談對象：A5

訪談時間：2008.04.10

訪談方式：電子郵件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 (一) 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答：應扮演賽會所有資訊傳遞的角色。可以提供國外內媒體賽會所有的資訊，如：成績資訊、破紀錄等。所以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在於提供一個集中發佈資訊的地點，能夠讓國外內媒體能迅速獲得第一手資訊，並能即時做好發佈的工作。

- (二)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答：這個問題，我不清楚呢！

- (三) 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座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答：以主場館為佳，如台北小巨蛋或田徑場，佔地大小的話，最好可以座落一樓整個樓層吧！

- (四)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答：聽障文化的宣導及手語翻譯服務這兩個辦得好不好攸關能不能把聽障奧運會的特色給完全融入主新聞中心來。可以事前作聽障文化的簡介 DM 以及歷屆聽障奧運會的成績、著名運動員簡介以及這屆觀賽焦點做成一本快報，讓國外內媒體得以知道焦點該放在那裡。另外手語翻譯部分，可以即時提供國外聽障媒體所需要的資訊，讓他們感受到籌備處的貼心服務。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一)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答：聽障奧運會主新聞中心空間可以依性質來劃分 3 大項：

1. 平面媒體：國內外報社，如：中國時報、聯合報、新華社等。
2. 電子媒體：國內外電子媒體，以提供電視媒體的露出，如：BBC、CNN 等。
3. 網路媒體：國內外網路媒體，以提供網路影片直播為主。

可以以上列所列的 3 大項來規劃該所屬空間，另外再規劃一共用空間提供後勤服務，像是郵政、飲食、通訊等方面的服務。

(二)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備之規劃為何？

答：跟下面的差不多。

分類	內容
採訪設備	記者工作位 <u>桌上型電腦（需要提供多國語系介面以符合來自各國的媒體使用）</u> 筆記型電腦（需要提供多國語系介面以符合來自各國的媒體使用） 打字機 影印機 訪談室（專區） 會議室 電報設備 投影機 接待中心

	<u>電話通訊（需要提供國際直撥電話、網路電話或視訊電話）</u> 成績公報櫃 辦公用文書具
攝影轉播設備	轉播車、錄影帶、電源插座
其他設備	郵局（銀行、ATM）、餐廳、儲藏室、防火設備、報紙販售攤、空調設備

（三）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答：跟上面所提的差不多，不過，聽障奧運會的媒體，其中有些是聽障媒體，所以需要提供手語翻譯這方面的服務，傳達該賽會的資訊以及與國內 OC 或當地媒體的溝通橋樑。

（四）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答：

1. 平面媒體：國內外報社，如：中國時報、聯合報、新華社等。
2. 電子媒體：國內外電子媒體，以提供電視媒體的露出，如：BBC、CNN 等。
3. 網路媒體：國內外網路媒體，以提供網路影片直播為主。

訪談對象：A6

訪談時間：2008.03.21 13:30-14:22

訪談地點：泰達運動事業顧問有限公司（臺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143 號 9 樓）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一）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答：媒體中心大概是一個賽會中最重要的一個化妝師，因為他是一個大眾傳播，所以事實上媒體可以很生動的描述這個賽會。也就是說，有關媒體訊息的傳播，它可以把這個賽會很具體也很務實的把好壞呈現出來，所以它也可能是這個賽會最大的破壞者，但是它也可能是這個賽會最好的化妝師。因此有關這個部份，在整個媒體中心除了在 press release 的功能上，就是說你的 channel 必須是 real time，也就說即時的。那如何讓整個 operation 是即時的，然後如何都能在恰當的位置給予正確的訊息，是這個主新聞中心最大的功能跟角色。它的重要性就是如何讓賽會的精彩程度以及較動人的故事...等新聞即時的透過畫面或是文字敘述來呈現。那我說最負面的部分，當有風險的時候，主新聞中心就是扮演賽會跟世界接軌的一個訊息傳遞的解碼 (decode)。把我們要的東西，經過這些新聞的解碼後，跟一般普羅大眾或記者所代表的國度的一個連結、橋梁。他如何把我們要的東西，傳給閱聽觀眾，主新聞中心就是非常重要。事實上，我們在做媒體中的部分，當然第一個就是他機能的流暢性，第二個也就是說我們在撰寫有關新聞的一個高度跟寬度，他所要撰寫的方法，應該是如何去展現賽會所需要達到目標的一個重要訊息傳遞中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就是要如何讓記者賓至如歸，並不是只要吃得很好就行，因為他是來工作，所以如何讓他工作的訊息，取得管道能非常流暢。



(二)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答：在 2005 年的墨爾本聽障奧運大概將近有 2-300 個記者，所以我們預計在臺北應該也至少維持在這個水平之上，也就是說 300 個媒體記者，但這個計量還是要以籌備單位那邊的估計為準。

(三) 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坐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答：因為我不知道他的 event presenting (賽事呈現) 會是在哪一個位階上，因為 presenting 會去影響到整個組織的架構，如果把 presenting 的部分放在這裡，這邊就要有好幾百個人，所以 result presenting 跟 event presenting 兩個東西到底要落定在哪個位階上。

(四)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答：聽障奧運是一個不一樣的運動會，他不一樣的地方是因為他有他的特殊性存在，他的特殊性是因為他的主體都是聽障人士，所以其實他長久以來都是弱勢族群。所以其實喔，媒體在這個裡面，是可以把弱勢族群放在鎂光燈下，等於把他們推到檯面上去。所以照理講主新聞中心，硬體來講都是一個媒介的角色，可以達成剛所提到的功能、目的。當然另外一方面就是更抽象一點的，比如說一些運動風氣是否有幫助、對運動的推廣或者是對於刺激國內觀眾收看運動賽會的行為、習性有沒有影響，就是更抽象，比較難知道啦。所以剛我所提到的這些，都是媒體在這裡面要扮演的角色了。至於媒體中心其實就等於是看媒體要扮演什麼樣的程度，所以他會有哪些需求，媒體中心最大的功能其實就是滿足他(媒體記者)的需求，它(媒體中心)是屬於供給的部分，不管是硬體的供給或者是資訊的供給、發布...等之類的管道，這些其實都是它的功能。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 (一)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答：基本上會進入媒體中心都會去發證，所以有關媒體中心裡面的發證，所以必須要有一個發證的空間。

- (二)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備之規劃為何？

答：在進入媒體中心的時候要有一個大廳，讓大家可以去做一個交誼或是進駐，然後進來就開始談到服務的部分，在媒體中心裡面它必須要第一個有它工作的工作室，大的工作室，就是說它必須要有電腦、很好的 communication equipment，這裡面包括 Internet、包括電話、包括傳真機，那這一個工作平臺裡面，也就是說要有很多製作的設施可以使用，還有一般的記者大概就夠了，但是有編輯的記者，就必須要有編輯臺，去連結到我們系統的網路，然後去大會我剛講的 event presenting 所留下來的一些資訊，或是我們給媒體記者做的東西，可以開始提供他去 download 或製作，然後再做傳播，所以這個地方有關傳播資訊的設備也必須要是提供的。所以 maybe 它是用衛星電臺的方式。然後他在工作的時候，必須要有休息，所以必須要一個公共空間讓這些記者去那邊休息、飲食，就是飲料這些東西的一個空間。另外在這個媒體中心他會固定做 press conference，所以他必須要有一個 press conference 的空間，讓賽會把有關 press release 或是在 event 裡面重要的破紀錄選手，可以做一個專訪或 interview 的部分。另外，媒體記者工作的時間可能很多，所以有關簡單的淋浴或盥洗設備也不需要。在以前的舊型媒體中心是必須要具備「暗房」，我不曉得現在賽會是不是還有留存，在 2000 年以前大型賽會還是會設置暗房來做沖洗用的設備。然後必須要有一個倉庫去裝他的裝備，例如攝影機等因為有些東西相當的大而且很貴，所以必須要有空間讓他收存，就是白天帶去使用，晚上就可以收存在媒體中心。還有播報室，譬如有自己國家的重要比賽時，記者會去做播報、轉播的事情，所以

如果是講媒體中心的部分，大概就是這樣，那播報室大概是有關出租空間的部分。當然在整個媒體操作中心，譬如文字稿也好、電信稿也好，很多的東西，包括餐飲的服務，他會有很多物資，因此在裡面必須要有一個很大型的倉庫去儲存這些物資，不可能每天送，數量的 deliver，安全的存量是必須要去計量的。

(三) 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答：當然媒體中心裡面來的人，必須要有一些停車位置，我就用動線來談這件事，他們來就必須要有停車格，因為這個是綜合賽會，所以會有很多的點，很多的點大會必須要準備車子，然後他去 booking，這個是 media service 的一個部分，所以如果在這個邏輯之下，你的 media center 旁邊必須要有一個好的停車場。那停車場包括你要用 bus 或 mini van 還是轎車，這部分看 operation 的人，但是基本上必需要空間去讓他停車。第二件事情就是說，事實上媒體設備的一些進駐，像 SNG 車，的一個停車的停車場，也會必須要考量的在這個 media center operation 裡面。然後再到裡面的時候，他必須要有認證，要有 security，security check，所以他安全門這些東西的設備也都要。而來自世界各地的語言，這部分也可能在媒體中心裡面是要提供的服務，有關媒體記者的語言服務，如德文、英文、法文、義大利文、西班牙文或是葡萄牙文等會是相當重要的，因為那種語言的傳播，像我們中文的書寫，同樣一個字你我在解讀上就會不一樣，那個影響極大。

(四)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答：media center 就是 media center，所以他只給有經過認證的人，他才會給資訊。

訪談對象：A7

訪談時間：2008.03.27 12:30-12:45

訪談地點：國立臺灣體育大學 北部校區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 (一) 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答：不會像傳統奧運會那麼重要，因為在這方面媒體的關注力比較小，所以一般來講，他們的要求會只是符合 ICSD 那邊的要求，這是最基本的。但重要性會比一般奧運會還低。

- (二)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答：我覺得可能只有 50 家，因為臺灣的大概 10-20 幾個，加上外國也大概就這個數字。那其他他們可能都不會直接過來，會用收稿或是用組織裡媒體公關部門去發新聞稿。(訪者：以這樣來說，組織裡面的媒體公關也是要善用主新聞中心的一些資源，讓他們能夠幫助稿件傳到世界各地？) 是的。

- (三) 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座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答：以籌備單位的規劃為主。

- (四)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答：尤其是電視轉播的部分，要注意手語，會看新聞媒體報導的人，聽障人士應該會蠻多的，所以要有手語輔助相關的設備。其實在鹽湖城冬季奧運跟 2005 年的墨爾本夏季聽障奧運也都是這樣，邊播新聞的時候會有手語翻譯的服務在，這部分就是主新聞中心這邊要統一製作的。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 (一)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答：出租空間是不需要的，歡迎大家來使用為主，墨爾本夏季聽障奧運也是這樣以不收費的方式。我認為的後勤區是給工作人員提供支援的作業區。你剛才提到的機器的擺放或私人物品的置放，要盡量能夠符合他們的需求。

- (二)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備之規劃為何？

答：上面要列入網路的部分，無線上網很慢，要提供有線上網的硬體線路。你上面列的這些是都要有的，但再細的部分我不是很清楚，你可以去採訪蘇嘉祥先生。

- (三) 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 (四)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答：只會給媒體記者使用。

訪談對象：A8

訪談時間：2008.03.13 09:30-10:00

訪談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分部校區

### 主題一：運動賽會主新聞中心之定位

- (一) 請依照您過去的經驗，說明主新聞中心在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中，應扮演何種角色及其功用何在？在本次賽事中，規劃主新聞中心的重要性為何？

答：主新聞中心是非常重要的，等於是一個記者最能夠拿到完整資訊的場所。這個主新聞中心是一個賽會能不能成功的最大關鍵，因為我們辦一個活動，就是要靠媒體去把他傳送、傳播給別人，那我們在媒體上面，會希望能做得很完善，讓他們能夠拿到最快的訊息。最主要的是說，記者們久久不拿到新聞的資料，他們會對賽會資訊沒有信心，而不喜歡去採訪這個比賽，認為主辦單位辦的很爛。因為辦的好不好是記者在說，那記者他如果願意幫你寫得很好，這個主新聞中心就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平臺。我們再舉一個最簡單的區運史上主新聞中心做的最好的例子，當時是民進黨籍宜蘭縣的縣長—游錫堃，宜蘭縣在辦區運的時候，是首次辦理區運會，居然能夠把宜蘭縣最大的籃球館做為主新聞中心，其籃球比賽不安排在籃球館，反而是把場地設置成主新聞中心。這個籃球館的場地非常大，裡面放了 20 多支電話線，當時游錫堃縣長讓所有的記者免費打，臺灣各地都能夠使用，除了不能打國際電話以外，因為是採訪臺灣區運，也不可能使用到國際電話。臺灣的長途電話隨意撥打都不用付費，那時候記者就對他們印象很好，那時候還是國民黨執政的時候，大家都覺得民進黨辦得很好。以前歷屆的區運會都被大家批評，因為他們對記者的照顧不好。

- (二)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期間，將預計有多少位媒體記者？
- (三) 請您解釋並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座落位置及佔地大小應如何規劃較合宜？

- (四) 請您說明如何將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特色融入主新聞中心之規劃中？

## 主題二：設施需求規劃方面

- (一)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空間規劃為何？（以北京奧運為例，其將主新聞中心分為公共空間、出租空間及後勤區三種）

- (二) 請您說明並列舉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方面，軟、硬體設備之規劃為何？

答：這個主新聞中心的設施，在國外亞運、奧運等的主新聞中心，都是做了很多的電話，電話的傳輸設備、網路線路等都是非常重要的。另外就是一個舒適的寫稿空間，另外就是在這個主新聞中心裡面，必須要有提供所有賽會的一些相關資訊或比賽結果的資料，讓記者能夠很快的拿到且掌握到每一場比賽的進度及最新的成績，那一個比較好的主新聞中心一定要有具備這些東西。主新聞中心其次就是要提供一些服務，像我們在主新聞中心會有文字或圖片的服務，還有一些比賽成績及網路的提供。從奧運 92 年開始，就看到他的主新聞中心使用觸摸式的電腦設備，不需要去打資料，比如說我要看籃球，就會出現籃球運動最新的比賽狀況。現在很多的主新聞中心，不光只是提供資訊的服務，包括記者吃得、喝的都準備的好好的。使記者不需要為了吃飯、喝水跑到外面去，而且這些都是免費的服務。現在慢慢的改變對主新聞中心的觀念，國外也是把新聞的記者所需用品準備的很完善。這當然就是為了方便他們工作，因為主新聞中心本來就是方便他們媒體記者採訪、轉播等，所以說主新聞中心在設施方面，要考量到通訊、線路、消息傳遞出去等。怎麼樣取得消息、資料及比賽成績，這個很重要。而且一定要有足夠的線路，比如說現在大家都在用筆記型電腦在發稿，那筆記型電腦用電的插線夠不夠記者使用。在辦一個比賽，要估計有多少記者會運用主新聞中心來發稿。比如說申請的記者，有 300 個記者，那線路就至少要有 5-60 支以上，也就是說，原則上就是要能夠夠一半的記者，就足夠使用了，因為不會每一

個記者都到主新聞中心來使用，會有很多記者到外面跑新聞。主新聞中心會因為一個場地容不下眾多記者，就會規劃出多個主新聞中心，以前會稱做「主新聞中心」、「副新聞中心」，我舉例來說，如跆拳道比賽，這樣比賽很熱門，在跆拳道場地也會設置一個主新聞中心，那整個賽會還會有一個主新聞中心。主新聞中心是要做的很完善，工作位置、電話線...等設備是要比較充分。但是在副場館就比較不可能準備很多位置跟電話線給記者使用。主辦單位要大致衡量人數或參照以往的採訪人數，會到場的就會是一些有希望得獎的國家，沒有希望的國家不會參與。也許參賽國家有 40 國，但不會 40 國的記者都來。在籌備的時候，就要參考歷屆的資料。另外，副新聞中心的設備一定比主新聞中心的設備少很多，但是不能因為人數少而置之不理。在奧運裡，每個場館都是分散的，距離很遠，去採訪的時候，不可能還回到主新聞中心才來作業，因此在每個小場館就會附設一個小型的主新聞中心。較不好的單位就會依照自我的想像來規劃，比較好一點的主辦單位就會去徵詢記者的需求，尊重記者的意見，在尊重及徵詢之後，記者就比較不會抱怨，因為在賽前已經先徵詢過他們的意見了。一個好的籌備單位，會事先去徵詢使用者的需求，在徵詢過後就不容易在去找其毛病。詢問時說不需要，採訪過程中又說需要，這樣使用者本身也說不通，主辦單位等於是預留了不會被批評的空間。很多人在規劃的時候，是用「想當然」的觀念，如此一來當然會自己照自己的想法做，卻不一定與事實相符。我舉個例子，以前余政憲他們在高雄縣辦一個叫「高高屏」的運動會，高高屏運動會在我去採訪的時候，我就發現主新聞中心太小了，大家一定會吵架，媒體會因此而產生爭吵，各自皆不認為自家媒體比人家小，為什麼要讓工作位。因此我就建議主辦單位，你們一定要趕快規劃第二個，甚至第三個主新聞中心，就算是在旁邊的空間也要趕緊增設新的線路及工作位。現在的通訊設備發達的不得了，馬上申請就能馬上牽線。因此這些都不是問題，問題是主辦單位有沒有用心去做，沒有用心去做，可能會被批的一文不值。變成花費高成本，卻被批評辦的太差，儘管主辦單位是真的有費力在規劃，還是得不到好評價。



(三) 請說明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為使用者提供哪些服務？

答：主新聞中心是會有記者在主新聞中心裡面作業，那這時候就一定要有足夠的線路來給他們使用，不能讓記者排隊在等線路，這樣是不行的。在好一點的賽會裡面，他們都有足夠的線路。第二個就是說，我們要提供很即時的訊息、新聞給記者，當然賽會會有競賽組、資訊組，這些是他們要去跟各場館去聯繫，所有的成績要隨時回報。一個賽會辦得好不好，就看他的比賽成績能不能夠很快的傳輸到新聞的主中心，這是一個很重要的事情。要覺得賽會成不成功，從主新聞中心就可以看出來。甚至有一些賽會，可能場館辦的不好，可能比賽執法力不好，但是他們的新聞做的很好，變成記者在媒體上面還是報導比賽辦的很好。把記者安排妥當，賽會就成功了。其實很多賽會並不是場館一流、比賽成績一流、服務一流等，都不見得，他們可能是把主新聞中心布置得好好的，比賽成績很快的傳輸，很快電視新聞就報導了，那就會讓人認為賽會辦得很好。我們的主新聞中心一定要做到新聞即時。比賽完後，各個場館的負責人應該被規定 5 或 10 分鐘內應該把成績傳送至主新聞中心。第一，是為了讓新聞能夠即時拿到，因為新聞最重要的就是說要即時，不能比賽完後的半小時都還沒看到賽成績的記錄。應該要第一時間就把比賽的勝負紀錄都要傳送，記者可以靠這些紀錄就完整的寫下比賽的過程，所以記錄的傳送一定要即時。

(四) 請問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之主新聞中心將需要開放給哪些團體使用？

答：至於在開放的團體方面，主新聞中心一定要做到只給新聞記者使用，不給一般人使用，它不是一般的服務臺，每個代表團也許都會有專人負責，但是他們要來使用主新聞中心，是應該要嚴格的拒絕。基本上，來自世界各地的新聞記者或每個單位來的記者，他們會覺得說他們要受到應有的尊重。一方面是因為記者工作是很複雜，他要忙這寫稿，如果他們回來看見不相關的人佔用資源的話，他們會覺得很不舒服，而且可能會對賽會的評價有影響。讓他們造成工作的不便，對賽會的負面評價也就加深。這其實是得不償失，為了要討好每一個人，卻得罪了記者。

## 附錄六

##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

## 設施需求調查問卷

敬愛的記者先生/小姐您好：

首先感謝您願意參與本研究，此份問卷懇請您能夠針對「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其主新聞中心設施需求規劃方面，提供您寶貴的專業意見。研究者將重視您寶貴的意見，期望能夠彙整出適合 2009 年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之設施規劃表。

本意見調查純屬學術之研究且採無記名方式，填答時請不要與他人討論，只需忠實的呈現自身的意見即可。敬請於 97 年 04 月 16 日前將問卷寄回，謝謝您的指教與協助。敬 頌

時 祺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與休閒管理研究所

研究生：陳嫻如

指導教授：鄭志富

手機：0912501312

E-Mail：lulu0126@gmail.com

## 第一部分：軟硬體設施需求

1. 請依據您的專業經驗，提出 2009 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公共空

間（主要工作區），其硬體及軟體設施需求應包括以下哪些項目？（可複選）

桌上型電腦

傳真機

筆記型電腦

投影機

印表機

音響設備

影印機

成績公報櫃（pigeon box）

電話通訊（PDA 手機或桌上型電話）

辦公文書用具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線網路設備            | <input type="checkbox"/> 編輯室      |
| <input type="checkbox"/> LED 大型螢幕          | <input type="checkbox"/> 讀卡機      |
| <input type="checkbox"/> 訪談室（專區）           | <input type="checkbox"/> 影像處理中心   |
|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室               | <input type="checkbox"/> 電源插座設備   |
| <input type="checkbox"/> 接待服務臺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記者工作位（採 OA 隔間的方式） |                                   |

2. 依據您的專業經驗，提出 2009 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的後勤區（主要工作區之外的空間）應包含哪些設施？（可複選）

- 簡單餐點供應區
- 儲藏室
- 其他 \_\_\_\_\_

## 第二部分：服務項目需求

請依據您的專業經驗，提出 2009 臺北聽障奧林匹克運動會主新聞中心應提供哪些服務項目？（可複選）

- 開放時間（24 小時開放）
- on-line 主新聞中心（提供所有媒體資訊的查詢）
- 交通運輸動線（各比賽場館間媒體接駁車的路線規劃）
- 手語翻譯（提供熟悉臺灣手語或國際手語的志工，幫助與聾人間的溝通工作）
- 識別證（協助辦理或領取媒體識別證）
- 賽會資訊（提供競賽組發布之比賽成績的查詢）
- 無線上網（提供無線上網的功能）

- 同步時間系統（公告各主要時區之時間）
- 置物櫃（提供出租置物櫃的服務）
- 包裹快遞（提供寄送快遞包裹的服務）
- 幣值兌換（提供美金兌換新台幣的服務）
- 專用停車區（提供國內媒體轉播車的停車區）
- 媒體導覽手冊（提供國內外媒體賽前的相關資訊）
- 每日比賽快報（提供國內外媒體比賽期間的最新訊息彙整）
- 其他 \_\_\_\_\_

### 第三部分：其他建議

---

---

---

---

---

再次感謝您提供的寶貴意見，請在 97 年 04 月 16 日前寄回。